

晨光(第三冊) (李慕聖)

頌贊

一月一日

頌贊主

“他自己既然被試探而受苦，就能搭救被試探的人。” 來 2:18

主阿！主阿！懇求你賞給我智慧啟示的靈，照明我心中的眼睛，使我認清你的腳蹤：

並不是一步登上高空，而是起行去伯利恒，降生馬棚受寒冷，又逃難到埃及漂泊無定；三十年拿撒勒山城受盡貧窮，作人子忍饑挨餓勞苦不停；三年半的傳道事奉，為人趕鬼又醫病，使麻瘋潔淨，叫死者復生，處處顯出愛人的心情。

誰知客西馬尼園中竟被叛徒出賣，你雖早知，但仍不肯避去禍星，親身弟子竟都逃無影蹤，孤單一人被當罪犯拉上不公義的法庭，誣告、陷害、毀謗又嘲諷，你都一言不發任人指控，默然受欺又靜觀著惡浪潮湧；內心仍以慈憐寬恕著人的無知悖逆，惡性狂瘋，竟無人能體會你的心情，最後又加以莫須有的罪名，拖向各各他山在苦刑十架上懸釘。

你受盡了身魂靈的慘痛，血流直湧；十架上你發出了震天動地的呼聲，並不是為己叫屈喊冤，也不是向天對人的指控，竟是最大的寬恕，要求父神赦免人的兇殘無知天性。哦！這極大的“愛恩”，天地間、人類中從沒見過蹤影，只有你肯為人類傾命，從而挽回神對人的忿怒與嚴懲。

一月二日

贊主話

我將你的話藏在心中，免得我得罪你。 詩 119:11

神哪！求你賜我悟性，使我明白你的話，藉著你話向我所發的光，引導我進入你的裡面。

因為你的話創造了萬物；也是你的話給了我你的生命；又是你的話造就我、建立我，成為你的形狀，以致顯出你的榮形，在黑暗的世上為你發光；在罪人中為你作見證。

主啊！求你賜我愛慕你話的靈。因為你曾說過：這樣的人有福了，他們必得飽足。

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你的話劃破黑暗長空，引導我的前程；你的話是靈是生命，種在我的心中；你的話引我進入你裡面，享受你的豐盛；你的話如精金寶貴，我日掘不停；你的話

如蜜甘甜，凡事品嚐享用；我每讀你的話，就猶如面對你的面孔。主阿！你要藉著你的話把我帶進永生。

一月三日

頌主恩

願他以我的默念為甘甜，我要以耶和華歡喜。詩 104:34

主耶穌啊！我要信靠你，因你大愛真叫我希奇，十架上捨命，把我罪洗清，又賜新生命，永住我心中。

主耶穌啊！我要跟隨你，因你道路光明有真理，人生路走完，還要把我提，回到天上家，與主永不離。

主耶穌啊！我要服事你，多傳福音體貼你心意，使萬民得救，都不下地獄，將來見主面，榮耀樂無比。

主耶穌啊！你的大恩典，千口萬舌我都說不完，救命大恩典，我怎能報完，願將身魂靈，向你全奉獻。

一月四日

贊主能力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因歌頌我們的神為善為美，讚美的話是合宜的。詩 147:1

主阿！我真願意愛你，因你實在寶貝，與你親近可得安息，也可使你滿意。

主阿！你是我的能力，因你已勝仇敵，若能常與你在一起，撒但必要逃避。

主阿！求你吸引我心，時刻傾慕於你，若能和你合而為一，這是最大福氣。

主阿！我真渴想見你，最怕與你隔離，無你黑暗把我壓逼，死亡也把我欺。

主阿！我心私欲強烈，實在無力制勝，只有藉著與你交通，才能使我脫離。

主阿！求你向我施恩，聖靈把我管理，常常住在保惠師裡，才能時常討你歡喜。

主阿！我心實在無力，常受試探困逼，你若不把小子護庇，我就只會叫你歎息。

我們最大盼望，等到天使號響，那時都要變化，一同被提天上，脫去地上網羅，再無病痛死亡，與主永遠同在，幸福快樂真無量。

一月五日

頌贊主

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路 1:46-47。

路加福音第一章和第二章，對於主的降生，有五首讚美的詩歌：

1， 是以利沙伯的祝福之歌：路 1:42-45。這位舊制度下的女子，卻是新制度中第一個歌唱的人。她對馬利亞的頌贊，認識到她的職分何其偉大、何其光榮。但最重要的光榮是‘我主的母’。因為她要生的孩子將要被稱為大。

2， 是馬利亞的讚美歌：路 1：46-55。是舊時代的最後一首讚美歌。以頌贊神過去的作為為詩歌的主旨。不僅提到剛剛成就的事；還回溯到亞伯拉罕的時代；歌頌著神過去的作為，這些事都是指向現今的，並又伸展到將來。‘從今以後萬代都稱我有福’。這首詩分兩段：① 46-49 節是她自己的經驗。② 50-56 節是她對神的頌贊。

3， 撒迦利亞的頌歌：路 1:67-69 節。是描寫神的行動。也是解釋約翰的名字。頌贊神的一切作為都是出於這個名字——神的恩典；這首詩的主題是救恩，救恩出於神恩典的作為。這首詩分為三部分：① 68-75 節，頌贊神過去的作為；② 76-77 節， 描述那孩子的事工；③ 78-79 節，宣告神未來的作為。

拯救的角——指救恩的崇高、輝煌、莊嚴、壯麗。也可指救恩的全備和豐盛。

4， 天軍所唱的天軍頌：路 2:14 節。在至高之處榮耀歸於神，在地上平安歸於他所喜悅的人。這不僅歌頌那嬰孩，也歌頌那嬰孩所繁衍出的新一代，能滿足神的要求，討神喜悅的族類，將平安歸於他們。

5， 西面的頌歌：路 2:29-33， 35。這是主降生的一連串詩歌中的最後一首。主阿！如今可以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你的救恩就是你在萬民面前所預備的，是照亮外邦人的光。他說這話不是毀滅，而是釋放，更是對嬰孩降臨的意義的認識。

光

一月六日

有光多有長進

生命在他裡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 約 1:4

凡事受了責備,就被光顯明出來。 弗 5:13

就是你們眾人也都要以謙卑束腰。 彼前 5:5

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 弗 4:2

光在信徒心中出現，就是生命的開始，也是生命的憑證。

光的作用是照亮黑暗，使人看清。責備就是“光”的前提。錯誤的事，沒有責備時就不知有錯。所以責備其實就是“光”。聖靈的工作在人心中就是常常責備人的錯使人受光照，然後在光中悔改。

凡肯接受光照及時改正錯誤的，就可在主前多蒙恩、多得福，生命就漸漸增長。生命的長進是

離不開光的照亮的，也就是少不了責備的。所以一個肯接受責備的人，生命必要多有長進或快有長進。拒絕光就是拒絕長進。

要接受光，必須有謙卑的心。謙卑者乃是“有”不以為“有”；“對”不自恃為“對”；“是”不自以為“是”；常會接受別人的校正。總是站在低處看別人高、好、對、長、，來督責自己。這就必使自己不斷提高、長進、豐富、加強起來謙卑的人是不太注重自尊的。“自尊心”其實是謙卑的大對頭。有自尊就難有謙卑，二者幾乎不能同存。因為自尊心使人驕傲、自義、自滿、自足、看自己比人強，總想駕人之上，且固執心強，故步自封，難以長進。

光照在自尊心上時要受到極大的幫助，而自尊並不能抵擋光的照射。它的反對、反抗不過更顯明其愚蠢。

我們應當時刻接受光，也就是時刻受責勸，這就可多得心力，多有長進多有新生命的變化。變化就是生命長進。生命的變化多是藉光的照射。

要生命長進，就接受光照，光是從責備而來的。接受責備就需要有謙卑的心。否則就是有光也接受不到光照。

一月七日

肯留下主，就能得光

……他們卻強留他說：時候晚了，日頭已經平西了，請你同我們住下吧！耶穌就進去，要同他們住下。……。路 24:13-35

我們對主的話常常是：只有感覺卻沒有理解。讀的時候很受感動，可是其中所有精意、亮光、對生命的造就卻吸收不下。原因就是靈沒有開竅，不能理解其所以然，只知其然。所以看是看了卻不明白，心雖火熱，卻不理解。路 24:32

這也是因為我們的心不夠靜思、不夠專一傾向主。心中有紛擾、有分散。所以‘光’就照不著我們，以至使我們得不著當有的生命之光。這需要主給我們擘餅，開我們的眼睛。即用他的大愛，破碎我們的心，才容易認識主的自己。

能被主開啟的路，即是要把主留下來。許多時候主與我們同行，我們卻不認識。因此主就好像還要前行，這是一個機會。許多人本來可以把主留下來，就因為他們的心不良善、不慈愛、不憐憫，就不肯把主留下來，他的光就給漏掉了，實在可惜！

怎能把主留下來呢？即發現太陽平西了。人生到了晚景；難處到了盡頭；這才迫切要主了。我們的太陽正中午時，是不會去強留主的。只有平西時，才會顯出我們需要主。

一月八日

要瞭解全面真理

因為在那裡，有生命的源頭。在你的光中，我們必得見光。 詩 36:9

我們領受神的話，不可只憑一點亮光就當作全面的真理。要知道神話語的光臨到我們都是一次又一次的，漸漸才達到完全。

所以我們必須得時常受主話的光照，並且還要把主話的光綜合起來，然後才能總結出一個較為完全的真理。決不可只抓著一點光、一次的光就當作全面了。這是不通達的。

主的話說：在你的光中我們必得見光。 詩 36:9 就是這個意思。

教會中錯誤、偏見、異端的產生，大都是因為，只抓著一兩句、一兩處、一點點，來作為全面的真理。久而久之就形成了偏行一端的教訓；即古怪又偏狹的教訓；與眾格格不入的怪教訓。一味的主張、宣揚。就把神的全備真理給與支解了，形成了偏見、錯誤，甚至是異端，實在可惜！

凡全備的真理都不是只顧一面的，而是雙面甚至各面的。

只憑一節、一處經文作為亮光的，並且把工作建造在上面的，那是極不穩妥的。主的話都有伴偶，是相呼應的、不是單面的、孤立的。神的工作也是全面的。因此我們建造主的工程，必須注意到它的全面性，否則就易出偏差。

一月九日

照亮自己，來到主前

……我是在罪孽裡生的，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詩 51 篇

在講臺上能得亮光雖然好，但對自己的促動力卻不如在靈修中所得亮光能強烈的照亮自己、引導自己。有力的進到主面前去。

講臺的光僅僅可以照亮別人的心，往往是只會向外，卻不會向內。

所以還是在自己與神對付、靈修時得的亮光最重要。

我們千萬不要為在主靈感動中說了幾句有亮光的話，寫了幾頁有靈訓的文章就沾沾自喜，自以為是當代先知，時代工人了。這裡面隱藏著人的驕傲、自義、這是己生命的表現，是很不通達的。

愛

一月十日

“你要傾心的愛我”

請牢記主對以弗所教會使者的警告“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責備你，就是你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所以應當回想你是從哪裡墮落的，並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臨到你那裡，把你的燈臺挪去。” 啟 2:5

我的心哪！應當再一次興起。整頓你的心，重新以火熱、專注的情態去愛你的主基督。努力排除一切干擾，莫讓你的心被他們影響而失去了對主的忠貞及新鮮的熱愛！

莫忘主對你所要求的事奉，不是屬於工作性的。他曾對你說過：“你要傾心的愛我！”這是在你通夜尋求主旨後，主所答覆你的指示。

當你因為看到別人都在為工作忙碌，又極力用各種方法去抓工作時，你有些躊躇猶豫，才去到主面前定意尋求前面事奉的路，主於是就這樣回答了你。

這確實是你事奉的關鍵，應當牢牢記住愛主、傾心的愛主，才是你事奉的唯一標竿、唯一方向。

你若不在這個準則上下工夫追求，若在其它方面---工作、恩賜、同工、成績、人眾等等去追求的話，那你將失去事奉的中心，你將迷失方向，你將失去主的自己！那該是何等危險啊！

所以應當常常回想，看一看自己是否走錯了路？是否迷失了方向？要時常糾正自己追求事奉的態度，免得忙了半天，似乎作了不少工作，得了一些成績，贏得了一些人的虛浮稱讚、同情。但到了主面前時，主要對你說：“完全做錯了。”這一切主都不給算數，那該是何等可怕啊！

讓人們去忙碌吧！讓人們去求工作的成績吧！讓人去得著今生的虛榮、稱讚，似乎是成績、是群眾，你不應去與人比較。只應照著主對你的要求，去追求專心、傾心、熱心、誠心的愛你的主，這是你的路，這是你當有的事奉的正確態度。也只有在這裡面你才能得著安息，你才能滿足主的心，然後才配從他領受獎賞。

要牢記活在主話中就是活在基督裡，活在基督裡就與神合一。

要牢記：傾心愛主是你唯一標竿。

一月十一日

要具有愛靈魂的心

神對該隱說：你弟兄在那裡？該隱回答說：我豈是看守我兄弟的呢？創 4:8-9

我們也常會以這話推卸責任。我們沒有去傳福音；沒有去看望；沒有去勸勉……，卻還自以為有理說：我豈是看守我兄弟的呢？豈不知這正是我們的罪過。我們不看守就等於是殺兄弟的。怎能說，我不知道呢？

我們實在有責任去看守弟兄、拯救弟兄。否則就向神交不了差。

今天中國教會最需要的還不是神學課程、道理、聖經知識。這些應當放在次要地位上。今天最迫切需要的是聖靈的能力。使人為罪痛悔，為將來無法見主的面而憂傷；為著缺乏愛弟兄、愛靈魂的心而著急。只要在這些方面有了復興，然後道理、知識、神學才能起到正當的作用。否則這些東西愈多愈要使教會混亂、爭執、停滯不前。

附：主愛相系奧妙，遠超人間同胞，不分國籍階級，主愛化為一統。

屬世同胞感情，常是變化不定，主內靈胞相愛，不變直到永恆。

一月十二日
主所要的愛

人到我這裡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 路 14:26 參：約 21:15-17

主在提比利亞海邊向彼得所要的愛，是路 14:25-27 節的愛；是超過一切的愛；是在心靈深處有認識的愛；是不會因外界任何緣故而變化的愛；是父母對兒女的愛；是堅貞不渝的愛。

而彼得所答覆主的不過是感情上的愛；是有熱情卻沒有理性的愛；這種愛是容易因環境而變更的。正因為他對主是這種愛，所以才會變更，才會給他釀成三次不認主的大失敗。

當主第三次問彼得有否感情的愛時，他就憂愁，也有些困惑了。但他確實是很愛主的。所以才認識主是無所不知的，然後主才把託付給他。

一月十三日
患難生真愛

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 約壹 3:16

有一些屬靈名詞的由來，乃是從一種屬靈實際的情況，或願望產生的。如追求得勝等。

近年來，藉著教會受試煉，弟兄姊妹一見有肢體來到他家時就說：“啊！你可回來啦！”或是在外面碰到肢體時總喜歡說：“你怎麼不回家去呢？你何時才回來呢？”這一兩句屬靈的話，真代表了弟兄相愛、彼此聯結的親密關係。足以超過了地上的血肉關係。這美名是由患難試煉中產生出來的。

愛心是向著人的、不是向著“己”的。一個人有愛心是說他的思想、工作、行動都是常為人著想、顧念人、體恤人、幫助人、同情人、勸勉人。總是一切都是向著人的。

一月十四日
真愛主之實意

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 太 22:37

我們愛主不能只停在道理、知識、理論的認識上，還必須得有真實傾盡全心、感情奮發的去與他親近。這才能滿足他心，才能使自己得著真實的恩典，吸引我們進入靈性的深處。

盡意：是指意志的決定。

盡性：是指感情的奮發。

盡心：是指一切智慧、理性都煥發在主身上。

只有這樣愛主的人，才算是真愛主者。

我們應當常住的主的愛中，是被主愛約束所有的一切生活與工作。若不在主的管教中生活或工作，就不容易很好的住在主的愛中。

一月十五日

激發愛心，建造生命

又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 來 10:24

要活在生命裡，不要活在字句裡、道理裡、形式裡以及知識裡。因字句是叫人死，而生命是叫人活。

我們在講道時，決不能只講一些道理，把人帶到字句裡。叫人聽了似乎是有理，可是卻不能給人以生命的活力，甚至叫人只增加了一些知識，卻不能激勵、啟發人向神的活信心；向人的愛心，那就錯了。

一切話語執事的目的是激勵人的心靈更火熱、更堅固、更活潑。不能是叫人頭腦充實；心卻冰冷；道理增加；分給人的知識愈來愈強；心對人卻失去了火熱的愛。那樣的效果，就不是建立人的信心，反而是給人放下了絆腳石頭。

所以造就生命、建立愛心才是話語工作的正當的效用，萬不能離了這個原則。若錯出了這軌道，一切的話語，就沒有價值。因為是不能建立生命、造就生命、不能使基督的形像從人生出現，那還談什麼生命價值呢？

要造就生命、要激發愛心，這是一切事奉的準則、工作的中心，不能偏離了這個方向。

一月十六日

生命的感覺是聖靈是基督

……耶穌說：我對你說：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太 18:21-35

頭腦的分辨是知識、是道理、是自我的加強，而主卻被削弱了。

我們賴以維持屬靈的動力是生命的感覺，不是頭腦的豐富。生命愈強，靈的感覺愈清楚愈實在。要是只活在腦子的感覺裡，必是愈過愈是是非非、要講理、要判評，結果盡是定罪，卻少了赦免，這是知識的結果。

我們不能老是在定人的罪，只當審判官，卻沒有愛的赦免。

凡生命的表現，愛的赦免是首要的，反而就缺乏靈的膏油。沒有膏油的活動，話語工作對生命

的造就還能有何益處？

所以說：活在生命的感覺裡是很重要的。聖靈決不會只在頭腦裡盤旋。他是一直在生命裡作工的，這個標幟，決不可含糊。

救恩

一月十七日

耶穌是唯一的救主

“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 徒四
12

從中國歷代以來的人生認識來說，思想界可分為三派主流：

一、孔子所代表的：(也是所影響的)是一種中庸之道，即凡事合乎中道，不過份就可保持人生有少的衝突、矛盾，能以使自己內心享有平靜，這就算人生中的幸福了。

二、潔淨無為思想是老子所代表的：人生莫要多憂、多煩、多慮，只要不惹人就少惹己。這樣就可以使人與人之間少有爭執或矛盾，也算太平穩安了。

三、是避世、厭世、棄世因而出世的思想：是佛教所主張的人生得解脫的妙法。所謂斷絕七情六欲，才能使人生得著解放，可以享受所謂樂園的幸福。

但這些都不能真的解救人脫離欲念及煩惱。更解決不了人際間的各種傷痛，所以只有基督所給人的救恩才是真的救法。因為以上三種都只不過是在人性中求解救，是解救卻不能拯救。而基督所給人的卻是徹底的拯救，是把人從舊造裡救出來，然後以他的嶄新的救恩大能再去救助別人，並不是叫人脫離人生，而是進到人生中而得著人生的樂趣與生命的真諦，這才是真救法。

所以說惟有基督才是人類的唯一救主。如經上說：“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

這才是真的救恩。所以叫福音，即有福的聲音。傳講耶穌能救人的信息，這就是救恩，這就是福音。因此能說耶穌是獨一無二的救主，只有他有門、有路、有真理、有生命。

一月十八日

天上、地上的智慧不同

我們講的乃是從前所隱芷，神奧秘的智慧，就是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 林
前 2:7

智慧實在是美好的，介有兩種：

一，是地上的智慧：由智識而得。藉著對知識的學習，懂得了處理地上人、事、物的規律，可以不致與人、事、物發生矛盾而帶來麻煩和痛苦。但這種智慧卻不能給人帶來真平安、真福氣。

二，是天上的屬靈的智慧：是藉敬畏神而得。也是認識神的智慧，明白神的律法，理解神的心意（按人的地位來說）。這智慧能叫人脫離罪惡、脫離屬地的追求去與神聯合。因而成了合乎神心意的人。就是可照神的旨意安排自己的人生，這就成了神的見證。住在地上可以榮耀神。

一月十九日

在真道上站立得穩

你們務要做醒，在真道上站立得穩，要作大丈夫，要剛強。 林前 16:13

要剛強、要作大丈夫，必須得認識真道。不是憑血氣，乃是為真理打那美好的仗，要能堅持真理，才會剛強。

這就必須得，多學習真理。有了認識，才會為真理剛強。

為真道作見證，要有大丈夫氣概，像施洗約翰一樣，要能剛強勇敢的見證基督，為主作證，必得有剛強的心。

責備罪惡必須得有剛強的態度。不能姑息、不能懼怯，要有大丈夫氣概，才能斥責罪惡，才能遏住罪惡的潮流。

一月二十日

全是神的恩典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 弗 2:8-9

神的恩典臨到我們完全是神的工作。人一點也不能作，也不需作什麼。因為人作不來。連‘信’也是神的恩典。並不是神有恩，我有信，雙方兩個條件似的。

若是人有信，那還是要人來配合神的恩典了。但人如何能配得上神的工作？這是根本不可能的。若不是神把信給人，人是信不來的。這樣說來，人是怎麼會信呢？這不是人的力量，還是神的恩典。

這就是說：人要聽福音，人聽了福音明白了神的救恩，願意接受時，神就把信賜給人，叫人接受承認耶穌為他的救主。就在這時，他就蒙恩了。所以這個“信”還是神賜給人的。

人聽福音，這是首要條件。所以我們要傳福音。（羅 10:12-15）人沒有聽見怎能信呢？沒有傳福音的人怎能聽見呢？第 13 節說：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人的求告，是根據‘信’；而信又是根據‘聽’；聽是根據‘傳’；傳是根據‘差’。這一系列都是神的救恩，也都是神作成的。所

以‘信’還是恩，並不是‘行為’。

一月二十一日

赦免與拯救

“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極豐富的恩典。”

“……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 弗 1:7; 羅 6:6

赦免——是對罪行、罪刑。赦免諸多的罪（各種不義），免去刑罰。

拯救——是對罪性、罪權。脫離犯罪的因由（種子），得到釋放。羅 5:19 因一人的悖逆（因一個罪），眾人都成了罪人。照樣，因一人的順服（因一次的贖罪），在他裡面的人都成為義了。

要使罪行（多數）（羅 1:1 至 5:11 是講多數的罪，就是罪諸般的行為）得著赦免，只有靠主的寶血。

要使罪性（單數）（羅 5:12 至 8:39 是講單數的罪，罪的源頭，罪性）得著解決，就得靠著聖靈和十字架。

前者只需信，後者只需順服。

一月二十二日

福音如水流，愈流愈湧

耶和華說：因為困苦人的冤屈和貧窮人的歎息。我現在起來把他安置在他所切慕的穩妥之地。
詩 11:5

我必勸導他，領他到曠野，對他說安慰的話。他從那裡出來，我必賜他葡萄園，又賜他亞割谷作為指望的門。他必在那裡歌唱（應聲）與幼年的日子一樣。（亞割穀——苦難意）與從埃及地上來的時候相同。

面臨目前困境，讀此二處經文，是否有神的美意？特敬錄思念。

從聖經看，教會在初期的發展已經陷入下沉，已經不景氣的光景顯出來。雖然如此：但教會的事工卻並不受其影響，仍是一直向前，向著全世界發展。它就像一條水流從耶路撒冷流出來，一直向前流。雖然受到不少阻攔，但都阻攔不了它。在中世紀時曾遇到了大的難處，像大山一樣擋著了福音的水流。撒但用教皇制度想扼止福音的流，甚至更改了福音的路徑與方法。可是仍沒有遏止它的前進。大的阻止不過匯成了大的洪流，一旦時機成熟，洪流沖出山嶺時，就更成為勢不可擋的了。這就是由教皇制脫出來以後，就產生了佈道的大運動，真像洪流一樣，浩浩蕩蕩地向前奔騰起來，一下子沖到了全世界，並且漫過了全世界。現在卻正在各處作出浸透的作用，正要浸透整個大地，使所有的世人都得聽見福音的信息。然後迎接主的再來，收割他的莊稼。將惡者永遠清除，進入神

的永遠。

福音應該是生命活水，它在人裡面也應該成為活水的流，流出來。然後與其它獲得福音的人的流匯合一起，就成為活水江河。

教會，一面在屬靈方面說：是活水江河（就是眾蒙恩者的匯合）；一面在外表行政上、組織上，應該是河床、是管道，是叫生命的水流通過它向前流的更暢；藉著它流的更遠，且能隨處滋潤遍地，這才是正當的作用。若是教會能站在正當的地位，發揮正當的作用，就必可使福音更快更大的流遍大地。

可是一件可悲的事，就是歷代以來，各地、各國、各處的教會，不但沒有起著管道的作用，反而卻是在作蓄水池的工。一個地方的福音一有了功效之後，馬上就看見人在挖起蓄水池來。想要把一股水儲存起來，留為己用。都不肯把水流給別人；都不肯使自己的水與別人的水匯合。因此就產生了教中的宗宗派派，大大小小的水池。甚至有堵防，偷挖等現像出現。大家爭爭吵吵、各霸一方，這實在不是個正常現像。這也就是教會不復興、不合一、一致在外人中缺乏能力的原因。

按當初五旬節後教會的洪流一出現時，那股大的力量真是勢不可擋，完全可在短時間內把大地沖遍，可早日結束這個世界的歷史，迎接主再來，展現新世界的美景。可惜人跟不上神的旨意，以致誤了神的時日，直到今日主仍不能回來。

這正如以色列人在出埃及後，本來可在十一天中就能進入迦南。只因他們沒有信心；沒有破碎自己的心，為要保留自己的性命，要顧惜自己的肉體。所以就在曠野漂泊了四十年，直到老一代都倒斃了，新一代才進入迦南。

因此我們看見，教會的歷史發展下來，也正是如此，盡是不爭氣的現像。這就是因為人不能跟著洪流走，總是想把洪流變成池塘，變成人工湖。這一來就擱在世界中，福音傳不遍，主的國度就降不下來，新天新地就遲延不來。

我們傳福音就是要把活水給人。等人有活水後，就應當作暢通的工作。要把一切的小活水引入大管道，使之成為大水流。這就是在聖靈的引導下，使大家都合而為一，這樣愛的力量就大。流的就大、就遠。就能很快的將福音傳遍地極，可以迎接主的降臨，而使天國實現。

一月二十三日

靈魂得救之途

就是照父神的先見被揀選，藉著聖靈得成聖潔，以致順服耶穌基督，又蒙他血所灑的人。 彼前 1:2

“照父神的先見被揀選”——可知神的揀選與神的先見有關，他先有所見，然後才揀選。所以神的預定和預知是相連的。

“藉著聖靈得成聖潔”——我們追求聖潔，不能只靠自己，必須依靠聖靈的感動。帖後二章十三節說：“他從起初揀選了我們，叫你們因信真道，又被聖靈感動，成為聖潔，能以得救。”所以

這聖靈的感動，就是我們所賴以得救的。起初我們聽見真道時，他就在我們心中作工，使我們樂意接受承認，因而就得了拯救，又得了主那永遠的生命。

但以後的日子，還是聖靈在內心作工，時時感動、啟示、光照、引導，當我們肯順服聖靈時，我們就可脫去罪惡，蒙他寶血所洗，以致生命改變，而達到魂生命的得救。因此主說：“從前所交托你的善道，你要靠著那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牢牢的守著。” 提後 1:14

一月二十四日

三比喻靈訓

讀經：路 15:4-24

路加福音十五章中的三個比喻：

第一：是尋找迷失的一隻小羊。是說去尋找失去的一隻，要比不用悔改的九十九隻更為重要。這是教導我們應特別注意羊群中那迷蒙失喪的，把他們提拔或拯救出來，使他歸入羊群，這應是服事工作中的首要任務。

第二：是失錢的事。錢是人的寶貴，但若失去一塊，那就會牽連人心，放下所有未失去的，去仔細找那丟失的。可見我們所寶貴的應當是失去的，否則雖有九塊也不算寶貴。

第三：浪子的比喻是說：父與子的共同歡樂，不在於財產，乃在於子與父親恢復交通。恩典的目的是使人與神恢復交通，與神和好。

一月二十五日

神在尋找人

……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路 19:1-10 節

一，神所要尋找的人——就是一切的失喪者。

二，誰是失喪者？——稅吏長、財主。或說一切沒有得著救恩的人。

三，喪失的情況如何？——見不到主；比人矮。

四，被找著的途徑——認識自己；不能滿足；爬上桑樹。

五，被主找著——主先看見了他；到他家中；被主光照，向主認罪；賠還罪債；不怕人的譏諷。

六，是真的亞伯拉罕的子孫——有實際的悔改表現；結出悔改的果子。

一月二十六日

四福音對主升天的記載

說了這話，他們正看的時候，他就被取上升，有一朵雲彩把他接去，便看不見他了。 徒 1:9

四福音的末了，對主升天的記載都不一樣，為什麼呢？

馬太只記載到主復活，沒有提主升天的事。這是因為他所記的是關於主作王的事，他是天國的王。所以不需要記升天的事。

馬可記到主升天，因為他所注重的是主為‘僕人’，僕人工完畢自要回去秉報。

路加記了升天，又記了聖靈降臨。這是因為他記‘主為人子’，人子是神所差來的。作完工自要回去。但下面的工作還須有交待。所以有聖靈的降臨。

約翰沒有記主升天：因為他記‘主是神’。主在地如在天一樣，他是父懷中的獨生子，所以不必記載主升天。

今天我們因主救贖之故，按地位講，我們是他的兒子，與他一同作王掌權，並且與他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但主今天把我們差到地上來，我們是人，當盡人子的本份，服事這一代的人，直到見他的面。

十字架

一月二十七日

“艱難”富有意義

“……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於父神”。腓 2:11

對人生歷程的回憶，最富有意義的不是以往的王宮富有時的奢華宴樂、花天酒地的生活，而是在最艱難、最困苦、最危險時的情景。

人從艱難叢中爬出來的歷程要比人安樂窩中走出來的歷程更富有意義，其滋味更為甘甜。

由囚徒受壓迫的人群中走上寶座的君王要比從王宮大臣的擁戴中登上寶座的君王更會掌權、更為光榮。

十字架的征途上所換來的榮耀才是最有價值、最為光榮的。

基督就是這樣走過來的，所以他有那至高的光榮，萬物無不屈膝向他下拜。

照樣基督生命的偉大從人生中彰顯時，並不是從優越人生、文化高尚、生活富裕、人生通達的景況裡彰顯出來的。乃是從那窮苦、困難、卑微、受欺、無著無依的各般試煉中彰顯出來的。這樣彰顯要遠比那種彰顯更為光榮、更為美好、更為有能力、更可證明他是復活的主，不是被死權轄制無法擺脫的主。這樣的生命經歷更能見證主、更能榮耀主。

一月二十八日

“舍與得”的關係

……約拿單的心與大衛的心，深相契合。約拿單愛大衛如同愛自己的性命。……就與他結盟。
撒 18:1-3 參撒 20:42

約拿單明明有直覺，知道大衛要作王。他也有感、有願望可以作大衛王的宰相。可以由於他打不破肉體關係，不能堅定站在大衛一邊，來反對自己的族系，父親，還想跟著大衛，還想護著掃羅，結果就沒有法子跟從大衛，而去跟隨掃羅了。

他捨不得父親的王宮，結果就失去了王宮。若是肯失去暫時的王宮，跟大衛過曠野生活，後來必可進入永久的王宮。

要進入王宮，必須先行走曠野。靠遺傳的路是守不著王宮的。

一月二十九日
難背而必背者

人有疾病心能忍耐，心靈憂傷誰能承當呢？ 箴 18:14

環境的逼迫、物質的缺乏、家人的不同心，都有可以忍受的指靠。唯有所謂屬靈的肢體所加給的傷損實在令人難堪。

你平時以他為知己、為可靠。哪知他竟在背後搗你的鬼、破壞你、毀謗你、中傷你。試想這種痛苦何等令人難受。

與我同桌吃飯的人用腳踢我。參詩 41:9

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 太 10:36

這樣的十字架，的確是最難背的，可是要跟從主就少不了得背這樣的十字架。若非主加力量，可真背不起來，要被壓倒了。

求主顧念我吧！

一月三十日
最頑強的敵人

凡不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門徒。路 14:27

我們最頑強的敵人就是“老我”、“老己”。只要能勝過這個“己”時，就可長驅直入屬靈勝境。

如何才能脫離“己”之不幸？只有一個認識“己”的人，才能脫離自己，因為沒有一個認識“己”的人不厭惡自己的。對“己”產生厭惡之心時才容易脫離自己。

如何才能認識自己？

一、受神光照。在神的光照下看見神的聖潔，才看見自己的污穢、可憐，這才不敢誇耀仗恃自己。

二、神使我們經過一些失敗、軟弱，我們才會知道自己的無力、向惡不向善。這才願意放棄“己”而去投靠神。

一月三十一日

正確、穩妥的路

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的主基督耶穌的十字架……。加 6:14 上

在十字架的裡面沒有人的地位。成就榮耀，只有基督。所以十字架是捨己的道路。走在這條路上，就比較穩妥些。因為只要沒有‘己’的成份，就不容易虧欠主的榮耀，更不容易犯罪得罪神了。

故此說：十字架的路是正確的路；十字架的原則是正確的原則。本著這原則跟從、追求、學習事奉神的人，是不大會走錯的。但是真肯服在十字架下的人，是何等的少呢？

主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這個宣告實在重要。這是主自己的宣告，肯定是非常重要的。

但願我們真的認定十字架，也真的肯出代價，順服十字架，活在十字架裡。好讓‘己’生命逐漸消失，而讓基督被彰顯出來。

二月一日

十字架是試金石

於是彼拉多將耶穌交給他們去釘十字架。 約 19:16 參：約 18-19 章

十字架是試金石，可以試出人對神的心態是如何的。

彼拉多——為了想保自己的官位而拒絕主。雖查不出主的罪仍把主定死刑。

希律王——為炫耀自己的王權而藐視戲弄主。

法利賽等宗教人士——為嫉妒而拒絕主，把主交給外邦人，並要求定主死罪。

眾百姓——為盲目信從而受迷惑把主拒絕了。

同釘的強盜——為看現實遭遇，不想自己的罪而盲目拒絕主。

這些人正代表了全世界的人類對基督的態度。

二月二日

十字架的大能

因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 林前 1:18

一、對‘十字架’，普世公認為和平、慈善、拯救的徽號。(如紅十字會、醫院等)

二、十字架是整本聖經的中心思想(救恩的紅線)。來 9:11-14

三、十字架是神救贖人類的唯一救法(藉此得救)。徒 4:12; 約 14:6

四、十字架是救恩的歷程(主耶穌的一生)。參四福音。

五、十字架是人從神蒙恩的唯一途徑(在十字架前認罪悔改，相信接受，從此得生命而且得救)。弗 1:6-7。2:1-8。約 1:12-13。羅 5:17-18。

六、人得救後仍需藉十架之功，向罪死、向義活，使舊人與主同釘死，而活在基督裡成為成聖、自由的聖徒。 羅 6-8 章

七、在永世裡仍是以羔羊為中心，以十字架為中心。 啟 20:9,23

附：一首背十字架傳福音的詩：

背起十架傳福音，天涯海角不論，神大愛告訴人，為要掄救靈魂。吃苦捨己是本分，乃為向主報恩，主曾為我舍生命，愛恩山高海深，我即蒙主大鴻恩，豈敢不去救人。

二月三日

十字架是永恆的真理

弟兄們，我若仍舊傳割禮，為什麼還受逼迫呢？若是這樣，那十字架討厭的地方就沒有了。加 5:11

我們千萬不要只想在超然中、特殊中去發現什麼偉大的真理。豈不知真理的偉大是從極為平凡的生活漸漸顯明出來的。也只有從這裡面顯出來的真理，才是對人生命起作用的真理。否則只能成為一個教理或哲理。所顯明的只不過給以敬仰、羨慕、稱讚而已。並不能成為人生命的實際的供應。

人類歷史中最真實、最偉大的真理莫過於十字架的真理。可它並不是偶然在各各他顯出來的。它乃是從伯利恆、拿撒勒逐步逐步顯出來的。是從這些最平凡的生活中心紮了根、逐漸發芽、開花，最後才結出豐滿的碩果的。所以他能隨時供應人生命的需要。

我們應當回到平凡的生活中心去求認識、經歷、發現，最偉大的真理——即基督。不要忽略生活中的十字架，才有希望達到各各他的十字架。

二月四日

十字架成就和睦

而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即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 弗 2:15-16

十字架的圖案是上下左右交叉而成。其中屬靈妙意有一點，是暗示我們能活在和平中。首先是應把與神的關係搞好，上下貫通。再者就是與人的關係維持平衡。

這兩方面的問題搞好了，就可使我們對自己可享受與神交通的福份，對別人則和平相處。

因此說，十字架的實際意義，在人方面來說，有一點就是與神相通，與人平衡。這可真不是件容易的事啊！

二月五日

十字架道路的全部靈程

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使榮耀歸於父神。 腓 2:5-11

十架道路的七步靈程

- 1， 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謙卑。（站在別人下邊，讓人走在前面）
- 2， 反倒虛己——倒空自己，不認自己。
- 3， 取了奴僕形像——無揀選的服事。
- 4， 成為人的樣子——站在受造的地位。
- 5， 自己卑微——不自尊、不自高自大。 提前 3:6
- 6， 存心順服，以致於死——甘心順服舍己。
- 7， 死在十字架上——成為贖罪祭。
經過十架後的五步靈程 8-11 節
- 8， 被升為至高。
- 9， 得著超乎萬名之上的名。
- 10， 天上、地上、地底下，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
- 11， 皆稱耶穌基督為主。
- 12， 使榮耀歸於父神。

二月六日

傳揚十架真理

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林前 2:2

我們對於主的話，無論怎麼講論，無論如何解釋，都離不了一個準則，就是：講出基督和他的十字架來，絕對不能脫離這個準則。至於用什麼話、什麼方法，那都不是大問題，因為聖經的目的就是要為基督作見證。聖靈感動人寫聖經的目的就是叫人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信了他，就可以得生命。

人能聽見基督必要相信，要信基督必要經過十字架，一碰著十字架就必得生命。所以說基督和十字架才是主道的真正中心和目的。

但記這些事，是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約 20:31

基督為真實的憑證，我在介紹一點更證明是可靠的。就是，世人都是先有偉大人生，然後，後人才為他寫下傳記為傳揚他。基督卻是未來到世上以前的幾千年時，就記載了他一生的景況，而且他來了以後才顯出所記的正是他。這是任何普通世人所作不到的。所以由此可知，基督是真實的救主。

二月七日

應當舍什麼

……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 林後 6:10

捨己的功課可分為三個階段：

一：是物質的舍。這對許多人來說就沒有學好。我們可以聽他們的見證，常常因著物質的缺乏而沮喪，也為著物運的暢通而歡喜。雖然是感恩，但說明他們對物質並未捨棄。因為還因此有沮喪及歡喜。沮喪，往往人不容易在人前表現，但因物質所表現的歡喜中則可看出他對物的景況。

二：是精神方面的舍——屬感情上的孤情感、惡情、榮譽感、羞辱感、自尊感、自卑感等等。都是促使情感、精神方面的。在這方面有得勝，就可算為很好的得勝者了。

三：可最深處的捨己，乃是心靈的。即完全不求自己的一切，乃是遵行神的旨意，只行真理、不顧自己的得失、創傷、安慰、娛樂等等。只要是神的旨意就樂意去遵行。再枯乾、再受黑暗權勢的壓制，也不自顧。這才是完全的徹底的捨己。也只有到了這地步，才能成為執行神旨意的使者。才能在人間代表神，作為神的見證。

二月八日

人生價值觀的對比

……然而我們到了什麼地步，就當照著什麼地步行。 腓 3:9-16

看世界——如同糞土。

看基督——為至寶。

如何去認識？就是藉著十字架。

① 使我們生命變化。

② 給我們生命真實。

③ 給我們生命的永恆。

十字架工作的實際——就是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使我們得以復活像主。故當竭力追求向標竿直跑。

標竿——就是各各他的十字架。

十字架（即苦難的表號）是要我們學習離開世界、離開己，而歸向主；順從聖靈，進而生命得著豐富；得以與主聯合，而彰顯出基督來。

其目的並不是要對付我們，而是要使我們離開舊生命，轉向裡面的新生命，漸漸達到與主聯合。

認識

二月九日

主是掌管宇宙的神

“我必賜你智慧聰明，也必賜你資財、豐富、尊榮。在你以前的列王，都沒有這樣，在你以後也必沒有這樣的。” 代下 1:12

這是神應許所羅門的話。

這就是證明神是真神，是統管歷史的神，他對所羅門的應許，可以超過他以前的王。已經過去的歷史，可以驗證應許的真實，但以後未來的時間，又怎能怎敢應許說以後也必沒有這樣的？歷史過下來豈不真應驗了嗎？若他不是獨一無二的主、掌管人類歷史的神，又怎能說以後也必沒有這樣的話呢？可是歷史正照主話的規律發展下來，直到如今有許多君王統管世界各國，但都沒有一人像所羅門的。這不正是主所預定的麼？這就足可證明他是真神、是活神、是掌管宇宙及人類歷史的神。

二月十日

存敬畏的心去愛他

“我們務要認識耶和華，竭力追求認識他”。 何 6:3 上

一個在神面前追求認識神的人，遲早必要看見神向人所要的並不在於人的熱心去為他作什麼。乃在於人存敬畏的心去愛他，思慕他。在這樣的情況裡，非但能滿足主的心，並且可以更奇妙、更真實的榮耀他、見證他。

要我們去忙碌的工作容易，但要我們放下自己（喜好、願望、熱心、勞碌等）去傾聽神的聲音就不容易了。

應當竭力追求認識他，這才是我們靈性道路的最高標竿。眾人問主說：怎樣才算作神的工呢？主說：信神所差來的，就是作神的工了。

二月十一日

認識復活的主

讀經：徒 2:21、32、22-24、林前 15:3-4、14-19、路 24:13-35。

序言：活的主帶來活的生命，勝過一切黑暗權勢。

一，認識復活主的外界難處——即眼迷糊。路 24:18-24、參加 5:16-25

- 1，看環境。因耶路撒冷所出的事導致環境惡劣。18 節
- 2，受傳統影響。因他們認為主是先知。19 節上
- 3，重工作不重生命。19 節下。知主說話行事都有大能。
- 4，以人的成績衡量救恩。21 節，盼望贖以色列民的就是他。
- 5，輕視聖靈恩賜。22-24，不相信婦女所傳的信息。

二。認識復活主的內在難處。25-27 節

- 1，信心遲鈍。25 節 只求感覺，不憑信心。
- 2，不明白神救恩的路。26 節。主經十字架、受苦、得榮耀。（我們亦如此）
- 3，不理解予言的意義。27 節 參彼後 1:19、啟 19:10

三，認識復活主的途徑（步驟）。28-30

- 1，被主試驗 28 節 參雅 1:2
- 2，把主強留下來 29 節
- 3，主為他們擘餅 30-31

四，認識復活主後的回應（表現）。35-37

- 1，衝破黑暗，去傳復活信息。33 節
- 2，與眾門徒交通，彼此印證接納。34 節
- 3，見證主的復活。35 節

二月十二日

主是患難中的力量

神是我們的避難所，是我們的力量，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詩 46:1

（環境催逼，主僕遇難，觀江有感）

扶攬迎日觀江，微風拂煦，大小船隻穿梭來往，催逼海浪翻騰，在日照下光耀閃閃。頓時，門徒在海中被風催逼，搖櫓甚難，大聲喊叫：喪命了。於是將主叫醒，主就斥責風和海，風和海就大大的平靜了的事湧上心頭。

是的，這個苦世界猶如大海一樣。整日被風搖撼（各種逼迫、患難）和大小船隻（各種宗教）的沖蕩，實在無法平靜下來。當時的門徒們嚇得要死，今天我們也能如此嗎？不能。我們有主生命的神的兒子們，被差生活在這個苦世界，是要為主作見證的。逼迫、被害也是自然。因為這路主已走過。前驅們的榜樣，引我們後繼前塵。聖靈在心靈裡的感動，湧出強大的動力，向神呼求。

神兒子們哪！我們若都照主心意行事，就不至引起更多的風波，都能安靜的事奉神，神就多得獎耀。

雖浪在催，但在日光下，卻更發光；更有能力；更有方向。不要怕風，不要怕浪。因只有在風浪中才能鍛煉出一班真正的愛主的人來。這一批人能夠迎日發光。迎著朝陽作光的見證。

主說：以色列啊！你們要在耶和華的光明中行走。賽 2:5

二月十三日

主是基督

……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耶穌就禁戒他們，不要告訴人。從此他教訓他們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過三天復活。可 8:29-31

當門徒被父啟示，認識主是基督的時候，不但主的心得到滿足，並且也指出教會要建立在，認識主是基督、是神的兒子的根基上。黑暗權勢雖然利害，也不能勝過教會，因為堅固的根基已經立著了。參提後 2:19

但在這裡，主禁戒他們不要告訴人，是恐怕人從肉體領受，催他作王，救恩就無法作成了。

從那個時候開始，主就教訓門徒他要受許多的苦，並且被棄絕、被殺，第三天復活的道理來。這是為什麼呢？

就是說：當你知道主是基督、是神的兒子的時候，就當該明白一個道理，就是主當走的道路，就是十字架的道路；就是受苦的路；就是被人棄絕的路；就是被人殺害的路。雖然是如此，但也要知道，只要能夠走上去，必能復活，必有超脫死亡的神蹟出現，復活了。

不但是給門徒們指出一條受苦的道路來；也是在糾正當時門徒的思想。主不是要作屬世國家的

王，而是要走完這一條十字架道路，作成救恩的。一個認識主是基督的人，都要認清這一條血染的道路，並且靠著他走上去，到最後都要與他一同復活，永享榮耀。

一個不認識他是基督的人，我們不要給他講這些道理，免得他跌倒，直到有一天他知道他所信的主就是基督的時候，他必要走出路子來，並且獻身為他活。

二月十四日

一個蒙恩信徒，應注意幾件事

“所羅門當著以色列會眾，站在耶和華的壇前，向天舉手說：……。”王上 8:22-66。
所羅門建的聖殿成功之後，他向神祈禱時有幾個內容：

- 一、承認自己的蒙恩是在他父大衛的基礎上。
- 二、人向神禱告來到這殿前的原則是認己罪、認眾罪、認國罪。
- 三、禱告的內容有以下幾個方面： 都須到殿中祈求。
 - 1， 是和鄰舍的矛盾。 31-32
 - 2， 是和神的矛盾。 33-35
 - 3， 是和仇敵的矛盾。 33-34
 - 4， 是和自然界的矛盾。 35-40
 - 5， 是外邦人投告主的問題。 41-43
 - 6， 是關乎爭戰的事。 44-45
 - 7， 是失敗後的回轉。46-53

神的眼、神的心都在殿中。不管我們有什麼事情，只要肯在殿中祈求，神就必垂聽，並賜恩給我們。所以我們應在這些方面，常常祈求神，使神的家復興。

二月十五日

一切的一切都基於認識基督

神的神能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敬虔的事賜給我們，皆因我們認識那用自己榮耀和美德召我們的主。……。 彼後 1:3-7

可知一切的德行都是要促使我們認識神。

認識神是每一個蒙恩的人，在跟從主上的極為重要的頭等大事。

所有恩賜對信徒的造就都是要信徒更深的認識神。

信徒從蒙恩到見主，這一條漫長征途上所追求的就是要更深的認識基督。

只有認識基督的人，才會遠離罪惡、棄絕世俗、抵擋惡者。

只有認識基督的人，才會火熱忠心的傳福音，救靈魂。

只有認識基督的人，才會愛教會，並甘心把自己放在教會裡，一同被建造。

只有認識基督的人，才能看破萬事，竭力追求。

所以我們不可忽略讀經、求靈性長進、多禱告，這都是認識神的開端；也是認識神的結果。

萬不可停頓在恩賜上，因恩賜只不過是認識基督的工具。同樣一切知識也是如此。若不能使人認識主。這一切都是虛空的，沒有生命價值。

二月十六日

知識是認識神的方法、途徑

你們若充充足足的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閑懶不結果子了。彼後 1:8

知識（從主來的）是說明人認識神的。沒有知識就是在恩典中也不懂得恩典；在真理前也不會接受真理。沒有知識只會享受神的恩典，（甚至浪費恩典）卻不會運用恩典榮耀神，更不會靠恩典去得勝。

但知識並不能代替救恩。知識本身是沒有位格的。它只是一種力量或說一種學問或說是一種工具、一種手法。但它本身不能成為救恩。若是我們弄錯了。誤把得知識就是得了救恩，那就會誤入歧途。只停在頭腦裡，而不能在生命中顯出改變的果效來。這反而會使人更驕傲、更自以為義，這是很危險的。

所以我們只可把知識當作工具、方法、途徑來用。藉著它可以引我們進入生命。指引我們不走彎路、不走差路。藉著它我們可以不受引誘和迷惑。好能更正直的、更迅速的奔向標竿——基督。使我們從他蒙更多的更大的恩典。愈發會讚美他、榮耀他、服事他。

二月十七日

轉過來

……我轉過身來，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既轉過來，就看見七個金燈臺。啟 1:9-12 參看約 20 章全

認識主的秘訣，在於會轉過來：

老是一直任性的人，是不容易看見主的。必須轉過來才能認識主。

轉的動力在乎主的聲音，呼喊我們的名字。聽見主的呼喊的人有福了。他們才會轉向主。

許多人轉不過來，是因為只在自己的心裡歡喜、快樂、憂傷、顧慮、戰兢、願望、打算、爭競、看周圍環境，卻不會仰望主。這些都應當放下，一心一意渴求主，才能有希望聽見主對我們的呼喊。

否則，我們就轉不過來；就認不出主；就沒有能力；就不能為主作活的見證。

二月十八日

認識神的途徑

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 羅 1:19-20

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耶穌對他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你的。 太 16:16-17

人認識神的途徑一般有兩方面，就是：

1：是從客觀的變化運行中認識神。這只能達到理性中、頭腦中。但若要轉變人的生命，就不能靠這些認識（這也叫知識性的認識）。那就必得有：

2：是內心主觀方面受聖靈的啟迪、默示來認識神。有了內在心靈的默示、啟迪後，才能把外界的認識融合在內心。這才能達到改變自己的觀念，去投靠神、信服神、求告神、向神屈服。這種認識才是有用的、有益的、能對生命起真作用的。

若只有前面一種，就只能在理性中給人一點覺查，使人在道理上承認。但要真叫人從心中接受神的權威作為自己的生命，那就非得有心靈深處被聖靈啟示過的認識，才能產生生命上的作用。

所以我們查讀聖經，主要的還得求聖靈在內心中給生命之光。否則雖有知識也不能改變生命。

二月十九日

基督的豐富不能參透

……使他們知道神的奧秘，就是基督，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他裡面藏著。 西 2:2-3
節

基督實在是個大奧秘。有史以來無人能參透了他。各種人都在追求他，各盡其能去追求認識他，雖然都有些發揮，只不過洞察些微而已。

他又是座大寶山，人們可以從四面八方挖掘，雖都可挖到一些寶貝。可又沒有任何人可全部開掘他，因他實在太豐富了。

因此我們誰也不能說：我已把基督全部認識了，更不能隨意武斷說別人認識錯了，發掘的不是寶貝。應該有謙卑的心說：我所認識的有限；我所認識的微小。因他太偉大、太豐富、非一人所能全部認識的，這才是公正的態度。

二月二十日

見證永活基督

……只要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腓 1:20

馬丁路得說過這樣的話：“每個信徒都應該自己讀聖經，找著去就近基督的路。”他又說：“我們都是祭司，同有一信，同有一福音，神父不比鞋匠，鐵匠有更大的權利在神面前。我們每個蒙恩的人，在神面前的地位，應該都是一樣。”

他在 1920 年 12 月 10 日在威丁堡正式與教皇決裂時，曾親手焚毀了教皇當時定他罪的詔書，他開始燒時曾這樣說：“你既毀滅了神的真理——基督的形像。所以這火現在也毀滅你。”

當時人文主義的宣導者，也是當時社會上最有學識的鉅子：“伊拉斯·姆斯”。在諷刺教皇時曾說兩句幽默的話：“路德有兩個大錯，一是他攻擊教皇的冠冕；二是他攻擊修道士的肚腹。”他又說：“路德可被壓服，但是所宣講並見證的真理（聖經所證實的基督）都永也不能壓服。”他又說：“把路德從芷書室內或某些教義中除掉，固屬容易，但要把他從民眾心中除掉，難而又難。因他是見證一位真實永活的基督。他是根據聖經來見證這位元永活的基督。”

二月二十一日

認識主所作的

讀經：來 12:1-12 節

存心忍耐——不是指耐性坐著等候事物的來臨，而是用耐心去控制和處理一切事物。

聖潔——它的原本意思是‘分別’。韋斯葛譯為“迎見神之前的預備工夫”。

非聖潔——指污穢的地方。

失了神的恩——狄奧非拉特以旅行人時刻查點人數，看有沒有失落的；有沒有人遺留下；有沒有人走得太慢追不上大隊。彌 4:6 節說：“到那日我必聚集瘸腿的”。摩法特譯為：“我必招集那落伍的人”。

得不著門路——找不著地方去悔改。

疲倦灰心——意思是“不要太早放棄，在未越過勝利的終點前，不要倒下來。亞裡斯多德形容這兩個字，用運動員在賽跑越過最後終點後，隨身倒下來，來描寫此字的形態。

道路修直了——當別人失望並失去人生勇氣的時候，能夠勉勵、幫助他們。這就是替別人修直道路。在一本‘面面見證群’中有句話說：你在主面前，要有一個善良的心，在人面前要修直自己的道路。這樣你在神和人面前都就可悅納了。

二月二十二日

偉大真實的見證

看哪！神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我先前不認識他，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的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我看見了，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 約 1:29-34

約翰是結束了舊約，展開了新約。

他是停止外面的祭祀，帶進裡面的救恩。

他是宣告律法告一段落，帶進恩典。

他是停止宗教的事奉，使人得著生命。

約翰作了這偉大的見證，是由於裡面的啟示。他原是主的表兄，是祭司家庭出身，是受過良好教育的，是有希望可作祭司的，又是個義人。參路一章。而主卻是貧窮鄉下的勞苦人。太 2:22-23。按這些外面的條件約翰無法認識基督。

只有被主差遣、照主指示，看到聖靈的工作時，才能認出他來。

只有順服聖靈的人，才能認識基督。

凡順服聖靈的人，才能作神的兒子。

他看見了聖靈的印證就大膽作見證說：“這就是神的兒子”。

二月二十三日

主是神的兒子

……拿但業……你在無花果樹底下我就看見你了。拿但業說：拉比，你是神的兒子，你是以色列的王。 約 1:46-49

拿但業在無花果樹底下作什麼呢？可能是在禱告，並且是在為他本國本民的希望求主。因為以色列人是以無花果樹為他們的國家、民族的象徵。所以凡虔誠人都盼望無花果樹早日發旺。也常有愛國者彼此以無花果樹為願望相交。所以很可能他在此樹下為祖國的復興禱告，不受羅馬人奴役，主卻知道了他的心願。

拿但業隨即應聲說：“拉比，你是神的兒子，你是以色列的王”。

這是主在工作開始時第二次被人信認他是神的兒子。因為主說出了他的心願及暗中的祈禱，就承認他是神的兒子。第一次是施洗約翰藉著聖靈的啟示認識主為神的兒子。

諸次主被認識是神的兒子之處列在下面：

一、聖靈能啟示人，主是神的兒子。 太 3:16-17

二、主洞察我們的心願，使我們認識他是神的兒子。 約 1:46-49

三、在患難中被主拯救，顯出他是神的兒子。 太 14:22-33

四、在十字架上時，百夫長因見天時變化，而認出主是神的兒子。 太 27:51-54

五、格拉森的群鬼也認識主是神的兒子。 可 5:1-7 參太 4:1-11

六、彼得由父啟示說：主是神的兒子。 太 16:13-17

七、主向生來是瞎眼者，顯明他是神的兒子。 約九 1-33

八、主自己說：他是神的兒子。 太 27:43, 約 19:7

九、伯大尼的馬大，相信主是神的兒子。 約 11:27

十、使徒約翰寫聖經，證明主是神的兒子。 約 20:31

十一、使徒保羅悔改後，宣傳耶穌是神的兒子。 徒 9:20

十二、主因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他是神的兒子。 羅 1:4

二月二十四日

得啟示的重要

他得了聖靈的啟示，知道自己未死之前，必看見主所立的基督。 路 1:26

認識神必須有聖靈的啟示，才不致陷入迷途。

無啟示會陷入人的語論；無啟示會憑肉體外貌；無啟示會淪入傳統習慣。

只有受啟示的人，才能超脫一切去認識基督。

老西面，若無啟示是無法認出貧窮者——約瑟和馬利亞的僅僅滿了十天的嬰兒就是彌賽亞。他因為有啟示就不受人為的、傳統的、外貌的、成見的影響。立即承認一個窮嬰就是基督，是以色列人的救主。

所以我們應當好好在神面前下工夫，神會藉著祈禱、讀經、交通、藉著人、事、物，叫我們認識他。也好見證他、榮耀他。

二月二十五日

每次臨到的事都不是偶然的

現在我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不知道在那裡要遇見什麼事……。徒 20:22-24。

人生當中意外的事件總是不可避免的，這是任何人都防不了的。

但我們遭逢意外事件時的態度則是重要的。認識正確了，可在事件中不過份沮喪、灰心、不怨天、不尤人。認識不正確時，就會有許多消極思想來煩擾自己，以致帶來許多痛苦的思感。

當如何以正確來認識呢？只有服在神的手下，信託他、仰望他、懇求他。這就可使我們的心容易平靜下來。

更當知道：主是基督；是宇宙的主宰；是我們親愛的父親，他決不會叫任何一件與我們沒有益

處的事臨到我們。凡叫我們遇見的，都是必然的。都是為造就我們，使我們更深的認識他。

二月二十六日

從經歷中認識——聖經、經歷、歸入。

……現在我們信，不是因為你的話，是我們親自聽見了，知道這真是救世主。
約 4:42。

基督教不是理論的宗教；也不是傳統的宗教；更不是迷信式的宗教。乃是親自去體驗去經歷的生命。所以個人的信如何，是不可能高過於他所體驗所經歷的。人的經歷、體驗使人產生堅定的認識；由認識產生牢固的信仰。這種信仰才不容易隨波逐流、任意更改、漂搖無定。

如何去認識基督？是我們的主要問題。

一：要正確的認識基督是憑著查考聖經。因只有聖經才把基督啟示出來。聖經就是為基督作見證的；是他的影像；是神為人安排的介紹。所以要對基督有堅定的認識，就必須得下工夫去讀聖經，用心去查考，才能得著正確的結論和基督與我們的正確關係。我們對基督的認識才不致陷入主觀經驗而失卻客觀證實。

二，只有客觀的道理還不夠，還必須得用客觀真理帶我們進入主觀真理。那就是自己主觀的經歷來證實了。這樣使所信的就不空洞；就不主觀；就更實際。這樣根基就牢固、就堅定、就最真實，不容易動搖。

三，是把自己的人生帶進聖經裡去，讓神的話來主持、管理我們的生命。這就變成了基督的形像。不但自己牢固，且能在人前見證神的真實。

聖經、經歷、歸入，是我們信仰的正當軌道。依次而進，則可顯出真實而有能力的信仰。把基督建立在自己心中，使基督通過我們這個人顯于世人面前。

二月二十七日

藉文字和經歷去認識

“我們若不認他，他也必不認我們。” 提後二 12 下

我們對神的認識，就是我們從靈的造就方面學來的；另一方面也是從聖經的話中學來的。但聖經上文字的話，若不被聖靈用作造就工夫時，那種認識就用處不夠廣，不能造就人的生命。當然有些知識是需從神話的文字方面學習的。但要能造就人的生命就必須得使神的話透過聖靈在我們身上工作，然後才能成為生命的認識，這種認識才真有用處。

通常所說的對神的認識應該就是指這方面說的。因為只有通過對生命的造就後的認識，才算是真認識。這種認識使人在神面前更渴慕神，對神更謙卑，更能順服神的旨意，並更能向神伏俯敬拜。有了這樣的認識後，才能有資格被神使用，才能對人起更實際的作用。

但在文字上的認識的用處也是必要的。通過這方面的認識，是叫我們明白神作工的時代性，永久性，及神的大能、永恆、尊貴、慈愛、公義等的真實性。經過了這種認識後，再去接受聖靈在人身上的工作，就把文字的認識變成人的生命經歷，然後這種認識才能對己對人起到生命的功用。就成了真的生命，就成了神自己的彰顯。

二月二十八日

認識主的餓與渴

……為要使經上的話應驗，就說：我渴了。 約 19:28

耶穌說，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約 4；34。參 7-9；13-18；32-34；太 21:18-22。

餓——就從無花果樹找果子，卻沒有找到果子，只有葉子，就被咒詛枯乾了。

不結果——是因有名無實，假冒為善。

枯乾——是生命死了。指猶太亡國。

葉子——遮蓋羞恥，假冒為善，有名無實，按名活其實死。

渴——在撒瑪利亞敘加井旁向婦人要水喝，是渴望她能得救。

主在十字架上也大聲說：“我渴了”。都是一個意思，渴望人的靈魂得救。都是為要救人，使人悔改之意。

三月一日

認識基督的重要

讀經：太 16:13-28 節

一、基督與先知不同；生命與宗教不同；生命與教訓有異。

二、認識基督所蒙的福：

- ① 教會得著建造。
- ② 勝過陰間權柄。
- ③ 拿著天國鑰匙。
- ④ 能照神旨捆綁、釋放。

三、如何認識？

1、需有天父啟示，不是從肉體關係而來。

有生命實際的實行。走向各各他。

- ①、不經過十字架就不能建造教會。
 - ②、不經過十字架就勝不過死權。
 - ③、不經過十字架就不配拿天國鑰匙。
 - ④、不經過十字架就不會照神旨運行權柄。
- 四、背十字架是跟從主的必要，也是唯一條件。
- 五、生命與世界對比（如何脫離世界），十字架的焦點是愛的傾向。
- 六、要得生命、保守生命，只有接受十字架的對付、破碎。
- 七、今日的負架決定將來的基督台前的結局。

聖靈

三月二日

什麼是聖靈的能力

使我認識基督，曉得他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腓 3:10

什麼是聖靈的能力？就是他的死、復活、升天的效力。

聖靈好像是個器皿。裡面裝著主的死、復活和升天的價值，並且把他傳給人。

主若不死，不經過十字架的死，這能力就顯不出來，就無法臨到人。人也就無法為主作見證了。

所以，我願背起沉重的十字架，一步步邁向各各他。任群眾狂呼辱罵，任仇敵譏諷欺壓，我只願遵行父旨，走向各各他。

接受剝奪、忍受欺壓、已被破碎，讓主被尊為大，然後才有洗罪泉水流下。戰敗掌死權的魔鬼，把陰府勢力打垮，使信者藉此得脫罪權壓榨。哦！榮耀的十字架；寶貝的十字架，是生命的救法；唯一的救法。

我們能夠甘願背著十字架，走向各各他，是藉著聖靈給我們的能力。

三月三日

四活物的靈訓

又從其中顯出四個活物的形像來，他們的形狀是這樣……。結 1:4-25

四活物形像的靈訓：

有人的形像——救恩及神創造的萬物都是為著人的。

四臉四翅——面向四方、四面的行動。

腳是直的——行動不彎曲,都是正直的.

腳像牛犢之蹄----是勞苦服事的路.

燦爛如明銅----是正義,且經過考驗的.

四翅下有人手----行動是人的工作,正常的本分,非神奇而行。

翅膀彼此相接----一切行動都不是孤立的,而是肢體與肢體彼此聯絡。

行走並不轉身----正直端莊,不反復無常、不朝秦暮楚。

前面有人的臉----正面都是作人盡本份的。

右邊是獅子的臉----右是指勢力、力量。是像獅子一樣有權、有力。

左邊是牛的臉----與右相對的是謙卑順服.

後邊是鷹的臉----是完全向神的。

各展開上面翅膀相接——屬靈不是孤立、單獨的。

下邊兩翅遮體----保守自己、不顯露自己。

順靈而行----順從聖靈、不調轉方向。

狀如燒著的火炭----既熱又亮,有十字架愛的火力、發光照耀。

四活物----代表：(1) 被造的萬物。(2) 福音的四種果效。(3) 基督的四種性情。

輪子----活物的靈在輪中,一切的運行全由於靈的運行,世界歷史的進程,也是受聖靈的運行而轉動。

輪中套輪----聖靈的工作決不是單獨的,都是與神的旨意相聯絡,是屬於身體的、是整體的、不是孤立的。

輪行走向四方直行----歷史是不會向後轉變的,聖靈的工作都是正直的、不是彎曲的。

輪網周圍滿有眼睛----神的靈是洞查一切的,又是滿有智慧的。

輪隨活物行----聖靈隨基督行。聖靈隨基督藉福音所作的一切工作,也是為此效力。

靈、活物、輪的運動----是合而為一的(雖分仍一),都隨之而行,聖靈的工作完全在於靈的運行。

活物的靈在輪中----這是最重要的,沒有聖靈的運行,就不是聖靈的工作。

活物有兩翅遮體----不顯露自己,不隨己意行。

翅膀垂下----聽命侍立,不隨意而動。

三月四日

聖靈在人心中的正常作用

但我要從父那裡差保惠師來,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他來了就要為我作見證。 約 15:26。

他既來了,就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 約 16:8。

但聖靈降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徒 1:8。

教會工人所需的，不僅是真理的知識，更需要聖靈的有能力。沒有聖靈的能力就作不出活潑的見證。聖靈不作工，人怎能悔改，又怎能會愛神呢？主身體的建立若不在聖靈能力的運行中，就配搭不起來。凡不是在聖靈能力運行中的工作都免不了有肉體、有血氣的成份。舊造沒有除去，怎能建立起新造的工程？

今天的所謂靈恩運動能否將以上的正確景況顯明出來？

一切的靈恩表現很大程度都是人在活動、人在利用聖靈，這怎能叫教會受益？所以儘管搞靈恩的人很多，而教會仍是顯不出復興。

正確的靈恩經歷確實不可少。否則就無法彰顯主的自己。沒有聖靈的真光就難識別邪靈的假冒；就抵制不著邪靈的擾亂。

因此我們今天所需的不僅是聖靈的充滿，更是滿是聖靈能力的運行與彰顯。這才能把信徒引到正路上去，把主的身體建立起來。靠著聖靈才能作成屬靈的工作。實際說來：聖靈在人心中充滿的正當作用應在兩個方面顯明出來。

① 是內心有能力勝過舊造肉體。

② 對外有能力、膽量、智慧為主作見證。

離了這兩方面的效用，所得靈恩又有何意義？有何價值？所以應當從這正確點上追求才合神心意。

三月五日

辨別靈的工作

……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就是出於神的，從此你們就可認出神的靈來。凡靈不認耶穌，就不是出於神，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約壹 4:1-6

凡是聖靈的工作：首先是把人打倒，在神的光中叫人伏在主面前。然後才把能力、亮光給人，叫人去幫助、造就別人。或在人前顯出神的榮耀來。

凡是有人的靈的出現：必是首先突出自己：我是對；我是好；我是高等等。他一切的一切都是在突出自己比別人強、比別人好。

凡是邪靈的工作：都是一面突出自我；一面要人輕視基督或漠視基督，並去突出一個新看見、新獲得。把這所謂的新，高舉起來，就把基督壓下去。來迷惑人，走上邪路。

三月六日

靈感與思想的不同

想了一想，就往那稱呼馬可的約翰，他母親馬利亞家去。在那裡有好些人聚集禱告。 徒

12:12 節

有一個人名叫亞拿尼亞，同他的妻子撒非拉賣了田產，把價銀私自留下幾分，他的妻子也知道，其餘的幾分拿來放在使徒腳前。 徒 5:1-2

彼得被天使領出監，站在大街上，想了一想，就往馬利亞家去。這個想是出於‘靈’的感動。因後面所遇見的一切，都是為著神的。

亞拿尼亞從賣田產到拿出價銀這段時間，一直和妻子在想，這銀錢如何的拿法？若全拿出，以後的生活怎麼辦？若不拿的話，在會中我們就不屬靈。於是決定，不但拿，還得留下幾分，以備萬一。像他這樣的思想是出於‘魂’。因為，所思想的都是為著自己。

所以，要讓靈感支配思想，勿讓思想支配靈感。

靈感是向上的，是與主更親近的。

思想往往是向下的，又是多與主疏遠的，不容易多認識自己。

只有靈感是單純且引我們向主而去。

我們在靈的感動中對主話的領悟與思想主話所明白的是不同的。內容相差極遠。所以要多活在靈感中，必能更與主親近，且是願意棄絕‘己’而向主而去。

三月七日

與聖靈同工作

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 林前 3:9

在我們的屬靈生命中，聖靈的工作極這重要。

我們傳福音、造就信徒、建立教會都必須有聖靈的工作，才会有果效。

我們講道若沒有聖靈在其中印證，就成了一篇空道理。只有聖靈在其中作工時，才會使聽者從道理中摸著道路，從而進入真理。

所以必需得與聖靈同行。求聖靈同工，才能叫我們所作的一切工作，顯出生命的果效來。

三月八日

‘字句’ ‘形式’ 可怕

他叫我們承擔這新約的執事，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精意，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 林後 3:6

現代許多神學的制度及功課幾乎成了使“教會成為疆屍”的東西，一點沒有真生命的活力，所

給人的除死死板板的知識外，哪裡還有一點生氣？並且還要把人限制在那種棺材式的格式、教義、傳統等的死規條裡，一點也不能給靈魂帶來新的震奮力量，不能給教會帶來活的生命。

他們又像拉撒路從墳墓裡出來後的纏著手腳的布及蒙著臉的手巾，拉撒路活是活了。但對人卻不能起活的感受，更不能帶來活的交通，這只叫人更可怕、更恐懼。（指當時從墳墓裡出來的那一時）

活的生命是不能受死形式轄制的，應當依靠聖靈的感動，照他的律來運行一切。在活生命中才能把基督表彰出來。

三月九日

得靈能之途徑

……不要離開耶路撒冷……。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呢？……從那裡回耶路撒冷去……都同心合意的恒切禱告。 徒 1:4-14

注意以下幾個問題:

一、門徒仍存著錯誤觀念：就是認為主耶穌從死裡復活已向他們顯現，是即時復興以色列國的時候。這是一種屬地的觀念。

二、主的糾正：就是父所定的時候日期是你們不知道的。關鍵在於你們要得著聖靈的能力，從耶路撒冷起直到地極作主的見證。

三、得聖靈能力的條件：

1、不要站著望天。 徒 1:11。 站著望天是空洞的屬靈、是絕望、是失去將來的真實。

2、要下橄欖山。 徒 1:12 就是一切屬靈的經歷都要下山實踐。

3、要進耶路撒冷。 徒 1:12-13 要在耶路撒冷把舊宗教舊傳統都震動、都打破。

4、要上馬可樓： 徒 1:13-14 同心合意恒切禱告，等候父所應許的聖靈降下，好得著能力。

5、要知主怎樣升上去，還要怎樣來。 徒 1:11

三月十日

注意實質內容

以利沙伯一聽馬利亞問安，所懷的胎就在腹裡跳動，以利沙伯且被聖靈充滿，高聲喊著說：你在婦女中是有福的，你所懷的胎也是有福的，我主的母到我這裡來，這是從哪裡得的呢？路 1:41-43

聖靈充滿人時，在外表舉動上是會有些異常的表現，像以利沙伯的情形，他與馬利亞原是親戚

或常見面，姊妹相稱。可是這時，他被聖靈充滿就變了常態，竟高聲喊著說：“你在婦女中是有福的，你所懷的胎也是有福的”。這些表情是他平時所沒有的。因為被聖靈充滿了，就有這種異常現象。

所以我們不應有成見說；聖靈充滿必定是一種現象，應當觀看他們的表現，不是平常的情況，乃是非常的情況。但有一點要弄清，就是所表現的實質內容很重要。外面的表情是內心實質的流露。有了內心的實情，才会有外面的表情。只有外表而沒有內心的實情那就沒有意義。每一個外表都要說明一個實質內容。也就是說，由於內心有一個實質內容，才流露出外形一種表情。內心的實質是善的，外表的流露也必是善的。內心的實質是邪惡的，那外形的表露自必是不正的。

我們不必拘泥成見，一定是一種表現，但要看其表現的實質是什麼，才可斷定其內容是什麼。但聖靈充滿人時，因內在的實質有變化，所以外表顯露也會有異常現象。

三月十一日

順聖靈方能成事

當主日我被聖靈感動，聽見在我後面有大聲音如吹號說……。 啟 1:10-11

世人中的文學家、詩人、畫家在他們進行作品時，都要尋求靈感才能使作品有超然的成就。我們作屬靈工作的人，豈能不靠聖靈工作嗎？

經上記著說：不是依靠勢力，不是依靠才能，乃是依靠耶和華的靈方能成事。亞 4:6。

所以我們必須依靠靈感，才能作屬靈聖工，達到勝境。

要在事奉中有靈感，那就必須時常順從聖靈，才能在工作時得著靈感。有能力、有亮光，使教會得著靈的造就，生命才得以長進。

教會

三月十二日

兩個的福音出路

“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的……照各人所需的分給各人”。徒 4:32-35

“……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 徒 13:1-3

使徒行傳記載教會對福音工作的兩種原則或方式：

- 1， 耶路撒冷的原則---就是凡物公用。
- 2， 安提阿的原則---就是同心傳福音，禁食禱告，聖靈分派打發。

教會在地上的大使命就是傳福音，但福音的出路有兩個：

1、就是傳福音的人必須有凡物公用的腳蹤榜樣。這意思是把自己徹底給人，完全打破了自私自利己觀念，一切生活、工作都沒有自己，只有一個心願就是救罪人。更不是為了自己的事業、工作、名望等。而是多得人進天國。教會的聚會更是在凡物公用的基礎上見證主；聚會對內來說就是事奉主，對外來說就是見證主，向外人傳福音，使不信者得救。

可是門徒在耶路撒冷不明白神的心意，就是只想在耶路撒冷多得人，好過一個更熱烈、更豐富、更美滿的屬靈生活。還有一個不健康的思想，就是希望主藉著教會的興旺，甚至藉著他們得著整個的耶路撒冷，以致猶太全地，從而可以讓神藉著他們來復興以色列國，好急速帶進彌賽亞國度，促成天國的實現。

他們還沒有看見神的心意是要他們把福音先傳到地極，才是主要的責任。主明明對他們說：“父所定的時候日期，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因此我們看見，原來主藉逼迫使他們分散的目的，是使那些分散的人往世界各處去“傳道”。

我們什麼時候忽略了“凡物公用”的原則，什麼時候就失去愛靈魂的心，什麼時候就要失去主真實的同在，一到這地步福音就在我們身上失去功效。

二、安提阿的原則：就是神又興起接續他旨意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人，要把他的旨意傳遍地極，然後他的國才來到。

所以神就興起安提阿教會中的幾個人來，為福音向外開拓，預備心志，受主差遣。

安提阿的準備：

1、是必須藉著一起生活將每個人都搓磨打碎了，完全被基督的愛及神的旨意融化了，才配被神使用，才能承擔這偉大的使命。

2、隨從聖靈的差遣，大家同心合意（按手的意思）的為著福音效力，這才看見福音的果效顯明，向前節節勝利，直把福音送入當時的世界中心----羅馬城。

三月十三日

“性”的真實意義

“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 創 1:27

神造人有男有女，其區別即是以“性”來分。

這‘性’的表現與目的：即是兩性的主要作用。就是通過性的要求表現出人的高貴就是愛，這性的表現在人來說就是愛，兩方相愛。

所以，一個家庭若沒有愛的表現就失去了人味。

神給人以“性”的需要不是發洩情欲，而是要顯示愛。

因為人與天使不同，天使沒有性別，所以我們不說天使愛人，而說人要彼此相愛。

但我們也不能說神也有性別（但神有神性）。神是至高無尚者，他有超絕的智慧在人的生命中賦以愛的成份，只要人用的合宜就可在這方面表現神的榮耀。

可惜人犯罪後，就把這個愛用錯了，只為欲而不為愛了，至多能為“情”就算高尚了。其實真正的標準乃是藉此把神的聖潔、高超的愛表現出來。若人真如此活著，那就真幸福了。

三月十四日

過彼此配搭的生活

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 約壹 4:19-20。

論彼此相愛，應當有全面的領會。不能只叫別人愛我們。但也不能固執，只想在愛人上占上風。也應當學習存心謙卑去接受肢體的愛，這樣就完全了主的道。就是彼此相愛。

教會既然是一個身體，就必須得有彼此的關係。會處彼此關係了，才會過肢體生活，才會建立主的身體。

但過好肢體生活，可不是容易的事啊！那就得接受造就、操練、捨己、順從主話的規模。否則人所說的屬靈生活，往往都是單方面的、個人的，沒有法子放到一起去。這就是聖徒中間難於配搭的原因。

我們不能光叫別人來配搭我們，我們應當會與別人配搭。也能附就別人的優點及對的地方。這樣才是肢體配搭。然後才談得上過出肢體生活來。

三月十五日

作按時分糧的僕人

誰是忠心有見識的僕人，為主人所派管理家裡的人，按時分糧給他們呢？ 太 24:45

要會按時分糧，才能作有見識的僕人。

按時分糧——這裡面有智慧、有順服、有仰望、更有不主觀、不固執、不自恃、不自滿、不自義……等等。

許多人和人交通，而他在未交通前，自己已先有了主見，要把自己的貨派出去。所以一見人就滔滔不絕的先吐出自己的貨。並希望人能接受他的或順口稱讚他的。這樣的人怎能作成按時分糧的有見識的僕人呢？

我們和人交談、接觸、共事來往，萬不要只憑頭腦去認識人，甚至下決斷，定是非。這是既不準確又不屬靈，且最容易叫我們落在受騙中。

我們要學習以自己內心深處的靈覺來察驗如何合乎神的旨意，是否合乎神的旨意。這樣才不致受人騙，也不致矇騙別人。

我們找志同道合的夥伴，不是要作人的審判官。我們乃是謹慎的行在神所命定的旨意的道路上。在這準則下去遵行神的旨意。

三月十六日

識別抵擋教會復興的勢力

世人若恨你們，你們知道恨你們以先，已經恨我了。你們若屬世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 約 15:18-19。

耶穌囑咐他們說：你們要謹慎，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和希律的酵。可 8:15。

主耶穌在世上的時候，反對他最激烈的就是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和希律黨人。他們千方百計找耶穌的把柄，要陷害他。

但從現代教會的風雲中看，真有點像當初主在世時的光景。今天教中許多自以為經典較別人為熟的聖品階級，常會使而輕視別人。其實他只會求得外表形式而無內心生命實際。真是古代法利賽人的翻版。

還有些人是活在頭腦理論中，真像昔日的撒都該人一樣。

另有一些人好謀世權，把主道世俗化，還反過來要陷害真正清心愛主的人，這不就是古代的希律黨人嗎？

這些人又常會相互勾結起來，迫害那些清心愛主、忠誠守道的聖徒們，這不是和主在世時一樣的嗎？

三月十七日

聽道時要注意，人的靈對與否

後來，他們打發幾個法利賽人和幾個希律黨的人到耶穌那裡，要就著他的話陷害他。他們來了就對他說：夫子，我們知道你是誠實的，什麼人你都不徇情面，因為你不看人的外貌，乃是誠誠實實傳神的道……。可 12:13-14

從這幾節經文，我們可以看出，法利賽人和希律一黨的人所說的話都是對的。主實在是誠實的，也是不徇情面的，也是不看外貌的，更是誠實傳神的道的。的確說的不錯。唯有聖靈參透萬事，將他們的隱情寫在聖經上，叫我們知道，他們的心是錯的，他們的靈也是錯的，或說他這個人就是錯的。要就著主的話來陷害主，何等的毒辣！

所以我們在聽人說話或聽人講道的時候，求神開啟我們的心眼，不至於受騙。

注意，我們聽人講道不能光聽他所講的道，還要用心靈去探摸他的靈、他的人是如何的。道是好的，但若他的靈不對了，那就要當心其人。

許多人只是靠恩賜講道，並不注意人與人的靈。靈若錯的話，即或是把道講對；似乎是‘對道’也會使人走錯路！這是個重要的問題。

三月十八日

防止異教、假冒之法

人為子恨惡你們、拒絕你們、辱罵你們、棄掉你們的名，以為是惡，你們就有福了。 路
6:22 參路 14:27

教會有一個防止異端、假冒的方法，就是：“要教導信徒都持守貧窮；都應處卑微；應徹底捨己”。若真都能這樣，我想，那些爭名、奪利、企圖在聖工中得名譽、得利益的人就不能混進教會。即或他們進了主的羊圈，也要因圈中一貧若洗、無名無勢而憤然退去，甚至還要逃走。這樣他們還會在教會中興風作浪、紛爭、嫉妒嗎？

所以若蒙恩的人，尤其事奉神的人都站在貧窮、捨己、謙卑人下、肯背十字架的地步。一切假的就會見而生畏、不辭自退。可歎！今天的教會充滿了世俗的成份，無怪假的要進來，就連真的也會因爭執而變成假的了。

三月十九日

教派殺害極殘

因為革來氏家裡的人曾對我提起弟兄們來，說你們中間有分爭。林前 1:11

世界上的慈善救濟事業絕大部分都是宗教界人士興辦的。可是沒想到世人中間最殘酷、最厲害的刑罰也是宗教界人士搞出來的。例如：古時回教徒對異教徒的懲罰；天主教裁判所對於與他們信仰不同的人所施的刑罰都是極殘酷、極狠毒的。尤其教派之間的鬥爭所顯的彼此踐踏、消滅的手段遠超過外邦人的毒辣兇狠。

人與人中間最講“愛”的就是信神的人們。可是，待人最冷酷的仍是一些所謂信神的人。乃是最無情、無義、不講信用的。

這種物極為反的現象，真是令人悲歎！叫人心酸！！

三月二十日

教會的真諦

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提前三

教會的最正確、最明顯、最切實的解釋就是“家”。

“家”的基礎是“生命”，所有家中的成員都是由於生命的聯繫。若無生命的關係，再知己、再相同也不能說是一家人。

“家”的表現就是“愛”。

生命、愛，這兩點才是家的主要組合因素。生命是內在的實質，愛是外面的顯明。“教會”二字原來是指“被召出來的一班人”。這班人被主拯救出來，與世界分別。然後讓他在一處活出“彼此相愛”的生活。看這一班人因著罪的赦免，從主得了新生命，再把新生命在聚會時表現出來，互相交流，這樣的人群就是教會。

所以說，人若只講教會的道理，卻不活出彼此相愛的“家”的生活來，那他就不算活在教會裡。因為教會就是神的家，家的表現才是教會。

只講“教會”之理，若不活出“家”的生活，就是沒有真理、沒有根基了。

三月二十一日

城門是珍珠的

十二個門是十二顆珍珠，每門是一顆珍珠……。 啟 21:21

新耶路撒冷城的門是珍珠的----珍珠是蚌殼受傷後，用分泌液來抹裹傷處，天長日久後變成一粒粒的珠子，就是珍珠。但這裡是預表。信徒蒙恩得救後，經過各種試煉，使生命在聖靈和神的眷愛中被溶成了寶貴的明珠。

這種試煉和經歷就是聖徒認識神，進到神面前的門路。

人要進到聖城裡去和神親近，或說要過一個聖潔的生活，是非受十架對付、聖靈造就不可，我們若不受造就怎能叫別人得著門路去親近神呢？

三月二十二日

教會的帶領者

你卻要凡事謹慎，忍受苦難，作傳道的工夫，盡你的職份。 提後 4:5

一個好的領導者，所應具備的條件：

- 1、 以身作則。
- 2、 道德高尚。

- 3、 心胸開闊。
- 4、 不擅專權。(能讓賢授權，也能提拔後進)
- 5、 善於鼓勵部屬。

領導與部屬之間最有效的方法是：——誠實；道德風格的高尚。

總結以上幾個條件，可參考，提前 3:1-13。多 1:5-9。彼前 5:1-8。這些經文都是說，作長老，作監督，作執事的條件。這些條件總括起來，也不外乎上面的幾條。所以要靠著加給我們力量的，作一個合乎神心意的帶領者。

三月二十三日

建造在基督耶穌的根基上

並且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 弗 2:20-21

神從來不在舊根基上建造新工程。他不用新布補舊衣服；不把新酒裝舊皮袋。主所作的乃是脫去舊人穿上新人。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一過都變成新的了。

所以我們想要在主的根基上有新的建造前，必須讓神在我們裡面先拆毀一切舊造。不能在舊的根基上加上新的建造，那不是事奉神的法則。被拆毀的工作總是比較痛苦的。沒有嚴重的打擊是不肯放手的。因此往往在被建造新工程之前，必得受十架對付。藉著對付使我們認識自己的愚蠢、無知、可憐、貧窮，然後才會伏在主前仰望他的恩憐。到這時我們才肯向神作個順命的人。接受聖靈管理、受聖靈支配、服從聖靈引導、差遣。

在聖靈引導、差遣下，主才會把生命的信息托負我們。當我們完全順命之下，傳達神的信息時，聖靈才肯與我們同工，以能力來證實他自己的道。在人心中顯出真實的生命果效。

三月二十四日

教會在家中

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提前 3:15

家庭教會（教會在家中）

一、從神造人開始，神就注意家中的事奉。 創 2:18-25，弗 5:22-33，神為人安排家的目的就是包含著基督與教會的關係。是愛的聯合。藉著家庭體會愛的真意義、真奧妙。所以提前 3:15 節說：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

教會若不建造在家的根基上，就容易陷於形式化、社團化、公式化。只注重工作的形式而忽略

了實際的中心——愛。

二、人類第一次蒙拯救是以家為單位。創 6:9-107:1，13，來 11:7，神對他說；你和你的全家都要進入方舟，因這個世代都敗壞了，唯有你是個義人。於是神就用方舟救了他全家的人口。

三、人類第一次向神感恩的還是挪亞一家。這不正是家庭教會的影子嗎？創 9:18-22 因這一家的感恩祭就使神為人定下了永不再用水毀滅世人的約。

四、神進一步的向人類施恩，仍是從一個家開始到一個族。創 12:1-6，13:16-17，17:1-8，神對亞伯拉罕所施的恩，是使他的後裔子孫多起來。以後就稱他們為‘以色列全家’。雖然他們後來也建立了國，但究竟這不是神本來的心意。撒八章。他們立國是墜落不是進步。所以後來他們的國一直是失敗的，後來還是被擄，亡國了。

五、神的兒子主耶穌降生時，並沒有站在國的地位上。他不生在王宮裡，而是生在貧窮的家裡。太 2:11 路 2:7，22，39。主在世上傳道時，並沒有組織、團體，而是以自然的家、人的生活方式，且是常棲居在信者的家中。像馬利亞的家。可 11:11

六、教會在地上一產生，就是以家的形式出現。大家都變賣一切聚在一處過共同生活。形成一個大家庭，凡物公用。徒 2:44-47，

七、保羅傳福音時，教會大多是設立在信徒的家中。如腓立門的家；寧法的家；百基拉的家等等。

八、教會本身就是個超然的家。是以愛為組織，以愛為聯結的。因此生命與愛才是教會的要素。否則就失去了教會的意義。

三月二十五日

在聖靈裡合一

兵丁既然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就拿他的衣服分為四份，每兵一份；又拿他的裡衣，這件裡衣原來沒有縫，是上下一片織成的。約 19:23

主耶穌的衣服共有兩件----外衣和裡衣。

外衣被分為四份：主耶穌的恩典是分為普天下的。這分的方法卻是被人撕開來的。主的福音、救恩臨到普世人的途徑大多是被人撕開的。福音傳到各處，往往是藉著各種會派而傳出去的。

但內衣是沒有縫的，是上下一片織成的。在裡面所蒙的恩，所得的生命都是飲於一位聖靈，這聖靈是把神的救恩從天上帶下來，使人蒙恩以後，上下都在基督裡合而為一了，十字架把人都合一了。

三月二十六日

所羅門為神建殿的幾個原則

……你知道我父親大衛，因四圍的爭戰，不能為耶和華他神的名建殿……我定意要為耶和華我神的名建殿……。 王上 5:2-5。

一、大衛因有爭戰，靈性不穩定，不能與神有更深的契合、更親密的相交。所以建不成殿。只不過有願望而已。

二、所羅門定意為神建殿。這是第一重要的。“定意尋求”是人當有的心意；當有的本份；是人能作得到的。

三、“我的神”：是他親自認識的神。不是遺傳；不是宗教；不是跟人。而是自己所認識的神。才能有希望進入靈性的深處。

四、不是要獨出心裁、標新立異。而是在神應許大衛，即他父親的應許的話上。是照先祖的規模，照聖經所記來追求進入靈的深處。建殿來事奉神，與神交通。

道路

三月二十七日

要有生命的經歷

“羅波安之父所羅門在世的日子，有侍立在他面前的老年人，羅波安王給他們商議說：你們給我出個什麼主意，我好回復這民？……。” 王上十二 6-33

羅波安的錯誤是由於沒有生命經歷，而犯下了主觀性太強，不會恤苦而召來眾叛親離的災禍。但聖靈並沒有嚴厲的指責他，卻很嚴厲的指責了耶羅波安的罪。

耶羅波安的過錯是他在根本上犯了大錯，為了保守自己的王權，而違背了神的命，為自己造殿、創立教派，引誘百姓偏離神的道路，使百姓陷在拜偶像的大罪裡。所以被神嚴加厲責、棄絕。

耶羅波安為邱壇、為鬼魔、為自己所鑄的牛犢設立祭司。這是大錯，大罪。

三月二十八日

主就是道路

作先鋒的耶穌，即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就為我們進入幔內。 來 6:20 節

一列特快火車，飛速前進。跨過座座橋樑；穿透長短不同的山洞；留下了廣闊的原野和無數的崗嶺，平安無阻，駛向那它要到達的目的地去。

旅客們安坐在自己的座上：談心；看書報；吃喝；打瞌睡……但在心田深處，都在思想，將要到達的工作崗位；將要面臨的新的戰場及將要見面的親人……。

我在思想，火車為什麼能快速駛進？旅客為什麼能這樣的享受？啊！不知道在多少年前，有多少的鐵道工人，流下了多少血和汗，鋪下了這條鐵軌。又經過了多少個日日夜夜的精心修理，才有今天我們的享受。真不容易啊！

主說：‘一切豐盛都在基督裡’。今天我們能活在基督裡完全是主的恩典。主順服神的旨意，離開天堂的享受，來到這罪惡累累的世界上，受盡了人間的痛苦，被人攻擊、陷害、譏謗、殺害、到最後被定為賣國賊的罪名，被釘在十字架上。但主卻說：“成了”。不是完了。為我們作成了救恩，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又藉著我們接受他，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得以在他裡面享受他的豐富。我們實在感到不配啊！主說：他就是道路、真理、生命。主為我們付了代價，鋪出一條道路來，我們藉著聖靈的能力，行在這條通往天國的道路上，勇往直前，雖有艱難險阻，因這路主已走過。我們並不害怕，因他應許與我們同在，真是幸福啊！

三月二十九日

竭力追求

……我乃是竭力追求……向著標竿直跑……然而我們到了什麼地步，就當照著什麼地步行。
腓 3:12-16 節

(一)、竭力追求基督耶穌叫他得的。 3:12 節

這不是說——是轉折、是說明，免得人錯看了他。參 4:11，17 節

‘並不是’與‘並不求’——是同意詞。

追求的態度——是竭力。 得著——或說‘抓著’‘抓牢’等意。

目的——得著基督。

(二)、是一個成熟的信徒。3:12 節

1、 認識自己不完全，並沒有得著什麼。

2、 忘記背後，努力面前，向標竿直跑。

(三)、向標竿直跑的目的？是要得著從上頭來的獎賞。

(四)、凡是願意追求作完全人，並認識自己的人，都要存這樣的心——向著標竿直跑的心。

(五)、這是生命成長的原則——3:16 節，各人照著各人的程度行出來。(重點是行)。

三月三十日

切勿與人比較

耶穌對他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吧！ 約 21:21

彼得向主耶穌關於約翰的前途說：這人將來如何？

人都有一個好與人較量的奇心，這似乎是人所以進的動力驅策。而在神兒女來說：卻正是個大隱患、使人墜落、陷入歧途、錯誤追求等等的景況。大都歸根在這問題上。總想要知道別人如何。

和人一比較，就難免不產生：不如人時就嫉妒、忌恨，再不然就是怨天尤人；甚至灰心退後。發展下去就會產生破壞、抵毀、暗害、譏謗等等失德的敗落現象。相反的若是比人好一些時，又會驕傲、狂妄、得意妄行、偷竊神榮等等敗壞。

我們只能注意神給我們的托負、安排、和引導。不要看人如何。怎麼樣？這都是不應當的。

主對每一個人的托負都不一樣；所引道路也不盡相同。我們向神盡忠，就是要照著主對我們所托負的去努力完成，這就夠了。不要去隨便思想別人、論斷別人、衡量別人，這都是不正確的。後要陷自己於錯誤中。

只有專心聽主安排、托負、引導而行就足夠了。

三月三十一日

在試探中得勝

當時耶穌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太 4:1-11

魔鬼試探耶穌的三方面：

1， 禁食：是聖靈引到曠野，不是自己去到曠野。禁食的時候沒有吃什麼，日子滿了就餓了，這時試探就來。當我們有需要時，試探就來了。這要我們有堅持最後五分鐘的工夫，就可得勝。

這塊石頭——是指定的一塊。是房角的那塊石頭；是基督；是跌人的磐石；是砸碎仇敵的那塊石頭。

萬不可把對主事奉的真理，當成自己糊口的招牌。傳道不是職業。是生命的要求。把聖工當成糊口是失敗者。拿恩賜謀生也是失敗者。

主的得勝——是看重神的話大過謀生；遵行神話高過生命所需。因基督即神的話；就是生命；要比食物更重要。

2， 叫主向撒但下拜：撒但認為：這萬國的榮華，原是神交付他的。只要主向他下拜，他就有權把這榮華交給主。這是謊言，掌握世界的權柄是他騙來的，並不是神交付他的，他要藉此賺得人的崇拜。

主的對付是——“當拜主你的神”。主認定了崇拜的中心是神，不是神以外任何人。

3， 試探神：讓其作無謂的犧牲。要跳下殿頂，要顯出自己更屬靈；要求得崇高的美名，偷竊神的榮耀。

得勝的方法——不作無謂的犧牲。為主犧牲不是自己找的。乃是主命定的；不是自告奮勇，乃是在關鍵時刻揀選主。要揀選主的是自然的，不是勉強的。一點不是要表現自己，乃是順服神的旨意而行。不跑到主前面去，是跟在主旨後面。

四月一日

不困乏，仰望主

萬事令人厭煩（萬物滿有困乏），人不能說盡，眼看看不飽，耳聽聽不足。傳 1:8 節

萬事令人厭煩。原文是萬物滿有困乏。

厭煩豈不就是困乏嗎？人在那一種事物中得到滿足了呢？只有超脫萬物，舉目望天，仰望那萬物之上的神，才可得著飽足。

主曾說：饑餓的人有福了，因他們必得飽足。這饑飽並不是對萬物的渴求，乃是指心靈對神的渴望。只要肯尋求他，必可尋見，且得飽足。

歷代以來，人都在尋求物質的東西，為滿足人生的需要，到最後都是一場空，並且死去。代代傳下來，在人的心靈深處有一個深印：我尋求這些東西有什麼益處呢？真是使人厭煩。但又有什麼方法解決這個問題呢？只有任之行之。

朋友們！主耶穌基督就是我們人生的滿足，凡信靠他的，就不渴不餓。快來信他，就近他吧！

四月二日

走路健壯不乾渴的秘訣

有一個人，生來是癱腳的，天天被人抬來，放在殿的一個門口，那門名叫美門，要求進殿的人周濟。徒 3:2

我們的祖宗雅各，將這井留給我們，他自己和兒子並牲畜，也都喝這井裡的水，難道你比他還大嗎？ 約 4:12

我們的長進與事奉，不能只靠周濟；不能只靠雅各井裡的水，這是不能解決問題的。

必須得有和主直接的關係。這關係不是用金錢或宗教儀文可以換來的。乃是因著認識主、祈求主、和主有直接的聯合。這樣必可從主獲得活水。這關係能使我們走路健壯永不乾渴。

如何認識主？就是藉著迫切祈求和順服。所以我們必須得與主有直接的聯合。

我們的蒙恩大部分是基於我們的祈求禱告。我們向神求什麼就在什麼上蒙恩。我們靈性的景況也是跟著我們所蒙的恩顯出來的。

我們一有看見就會跟從主，這就有福了。只所以跟不上去就是因為沒有看見路，一個看見路的人不能不跟從主。

在這條道路上，多少人被“欲”網所羅，喪失了生命；多少人被“利”網所誘，而奔波忙碌葬送了生命；多少人被“名”網所惑，終生追求，陪送了光陰和生命。實在可憐！

四月三日

行他所走的路

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就當遵他而行。 西 2:6

我們要認定我們追求的目標是基督、是永世、是聖城新耶路撒冷。但在今世時乃是各各他的十字架，這是必達之地，也是必須之地。

這條路的路標是：伯利恒、埃及、拿撒勒、加利利、耶路撒冷、客西馬尼、各各他，然後進入主的榮耀。

在這條路上所遇到的一切人、事、物，只不過都是我們的藉力、伴侶、幫助而已，決不能把這些當成我們的目標。

我們應當把目光定在主基督和他的十字架上就不會錯，就不會迷失方向，更不會中途中止。

四月四日

明白神的計畫安排

基督照我們父神的旨意，為我們的罪舍己，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時代。加 1:4

父神的旨意——即神的永遠的計畫。這就少不了神的安排。即是安排、計畫，就必有步驟、有次序。這些計畫的實現，就必得按著時候向前推進，直到成全的日子或時候。

神在每個人身上也都有安排、計畫。一切的日子也都有神的時候。我們要能遵行神的旨意，也必得懂得神的計畫。並以忍耐、順服之心，接受神的工作。不能性急、不能只憑己意，應當會查驗神的時候，照著神的運行而活著。不要為自己憂慮、計儀，要會順天命而活，照天命而作，不要越過神旨，不要推卻神旨。只要靜心、耐心的逆來順受，照著神的運行而作，這就是遵行神旨的態度。

神的兒子——基督，尚且要照神的旨意行，以至將自己傾倒而死，且死在十字架上，何況我們呢？若不會順神旨而活著，就永作不好遵行神旨的人。

自己的努力不能越過神的時候的安排。所以應當時刻察驗神的旨意，要行在神計畫的安排中，才不至脫出或落後於神的旨意。

四月五日

要捨棄，要感恩

……然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 太 19:16-30， 20:1-16，

這兩節聖經都說出一個真理：即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了。

又有一處說：在捨棄一切跟從主上，有許多人捨不掉、捨不徹底，最後就落後了。不是不肯付代價，而是付的不徹底。徒 5:1-6 節。所以就前功盡棄而落後了。

跟從主必須專誠、絕對、徹底、決不能拖拖拉拉。若有‘一份’沒有全拿出來，到最後就要僕倒斷氣。

神向人要的是百分之百，不是百分之九十九。要愛神就得全心，盡心、盡性、盡力、盡意。申 6:5 香膏給主，玉瓶是要被打破的，不是慢慢倒出來的。這是靈性蒙恩的秘訣。將來在神的國裡，所得賞賜的標準就是肯不肯為主撇下一切。

今天的‘撇’，就註定了將來的‘得’。今天靈性長進的秘訣就在於撇多少。要進神國的路只有一條：就是撇下今生的一切。否則就難進去，甚至是難以得救了。

因此我們看見在世上財物多的人，是難進天國的。因為他們難撇下。主說：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些呢！所以八福中第一福，是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

若有人想在這條永生道上跑得好，跑得快。唯一的秘訣就是要注意捨棄、撇下。不能讓一點地上的產業牽著心了。否則就必要落在後邊，甚至就進不到神國裡去。

那在後邊遲到神國的就只有一個下場，就是被捆起手腳來扔在黑暗裡去或是被關在門外。

第二處的在前的落後，在後的超前。是因為工作不邁力，只為了求得一點工價，沒有把全部力量拿出來。是為了工作而工作、為了工價而工作。不是為了感恩而工作。這種態度工作的人，將來也必落在後面，反而得不著主人的賞賜。

但那似乎是後來的，卻因主人的憐恤，努力工作，也不敢想可得應得的工價，只管盡心盡力的工作，反而得了主人格外的賞齋。而早上進園的人卻只得了他當得的。他還因為與後來的比較工價而埋怨主人。結果這正是他落後的原因。凡只想在工價上打算盤的，必得不著當得的獎賞。

主對待生命與對待工作是一樣的規律。是看我們對主的心如何。不是看我們外表的情形怎樣。若不從內心為主放下一切，就所有的努力到後來都沒有價值，都得不著我們想要得到的恩。

四月六日

道路、道理、工作間的關係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約 14:6

道路與工作不同；道路與道理（知識）不同；——工作是靠恩賜作的；道理是從學習而得；唯道路是由與主的直接聯合的關係而走出來的。

工作是建立別人，若不小心就會使自己成為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的人。

道理是可以造就自己，也可以造就別人，但也容易忽視自己。

唯道路是必須注意到自己與主的關係。

我們不僅要學習明白道理，但必須把道理先化成自己的生命。然後再從生活中透出生命來，使

自己、使人都看出一個跟從主的模式、模樣來，這就是道路。

同樣工作也是如此。藉恩賜發揮真理、道理。但若不把自己也放在受造就的地位上，那就成了鳴的鑼、響的鈸一般了。只能讓人受益，自己反被棄絕了。

所以我們要注意，這三者的關係及正常作用。使自己會工作、明白道理、最終促使走上道路。

四月七日

作工與走路

我照著神所給我的恩，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立好了根基，有別人在上面建造。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若有人用金、銀、寶石、草木、禾秸、在這根基上建造，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日子要將他表明出來，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林前 3:10-15

神揀選我們，並將生命賜給我們作他的兒女，有了他的生命之後就要照著他的心意走他所喜悅的道路；並照著他的托負忠心盡責，這是我們當作的。但是我們應當是“走路”，走一條生命的路；進天國的路；回天家的路。不應當是要作一番大工，應是在走路的基礎上去作工，不應在作工的基礎上走路。二者區別很大。

走路是目標遠大的，作工只限于現實的；走路是求得滿足主心，努力向他及他的家而去，不是留戀地上的一切，只想望快回到家中與主永不分開。作工是只想在今世得個成績，有點建樹，要顯揚一下自己，甚至還常會與人擁擠爭衡。所謂勾心角鬥都是在工作上發生的；而走路是個人都向著目標跑去、都向著主而去。即或在走路時有擁擠，也不過暫時一會兒，就都向著目的地跑去了。

作工的眼光是容易浮淺，因為他只求著達到自己的願望，建立自己的宏圖；而走路是只有一個願望是達到與主會面、與主更親密的連屬。

走路的人為了遠大的目標追求，自然心胸就會擴大起來；而作工的人，眼光只會停在自己的小框框裡，要成功自己的欲望，會把人陷在小範圍裡，使人只看見一時的工作，小圈子的成就，使人停頓在自我的滿足裡而不易或不會榮耀主名。

一個注意工作的人必要多重視自己、要顯示自己，成功了就沾沾自喜，甚至是誇耀自己、高舉自己；而走路的人只會向前再向前，因他只以主為目標，不容易過份的重視自己，更不會因自己的走路而自暴自棄，而顯露自己的成績。

走路的人不是不工作，而是不以工作為滿足，而是作了再走，不停步在工作中，作完又走路，走一站作一站，每一步都有工作，且是為了向前去，能向主交帳，就作的更忠心，然後向主而去；可是以工作為中心的人，只作工，卻容易忘了前面的路，除非失敗了才會丟下就跑。這是不負責任的態度，一有了成就又要因功自居，因而要和人鬧、爭競、鬧矛盾、鬧意見，主要是想爭工作的享受、權利、榮譽等。

走路的人只為了作工而不是為了工作。所以不容易為著一些屬地的、屬肉體的、屬人情的事而糾纏過多，因他急著向前跑，不願被纏住在一時的工作中。

建立工作容易，而走路可真不易。這要使人舍去一切、放下一切，努力向上去、向前去、向著天家、天國、向著恩主自己跑去，是又遠大又寬闊。

要走路，要在“走路”的原則上作工，不要只停在工作上。

四月八日

且忌主觀偏見

“……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 腓 2:3

“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 弗 4:12

一個主觀性過強的人是難以與別人相處的，與這樣的人同處非常難。因為他總認為只有自己所作最好最對，不容易尊重別人、吸收別人的意見、不接受別人的見解，光想叫人聽他的，這就叫人難以和他和諧相處了。

事實上一個人的看法再好，也不如眾人的認識深透、全面。孤家寡人的作風是無法透出身體（教會）的生活來的。

事物是在不斷的變化，只站在一個角度上看問題是極不通達的。不要主觀，要會吸收別人意見、辨別是非才不致陷於偏謬。這是一個作領導的必須忌防的。

四月九日

跟從主的正確態度

耶穌對他們說：來！跟從我……。 太 4:19

一、可八 34-37，舍己背十字架。這是生命的問題；是主的生命與亞當生命的事；是新與舊的事。

二、路九 57-62，手扶著黎，不要向後看。就是一無反顧，專心跟主。不為肉體利益；不為人情纏綿；不與屬血氣的商量。

三、約 21:21-22，不和別人比較，不要管別人。主對每人的帶領、造就、使用都不同。只能守著自己的本份，順從主給個人的引導、托負而作。

四、腓 3:13 忘記背後努力面前。不留戀過去的經歷；不留戀昨天，活在今天的亮光裡。

五、太 16:13-20，腓 3:7-9，約 6:66-69，跟從的動力。‘認識’是跟從的推動力，‘認識’的源頭是由神的啟示而來。 弗 1:17-20 ‘啟示’是跟從的動力。因認識基督有永生之道，就不會再跟從別的。認識他為至寶，就能為他丟棄萬事，看為糞土了。

六、認識的途徑：

(1) 聖靈的啟示，弗 1:17-20，3:3，太 16:17 加 1:11-12，15-17。

(2) 查考聖經，約 5:39，徒 17:11-12，尼 8:1-3，7-8 但 9:1-2 彼前 1:10-12，彼後 1:19。

四月十日

靠聖靈與惡者爭戰

因為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 弗 6:12

我們與惡者爭戰，不要忽略一個主要面，就是要在自己內心深處依靠聖靈與私欲爭戰。凡戰不勝自己私欲者，永也別想在靈界、在物質界、在魂界戰勝惡魔。

得勝的真理是從內心深處作起的。“自己”才是我們屬靈上的大仇敵。若不先勝過它，就永也無法勝過空中屬靈氣的惡魔和邪靈；更無法勝過地上教會中撒但工作的權勢。

殉道者應當先從自我內心作起。先勝過自己，再在外界才能勝過人的逼迫與苦害。

四月十一日

迫害主最激者

門徒說：“他說‘等不多時’，到底是什麼意思呢？我們不明白他所說的話。” 約 15:18

法利賽人聽見眾人為耶穌紛紛議論，祭司長和法利賽人就打發差役去捉拿他。約 7:32

當主在世時，反對他最激烈的就是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和希律黨人。而這些人正是當時社會上主要活動者。從宗教信仰的系統上，從社會的政治地位上，他們都影響著當時的社會。至終仍是他們把主治死釘死的。

可是，我們沒有想到在這末世中，對真正的生命、真理、反對最激烈的仍是這一類的人。

今天所謂的教派主義者，為了自己的一點小見識就常爭吵不停，教外一些政客們又常對真正照生命之律過新生活的信徒時常加迫害。內有陷害、外有迫害。這些按真理、照生命生活的信徒的處境愈加困難起來，這不正是末世的現象嗎？

所以我們應當持守真理，照主的教訓活下去，雖然常遭窺伺、誣陷，內外逼迫也不要灰心，因為這是主走過的路、所留下的腳蹤。正如主說：“他們既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們，因為你們原不是屬於他們的。”

四月十二日

道路、真理、生命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 14:6

什麼是真理？什麼是道路？乃是基督自己。

我們一切的傳揚及建立都是要把人引到基督面前，叫人直接與主聯合。

若是我們在人間有個組織，那不過都是棚子，並不是神的兒子——殿。

人間的殿必須拆毀，才能顯出基督來。

教會是殿，不是帳棚；教會是會幕，不是住所和房舍。

信徒在曠野漂流時才有會幕，到迦南進入安息後就有聖殿了。

凡想在地上有個團體，有點成績的，到頭來只不過是支個帳棚而已。

所以我們只要把人引到基督面前，引人直接與主聯合，受聖靈引導，活在這裡面就夠了。不必把人拉在團體裡、人的形式裡，這是不好的。應該把人都消失，讓人只看見耶穌，這才是事奉的門路。

不要落在宗教裡、形式裡，要讓人忘卻我們，讓他得著基督，這才是無愧的工人。

四月十三日

與基督親密聯合

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腓 3:12

我們應當有一個最高的追求，就是“與基督親密的聯合。”

只要我們在這點上能有所得著了，就比得著宇宙萬有還要可貴、還要真實、還要榮耀。這是最能滿足父神心的，也是最能行出神旨的。

要達到這目的，那所要付的代價就比任何追求要付的代價都得多、都得大、都得徹底。要絕對的、完全的除去‘己’的成份，否則就無法與基督聯合。

所以說：這是最高最大的追求。所以，維持和主的正常關係是最最重要的。

若是我們與主之間的關係出了岔子，那怎能會有暢通的靈命。靈命有阻礙，還會不使工作沉悶嗎？

靈裡若是一直摸不著主時，就工作也必要紊亂、無光，那就等於已經失敗了。

其實事奉主就是要追求與主的關係更加親密、更為暢通。除去一切與主之間的隔膜，並不在於在工作上有什麼成績，只要與主沒有問題了，在擔負工作時，也自然會有能力，這是因為主與我們同在了。否則縱讓工作作了些成績，也不算為有價值。因為沒有主同在，自己所作就不算成績。

四月十四日

要有方向，有目標

……所以我奔跑，不像無定向，我鬥拳，不像打空氣的。……。林前 9:26-27*
腓 3:13-14。

我們的追求、奔跑，都不能沒有定向。否則就是無方向的盲目者。那樣的追求、奔跑就提不起勁，就不知該如何用力。

我們的標竿、方向是什麼呢？

基督是我們的標竿，是我們人生的方向。但具體的說：各人對基督的認識不同，因此各人追求的目標也不一樣。有人追求恩賜；有人追求能力；有人追求工作的成績；有人追求人間的享受等，各有不同的認識，就產生不同的追求方向。

聖經中使徒保羅給我們指示的是什麼呢？他說：我以基督耶穌為至寶，為他寧願丟棄萬事，看作糞土。要一直的快跑為要得著基督，但得著基督的什麼呢？他說：要曉得他復活大能，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裡復活。

這就是保羅追求的目標、努力的方向。也就是主耶穌在走他的路程時說：必得上耶路撒冷去。先知在耶京之外喪命是不能的。他心裡非常清楚，不看環境、不看別人、也不看自己，只仰望神的旨意，照神在預言中所命定的直向耶京奔去。

我們也當認識主為我們所安置的目標，並也願照主旨意活在神所命定的旨意中。不輕易活在神所許可的旨意中。這就得要認清了人生的方向。乃是照神所定的目標走去，才能真有意義、真有價值。

神給每個人所定的旨意，從細節上講都是不相同的。所以我們不能效法別人。只能活在神給各人所安排的旨意裡。決不能人云亦云，跟著別人瞎走、瞎跑，那是會叫我們迷糊的。所以我們跟從主不能馬馬虎虎的，而要清清楚楚的。

因此，一個人追求主，必須得明白當追求什麼？達到何種標準？才會使我們不致陷落在沒有定向，沒有目標的盲然中。

四月十五日

進迦南之經歷

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 創 12:1

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進入神所指示的迦南地去，必須有過三條河的經厲。

一、過伯拉大河： 創 11:31 書 24:2-3 來 11:8-9

因為大河以東“米所波大米”的“吾珥”地是敬拜偶像、事奉別神的中心，直接與神為敵。必須脫離此地在神的帶領下過伯拉大河，進入迦南地。所以稱此河為“離世河”。 雅 4:4

二、過紅海：出 14:21-25 林前 10:1-2

意思是受洗歸入主裡，永遠脫離法老權勢（罪權）歸入基督。此河為“脫魔河”。

三、過約但河： 書 3:1-2、 14-17； 4:8-10、 19-24； 帖前 5:23-24

意思是要與主有同死同活的經厲。脫去亞當舊性。成聖得勝。此河稱為“得勝河”。

救恩的最終目的及我們追求的最高標準——即神與人同在、人與神同在，神人和好。 太 1:21-23
林後 5:17-21 約 14:16-20 啟 21:1-3

四月十六日

寧叫神打倒，不自己跌倒

來吧！我們歸向耶和華，他撕裂我們，也必醫治，他打傷我們，也必纏裹。……。 何 6:1-3。

在屬靈的經歷上，有一件事非常重要。就是寧肯被神打倒，不要自己跌倒。因為若被神打倒了，神必有豐富的憐憫，再把我們扶起來。他打倒我們是要叫我們學習謙卑和忍耐的功課。只要我們肯順服時，他就再以憐憫為懷把我們重新扶起來。

但若是自己跌倒了，那就有被丟棄的危險。所以可不要輕心，要非常謹慎，不要在靈道上跌倒了。

寧肯被主破碎，不要被丟棄。破碎還有被使用的價值；丟棄就永也無希望為主所用了。正如寧肯被主打倒，不要自己跌倒之意。打倒是主的拯救；跌倒是自己不慎及悖逆。若是被打受教還有希望蒙憐憫；若是悖逆就有被主任憑的危險。

求主憐憫我！不要任憑我，更不要丟棄我。

四月十七日

站穩地位，遵神旨而作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神阿！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的，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那時我說：神阿！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來十 5，7

遵與作，站與行的關係。

遵——是照著神所指示的而行。

作——是含有自己的力量、方法。

站——是照神所安排的守著神叫站的地位。

行——是隨著自己的意思亂跑狂奔。

我們應當先遵後作、先站後行。不會遵就不會作，不會站就不會行。站不穩怎能行得好？

遵是謹慎小心，唯命是從。會聽命時，才會照命而作。站是守著本位，本位守著了，才能向前行。

千萬不要再徇人情行事，這實在是最愚昧的行動。因為你既是從主領受了恩典，就應當誠心感

激主，存心很好的為主而活。為著人所施的恩惠向神感謝，也為人感謝並代禱，這就夠了。不可再越過界限一步。否則就是向人而作，而不是遵行神旨意的了。

我們只能將心歸向主，凡事向他感恩，並凡事聽他命而行，心完全向著他，不向著人，這才是正直的、不偏不倚的。否則所行一切都沒什麼價值。

四月十八日

最後一段路程

讀經：約十八-十九章

一、耶穌說了這話：——這是指主在約十三章-十七所說的内容。

1、十三章講的是‘愛到底的愛’。

- ①對猶大的愛。
- ②對門徒的愛的服事。
- ③給門徒的新命令——要彼此相愛。

2、十四章講，主是道路、真理、生命。

- ①主的人生，不是盲目瞎摸，是有目的的。
- ②真理就是聖靈。
- ③生命的真實就是平安。

3、十五章講與基督的聯合。

- ①葡萄樹與枝子。1-8
- ②肢體間的關係。9-17
- ③對世界的認識。18-27

4、十六章講保惠師——聖靈的工作。

- ①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
- ②引人進入真理。
- ③禱告與主聯合。
- ④與主聯合的感應——有平安、勝苦難。

5、十七章講偉大的代禱。

- ①使人得永生。
- ②叫人在主裡合而為一。
- ③脫離那惡者。
- ④因真理成聖。
- ⑤使信者完全合而為一。

二、就同門徒出去。十八章 1 節。——與門徒一同走道路，以身作則，身先士卒。主的道、主

的生命是要出去實行的。不能只停在屋裡、是負諸實踐，不是只講理論。

三、過了汲淪溪——是黑、溷濁意。是經耶路撒冷與橄欖山之間入死海的一條小溪穀；是人生的幽谷，應當渡過。 十八章 1 節

四、進入客西馬尼園。十八章 1 節——是榨油之地、油榨之意。是主常去禱告的地方——禱告要付代價，否則就榨不出油來。這是得勝的源頭，有榨油的禱告，才有十字架的得勝。

五、猶大也知道那地方。十八章 2 節—— 而他不肯在禱告上付代價，怕榨油。所以，就走上出賣主的道路。

1、主對捉拿他的人的表現。十八章 3-9 節是顯明自己的尊嚴。但不是逃避難處；是慷慨就義，不是愛惜自己；雖嚇倒了他們，但卻不躲避他們。自己迎著十字架而救了門徒。

2、彼得魯莽，憑血氣動武，無濟於事。十八章 10-12 節

3、首次受審——在亞拿面前。 十八章 13-14

4、彼得的否認主。 十八章 16-27

5、兵丁掌打基督。 十九章 1-3

6、第二次受審——在該亞法面前。 十八章 15 節

7、第三次受審——在彼拉多面前， 十八章 28-32 節

8、第四次受審——在希律王面前。 路二十三章 8-12 節

9、第五次受審——又在彼拉多面前。 十八章 33-37 節

10、第六次受審——還是在彼拉多面前。十九章 4-15 節

11、被釘十字架。 19:16-22 節

12、十架七言：

① 完全的愛、完全的赦免。 路 23:34

② 救悔改強盜進入樂園。 路 23:43

③ 大聲喊叫，被父離棄。 太 27:46

④ 把母親托負所愛的門徒。 19:26-27

⑤ 主渴了。 約 19:28

⑥ 成了。 約 19:30

⑦ 將靈魂交在父手裡。 路 23:46

13、兵丁用槍紮主肋旁，有血和水流出。 約 19:34-35

14、安放在別人的新墳墓中。 約 19:38-42

六、主耶穌復活顯現的次序：

1、向抹大拉馬利亞的顯現。約 20:11-18——經歷者必得著主的話。專心尋求，主安慰前往。

2、向幾位婦女顯現。太 28:1-9——必需有信心。

3、向彼得顯現。路 24:34——必須謙卑認罪。

4、向以馬忤斯路上的二門徒顯現。路 24:13-31 ——在擘餅時認識主。

5、向十門徒顯現 約 20:19-23，——得著主的能力（氣）和食物，並裡面的平安。

6、向十一門徒顯現。 約 20:26-29——必須不憑眼見。

7、向七門徒顯現。 約 21:1-23——必須明白神的計畫。(炭火：主的大愛。餅：主的話語。魚：人的靈魂。太 4:19 節)

8、向五百多門徒顯現。 林前 15:6——必須完全的合一。參約十七章合一的四方面。① 交通的合一。 ② 愛裡的合一。③ 完全的合一。④ 榮耀的合一。

9、向雅各顯現。 林前 15:7——對神家中柱石的安慰。

10、向保羅顯現。 徒 9:3——要大膽為主作見證。

11、在橄欖山向眾門徒的顯現。 路 24:51，徒 1:6-11——必須為主作見證，儆醒等候主再來。

四月十九日

尊神為大

馬利亞說：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 路 1:46-47

要牢記著，不要高舉人；不要仰慕人；不要傳揚人；不要依靠人；不要評論人；不要讚揚人。只高舉、稱讚、仰望主基督；只投靠、傳揚主基督和他的十字架；只見證他在自己身上所行的一切作為；只榮耀尊重主基督。這才是保守自己不偏離主道的秘訣；不違背主的正道，不會落到可憐的地步！

因為人是最不牢靠、不實在的。若不識透人性中的虛偽、輕浮、卑污，就容易因人受損、受傷、受害、受累。

唯有主基督才是最真實、最榮耀、最豐富、最有生命價值的。

四月二十日

過紅海、過約旦

讀經：林前 10:1-11。出 13:17-22。14:1-31。羅 6:1-14。書 1:1-3。3:1-17。

正滿了 430 年的那一天，耶和華的軍隊都從埃及地出來了。出 12:41。

拾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在約但河中的乾地上站定，以色列眾人都從乾地上過去，直到國民盡都過了約但河。 書 3:17。

以色列人過紅海：是永遠脫離了法老的權轄，再也不回埃及去了。

真正得救重生的信徒是不可能再被魔鬼拉回去的。神必要保守他，救他到底。

因此就當直向前進，向著迦南而去。雖然在曠野中漂泊，這是要除去舊人舊性，直到在埃及生的那一代都消沒了，才能進入基督的安息。

過紅海預表新約信徒的受洗；受洗是與主同死、同埋、同復活。

要信徒過復活的生活，乃將肢體獻給義，順從聖靈而成義、成聖。

奉獻即順從聖靈，只有心願若沒有實際的順服，就不算奉獻。

以色列人過約但河，是信徒進入得勝境界，爭取得著屬靈產業。過約但河也就是過得勝關。

- ① 離開什亭——情欲的敗壞。
- ② 跟著約櫃走——順從基督。
- ③ 離櫃 2000 肘——不要跟在一個人後面。
- ④ 祭司走在前面——作榜樣，聽主話。
- ⑤ 祭司先下水中站定——以身作則。
- ⑥ 河水停在亞當城——罪性斷絕，老‘我’死去，沒有自己。
- ⑦ 百姓一起過河去——進入得勝境地。

聖經

四月二十一日

神賜人聖經的目的

……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申 6:4-9 節

- 1、叫人認識獨一的真神和他的旨意。約 17:3。弗 1:4-5。
- 2、見證主耶穌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約 5:39。太 16:16。徒 18:28。
- 3、認識撒但魔鬼並抵擋它。弗 4:25。6:11。帖前 2:29。彼前 5:8。
- 4、啟示神的救法及得救的智慧。提後 3:15。羅 5:章 10:9-13。
- 5、使人得重生，有永遠的生命。約 3:3、5、16。彼前 1:3、23。
- 6、是屬靈的靈奶糧食。彼前 2:2。太 4:4。約 6:63。來 5:11。
- 7、使人認識全備救恩。弗 1:18。提前 2:14。
- 8、使信徒被成全，促進主的再來，完全得勝。羅 8:28-30。弗 4:11-16。啟 12:5-12。14:1-5。

四月二十二日

靠聖靈讀，生命才得益處

“叫人活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六 63

聖經文字的話放在我們腦子中，還須主的靈來點燃才能成為活的話，對我們的生命才起作用。否則就只能是一些知識放在那裡，不能對我們起生命的作用，若思之不當，甚至還會引起副作用。

這不是說就不重視文字的聖經，而是說要靠聖靈來讀、來記、來領會，這就與讀世書不同，不能只用頭腦讀，必須靠著聖靈讀。

就是讀後還多求靈來開導、來點燃、才能成為活的。

四活物的靈是在輪中，靈一動，活物也要動。

四月二十三日

神的啟示

……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 16:17

關係基督顯示神的經文：約 1:18。14:7-11。因數是父完全的形像，林後 4:4。西 1:15；來 1:3 節。神一切的豐富都在基督裡居住，西 1:19；2:9；這就明白神為教會的救贖的目的：西 2:2-3；林前 1:24；2:7-10。

關係神啟示他計畫的經文：弗 1:8-12；3:3-11；林前 2:7-10；羅 16:25-26；參，羅 11:25-36；提後 1:9-11。啟示的根源是神，中保是基督，加 1:12；參啟 1:1。交通的媒介是聖靈，林前 2:10-12；林後 3:15-18；參 4:6；弗 3:5 節

關係神實行他計畫的經文：羅 8:28-30；11:25-32；帖前 5:23-24；啟 21:3-5

聖經中所啟示給人的七件大事

- 1、關於神——是獨一的真神。 羅 16:27；提前 1:17
- 2、基督——是獨一無二的救主。 提前 2:5
- 3、聖靈——是與神合一又從神而出的能力 約 14:16-22。16:12-15。15:26-27。徒 1:8。2:1-4。
- 4、教會——是神的家，基督的大奧秘， 弗 5:24-33 節 1:22-23。3:8-10。
- 5、聖徒——在基督裡相聯絡為一體。 林前 12:12-14。弗 4:1-16 節
- 6、千年國度——是基督再來要建立的。 啟 20:1-6。參，利 25:8-22 節
- 7、新耶京——是教會的終極體。 啟 21:1-2；9-27；22:1-4

四月二十四日

要滿有喜樂

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 腓 4:4 節

腓立書的主題：是喜樂。這喜樂是因基督的緣故。全卷書共提到七種喜樂：

- 1、佈道的喜樂： 1:1-18 (1:4-6；13-16；15；)
- 2、栽培的喜樂： 1:19-30 (23-30)
- 3、捨己的喜樂： 2:1-11

4、捨命的喜樂： 2:12-30

5、爭戰的喜樂： 3:1-21 這裡提到兩種異端——① 犬類（裡外都惡）；② 妄自行割的（內惡外善）

6、同心的喜樂： 4:1-9 方法是：① 謙讓。② 一無掛慮，不放在心上。③ 藉禱告、祈求、感謝。④ 憑著信心求。

7、知足的喜樂： 4:10-23 秘訣是：享受自己所有的，不羨慕自己所沒有的。

四月二十五日

神的話對人的兩個作用

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 弗 5:26

所有神的話對人都有兩個作用：

一、是叫人更認識神。人愈認識神，就愈承認自己，然後才會徹底向神拜伏。

二、是接受神的旨意，並在神旨意中受造就，被吸引，以致在基督裡消失了自我，只彰顯神兒子的生命——即基督的形像。

人若不是這樣領受神的話，就不容易發現生命之道。凡一個道理若不在生命中起變化作用，那就很容易趨於偏執，或只求知識，或只求經歷。（指個人的主觀經歷）

只有活在生命中時，才能使知識結合於經歷而化成基督的生命。

正常的生命經歷是凡事彰顯出神的兒子，不是超奇新鮮，而是顯出基督來。

所以說：聖經的中心是基督。它的一切作用，都是要彰顯出基督來。因此我們的追求就是要得著基督，聯合於基督，彰顯出基督。

四月二十六日

為死而復活的主活

並且他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 5:15

一個為主活的人，首先必須重生。就是先有主的生命，才能為主活。

一、一個重生的人必須知道兩件事：

1、是主用寶血重價給我們買來的。徒 20:28

2、即有主的生命，就得為主而活，將來還要向主交上帳。 林後 5:10

二、如何為主活（途徑方法）？

1、從心裡給主作。 西 4:23

2、無論如何，總要救人。 林前 9:22-23。

- 3、為主的見證。 路 24:48
- 4、傳福音給萬民聽。 可 16:15。

三、 結果:

- 1、從主得獎賞。 林前 3:10-14。
- 2、榮耀進入主國度。 啟 20:6

四月二十七日

服事主的榜樣

……就離席站起來脫了衣服，拿一條手巾束腰，隨後把水倒在盆裡，就洗門徒的腳，並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乾。 13:1-5

- 1、要離席——即放下自己。 參腓 2:5-8
- 2、要站起來——準備伺候，不是要享受。 參可 10:45
- 3、脫了衣服——犧牲自己的義。 參賽 53:3-9
- 4、手巾束腰——用真理裝備自己，謙卑束腰。 參彼前 5:5
- 5、水倒盆裡——包容人。把自己倒出來。 詩 22:14
- 6、給門徒洗腳——勉勵幫助人。 約 13-17 章
- 7、用手巾擦乾——安慰、扶持。

但彼得的拒洗——過極的謙虛。 要主洗頭洗腳——工作不能否認，救恩不能重複。 腳洗過全身都乾淨了——生活被潔淨就完全了，主的救恩不會失效，不需重新懊悔，再否認救恩。血的功效是不會失效的，道與靈的潔淨是時常需要的。

四月二十八日

幾種呼聲

我今日呼天喚地的向你們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得以存活。申 30:19

一、神的呼聲:

- 1、呼喊亞當 創 3:9 (為尋找)
- 2、呼喊亞伯拉罕 創 22:1 (為獻祭)
- 3、呼喊摩西 出 3:4 (為工作)
- 4、呼喊悖逆的百姓 結 33:11; 賽 50:2; 撒下 3:4-10; 耶 3:22; 啟 18:4-5。 (為叫回轉)

二、地獄的呼聲: (罪人的呼喊求救)

1、財主在地獄中的呼喊 路 16:19-31

2、馬其頓人的呼喊 徒 16:9

三、禾田的呼喊:

1、已經熟透了，發白了。 約 4:35-38 (快收)。

2、呼求莊稼的主 路 10:2 (求主打發)

四月二十九日

誠懇謙卑尋求主

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 約 5:39

我們不論用那一種方法查考主的話——聖經。都不可少的一個心態，就是誠懇謙卑的尋求主。要藉著主話所發的光來認識神、親近神、愛神。若不是在這種心態中去查考，就是方法再正確、條理再清楚、也是價值不大的。因為主話的目的，乃是要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 3:16—17。你們查考聖經，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

若不能達到這樣的目的，僅是為了明白經文、懂得道理或成為一個聖經學者、神學博士。這些在神看來，究該有多大價值可言？

從知識道理上講：頭腦豐富了，可生命卻是非常幼弱、對主的旨意無力施行；對神的心意一竅不通或僅是理論的東西，自己卻與神疏遠，那就是成了文士、教法師類型的人物了。對自己，對別人都不會有生命的價值，那該是何等可憐又危險呢？

四月三十日

聖經見證基督

……使他們真知神的奧秘就是基督，所集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他裡面藏著。西 2:3-4

基督——是全部聖經的中心。聖經所載一切都是為基督作見證。

舊約——是論將要到世上來的基督。賽 49:1-26 ,52:1-8 ,53:1-12 ,55:1-13

福音書——是論已到世上來的基督。約 1:14-18

使徒行傳——是論復活升天的基督。徒 1:9-11

書信——是論作教會元首的基督。弗 1:22-23, 西 1:15-19

啟示錄——是論在國度中作王的基督。啟 1:5,20:4-6,22:5

整本新約是講基督到世上來拯救人類。但分兩部分：

1、是先來作為人贖罪的工作，即釘十字架為人類贖罪。

2、是要再來成為世界的王。在他作王時，世界才有真正的和平，個人才有真正的幸福，人間再沒有罪惡、愁苦、也沒有死亡。

五月一日

讀經正確的心態

……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林後 3:6

我們讀聖經不能只在字句上兜來兜去，這是不能、也是不容易把神寫聖經的心意讀出來的。首先應當對付自己的心，要謙卑、虔誠、正確。然後再順著聖靈的指引往心靈的深處去尋求神的心意。特別是先應把自己擺在主話語的光中來自審，然後才明白主的心意。否則就容易陷在字句裡面，發明一些遠離神心意的道理，不但不能使人更認識神，反而會叫人更遠離神。只抓住一點知識而失去了生命，甚至還會造成肢體之間彼此的隔開與分爭。這並不是神話語有矛盾，而是人讀經的心態錯了，就只會把神話中的文字形式讀出來，沒有生命，沒有靈。

這樣的讀法，道理再好也結不出和平、仁義的果子，只能叫人陷在字句裡。不是自義自高，就是引起分爭，一點不能造就信徒。所以，我們必須抓住神寫聖經的中心思想去讀，或說存謙卑、誠懇的心去尋求神的心意。這樣的“讀”，才容易看見神的榮耀，從而給人帶來生命的光使人得著造就，久而久之就彰顯基督的自己來。

今天教會的難處，就在於許多人不會讀聖經，不依靠聖靈，沒有真誠、渴慕、認識神的心。只在一種“工作欲”或“道理欲”中去查考一些字句知識，反憑頭腦來理解神的話，結果就造成各種見解紛紛，道理相互衝突，以致鬧的如此混亂，使信徒莫衷一是，不知聽從誰的為對。教會中各種解經論說雜亂，造成因解經、講經而產生的紛亂情況實在可惜！

若是工人都以正確的心態去讀經講經，深信決不會有這許多相互排斥、攻擊的現象，也不會有這許多錯講、謬解的現象。所以正確的心態是讀經的首要條件。否則就不算真正的讀經了。

五月二日

讀經重要原則

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我羨慕你的訓詞，求你使我在你公義上生活。詩 119:11.14

讀經有一個重要原則：先把聖經讀到自己心中，再把自己讀到聖經中去。

把聖經讀到自己心中——是把主的話記住藏在心中，認識聖經中的真理和知識，明白神救贖的計畫及神救人的心意。

把自己讀到聖經中去——是使自己的一切思想、意念都照聖經所說而行，不是僅僅讓神的話為自己效力，而是讓自己被神的話融化。使自己的“人為”納到神話語的規模中去。不是僅叫神的話

為自己的力量、規範。二者之間有主次之別。

在我們要從聖經中找出章節為根據，為我們所認為‘對’的道理辨證時候，要特別注意一件事是：千萬不可有先入為主的成見，這樣會使我們犯讓主的話為我服務，不是我們去就近主，得主指引的錯誤。若是這樣所找的話語就不足憑不是為主作見證。反成了叫聖經為我們的意思作見證。那是何等大的錯誤。

五月三日

聖經的中心意義

……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 約 10:10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創 1:26

聖經的中心意義是神造人並給人以生命，這生命是他的形像、樣式。並能與他交通的。藉此生命管理地上的萬物。這生命最高的目的是與神交通。

可是人失去了這生命，所以神只好再恢復這生命。

恢復生命的途徑：即是藉著他兒子耶穌基督。原來人就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的。

恢復的過程就是神在人生命中的工作，是以基督為標準的。

因此我們的追求也就是以基督為中心、為標竿。

整本聖經所說的也就是如此，認識並效法基督，讓他成為人的生命模型。

聖經是本述說生命、闡明生命、賜予生命、維持扶育生命、發展生命、拯救恢復生命的書。

我們若不從這條線、這個準則去查考，就不得其中心要旨。

一切的記載、註釋、說明，都是要給人指出生命之道。從這條線上引人進到神面前，使人與神有正當的關係，並能站在正當的位置來執行神的旨意，發表神的心意，從而完成神的計畫。

我們只要不失去這個準則，不論怎樣研讀、講解，就都可叫人得著真實的益處。因為神用人寫出聖經的目的就在於叫人得生命，並將他所賜予人的生命照他旨意發展起來，藉此彰顯他的榮耀。再一面就可抵擋並消滅仇敵魔鬼的作為。約壹 3:8

五月四日

正確查經目的

……我對你們所說的活，就是靈，就是生命。 約 6:63

我們對神話語的知識必須具備，才能使靈命漸漸正確增長。也必須有神話語的知識才能正確的帶領群羊。因為神的話是新生命的糧，又是我們行路的燈與光。

但尋求查考的目的及方法必須要正確，否則就得不著正確的知識，反而會陷自己或別人於誤差

中，甚至錯謬中。

正確查考聖經的目的是為了自己的生命需要，心靈的渴慕，尤其對罪壓迫的促使，及與舊生命搏鬥的窘感。因為只有自己先有奮鬥、失敗、渴慕的實際經歷後，才能真誠謙卑的接受主話的督正、指引。然後才能以自身的經歷、感受去指引別人我們查考研讀聖經若不本著生命這條線，就會陷入虛空。所查出來的道理對生命就起不到真實的作用，甚至愈查會愈離主遠。說不定還會抵擋聖靈、違背真理。要知道，猶太教就是這樣發展起來的。

五月五日

蒙大福、大恩的人

一、蒙大福的路 創 22:1-18——徹底奉獻

- 1、聽見神的呼叫。1 節——我在這裡
- 2、清早起來遵行。3 節——毅然決定
- 3、不與屬肉體的人商量。3 節——不徵求撒拉的意見
- 4、留下僕人。5 節——放開攔阻
- 5、堅信主的應許。7-8 節——主必預備
- 6、捆綁兒子放在柴上。9 節——沒有任何留戀
- 7、舉刀就殺。10 節——奉獻的實際行動

於是神的祝福就來到：

- ① 天使的聲音。11-12
- ② 神的預備。13-14
- ③ 二次的呼叫。15 節
- ④ 對奉獻的反應。16 節
- ⑤ 祝福的顯明。17-18 節

二、蒙大恩的路。路 1:28——主和你同在了

- 1、反復思想主話。 1:29 參詩 1:1-3——為明白神的旨意。
- 2、絕對順服。1:38——情願照主話成就在我身上
- 3、信心堅定。1:45——知道主所說的都要應驗。
- 4、尊主為大，以主為樂。1:46-47——靈若以救主為樂，心（整個意識）就抓著其中的意義，經驗它、表達它，進入尊主為大，這是事奉的最高層面。

五月六日

馬太福音靈訓

第一章 主基督的家譜

一、猶大和他的弟兄。參看創 37:26，42:8-9，44:16-34，49:8-10，

二、耶哥尼亞和他的弟兄。(為被擄的代表) 參王下 25:27-30

三、六個“從”：

- 1、猶大從他馬氏。
- 2、撒門從喇哈氏。
- 3、波阿斯從路得氏。
- 4、大衛從烏利亞的妻。
- 5、那稱為基督的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
- 6、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

四、約瑟是個義人，共有三個原因；

- 1、不明明羞辱馬利亞，不發人隱私。
- 2、思念所不明白的遭遇，不妄行。
- 3、即明白（醒了），就起來遵行主旨。

五月七日

第二章 博士的尋主

有幾個博士，（通常人說是三個博士）是從何起？

- 1、既看見就尋求。雖然尋找的路走錯，只要肯找，就有希望可得指示能找著。1-2
- 2、聖城中有兩種不安的人：
希律——為了自己的王位而不安。
合城裡的人——也是為了所盼望的王而不安。
- 3、‘星’是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在上頭停著了，不是在母親上頭停著的。
- 4、博士是拜小孩子，不是拜他母親。
- 5、約瑟行神旨不遲延，夜間帶著他們往埃及去。
- 6、約瑟的顧慮正應驗在預言中，被稱為拿撒勒人。

五月八日

第三章 約翰的傳道

1、約翰的托負是為主預備合用的器皿，其方法是：

- ① 在曠野傳道——不在人的根基上。
- ② 預備主的道——讓人來就近主。

③ 修主的路——修直主的路，叫人到主面前不走彎曲的路。

2、約翰的生活為人：

① 穿駱駝毛的衣服——任勞任怨（不是爛好人，行為有真理）。

② 腰束皮帶——以真理為原則。

③ 吃蝗蟲野蜜——以主話約束自己。（是神蟲，行動有帶領）。

3、接受約翰洗禮的條件——認罪悔改。

4、只慕屬靈名譽者，必遭吐棄、砍下、燒掉。

5、麥與糠都是出於一源。一個是外表；一個是內心。外表是輕浮，將被燒。內在的真實，被收在倉裡。

6、受洗後天開靈降，是主自己看見的，聲音也是主自己聽見的。

五月九日

第四章 受試探和召門徒

1、受試探是主靈裡知道的。

2、凡試探的事，都有‘若是’，不是肯定。

3、勝過試探的秘訣：不僅有神的話，還須注意‘心與神’的關係。心若偏錯了，有主話也會錯，且錯的更利害。

4、在遵行主旨上決不能作無謂的犧牲，要查驗是否能榮耀神，還是自己得榮譽。

5、事奉與敬拜是連在一起的。所以‘拜’就是事奉。敬拜是最高工作。若敬拜錯了，一切的事奉都會落在試探中。

6、魔鬼離開了，才有天使來伺候。不勝過魔鬼，那能有天使來伺候呢？

7、聽見約翰下了監……。就退到加利利去。‘退’不是懼怕、膽怯。而是智慧的舉動，不去作自我剛強；不作無謂的犧牲。所以每次聽見逼迫時，要思想，是應進呢？還是應退呢？不可憑血氣盲撞。

8、這個‘退’正好應驗先知預言，是為叫別處的百姓也看見光。

9、主是一直往前行走的。其目的是召門徒，教訓人，傳福音，醫治病症。

10、主是走在海邊上，門徒都是海裡忙碌。

11、蒙主呼召的人的正確態度——立刻‘舍’與‘別’，否則就跟不上主了，就不配跟從主了。

12、主走在海邊是要把人從海裡召出來，門徒在海裡是要想得點利益。但真利益乃是‘得人’。以福音把人改變了，其利益大過全世界。

13、舍——是對著船。‘船’是得利益的工具、指靠。

別——是對著父。‘父’是人情的依靠和戀慕。

14、凡來到主前的病人，他都治好了他們。無論什麼病，只要到主跟前就都能好了，只怕來不到主面前。

五月十日

第五章 信徒如何行事

一、1-12節是講到八福：“八”為復活的數目，在七之上，比七多了個一。七是完全數，在完全之上再加上一個就是八。完全上再加上神的獨一作為就是福份了。

這一是怎樣加上的呢？當我們在神面前蒙了恩之後就算為義了。是稱義，是這還不算真的行出義、真的完全。要能稱為真的完全，還必須再加上神的自己。不僅是神的工作、神的恩典。而是神自己能住在我們裡面。在我們一切的行為裡都能有真的神的形像出現，那才是有福的人。

我們不僅是因信稱義，神赦免我們的罪過，他的血遮蓋我們的罪。這是有福的。但這還不夠，還得心裡面沒有詭詐，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才是真有福的。沒有詭詐的心是要存誠實的心向著神。什麼時候我們對神有了誠實的心時，神才能與我們同在，他才開始幫助我們，這時我們就真的有福了。因為神加在我們身上了。他與我們同在，這是大恩大福。所以我們不但有神的完全，還須有神與我們同在，才算真有的福的人。

二、每一樣福之前都是有條件的。祝福臨到我們，不像稱義一樣是白白的。而福臨到我們則是有條件的，所以‘有福了’。神說每樣福之前都有怎麼樣！怎麼樣！

三、‘鹽’最主要的意義就是‘味’。有了鹽就有味，沒有鹽就沒有味。作人要作的有味才行，沒有味的人是沒有價值的人。‘味’在 西 4:6，可 9:50 說：是指言語帶著和氣，不要生硬、不要有成見、不要太主觀、不要驕傲、自義、自高自大，一有這些就不容易和氣了。

主又說過鹽的意義：是在地獄裡用鹽醃各人。可 9:49 這是說神兒女們那謙卑、溫和、忍耐的行為，將來要成為地獄之子的鹽，將要醃他們。叫他們無法向神發怨尤、無法叫屈叫冤，以主為不公義。因他們一想起神兒女們的溫和時就成了叫他們低頭服罪的指控，把他們醃倒下去。

總的說來，鹽的意義就是‘和氣’、‘溫柔’及內心的‘謙卑’。

四、那麼什麼叫失味呢？就是失去了柔和。彼此剛硬不和睦了，就失去了神兒女的本性。就沒有味了。

我們對人一不和睦，我們的心一硬，言語就沒有和氣。有這樣情況就失去了滋味，那就被外人踐踏了。

五、14-16所講的‘光’的意思，就是好行為。行為是給人看的。我們在人面前應當有好行為，才能榮耀神。

怎樣有好行為？就是先認清自己的信心是不能隱芷的。不能怕叫人知道。真信主的人是不可能隱芷起來的。隱芷的基督徒是作不好的。要作基督徒就要顯明出來。

如何顯明？要放在燈臺上。就是站著自己的地位。燈臺就是地位。要認清我們的地位，就要為主發光，就是要叫人看見光。什麼時候我們站在燈臺的地位上了，什麼時候就要發出光來照亮別人。所以我們不可忘記自己的地位是燈臺。只要有這個認識，就不會把光遮起來。但何時一有鬥的意念，就會把光遮蓋起來。‘鬥’是利益、計較。我們和人相處，萬不能計較利益。一計較就要失

去光的作用。所以說：不能放在鬥底下，要放在燈臺上。

五月十一日

第六章 信徒對財寶的態度

一、地上財寶有三種危險：

1、蟲咬——從自然來的危害。

2、鏽壞——本身發生的危害。

3、賊偷——人方面的危害。

二、財寶能奪去你的心；能使人心失去光明，落入黑暗。最大的黑暗不是外面的，而是心靈的，因為看不見神了。沒有神或說和神出了差錯，那不是最大的黑暗和危險嗎？要維持裡面的光。須有燈——器皿；油——生命、聖靈。

三、瑪門與神相匹敵。可見何等重要。錢財若處理不好，就要失去神。凡愛財過份的人都不能事奉神。24 節

四、愛財的原因：25-34 節——為肉體的吃、喝、穿憂慮。

勝過的秘訣——先求神的國；（順服神的權柄）和神的義（效法基督）順服了神的旨意，效法了基督，其餘的問題、需要，神都會加倍嘗賜的。

五月十二日

第七章 信徒的道路與事奉

一、15-20 節 有三棵樹：

① 結好果子的樹。

② 結壞果子的樹。

③ 不結果子的樹。

二、兩個無知的人。26 節 參路 12:13-21

1、不會蓋房子。蓋在沙土上，經不起風吹雨淋、水沖、受不起撞，會倒塌。

2、不會積財。只為使肉體安逸，不為靈魂著想，最後的積蓄都落了空。

三、律法和先知道理的總綱是：願意人怎樣的待我們，我們也應當怎樣待人。己所不欲勿施於人。12 節

四、兩道門，兩條路。13-14 節

寬的、大的——引入滅亡，不用找。

窄門、小路——引入永生，還須找。

五、21-23 節 不要重工作、恩賜過於重生命。因恩賜是向工作的；生命是向神旨意的。工作只在今世，神旨意卻可帶入永世。（天國）

六、6 節 聖物——是事奉神的事，外邦人怎會懂得呢？ 珍珠——神的造就；教會的奧秘。污穢的人不但不明白，還要誤解，甚至譏謗。

七、刺與梁木。3-4 節，程度之懸殊。人總喜歡誇大別人的缺點而縮小自己的錯誤。而實事往往相反。

五月十三日

第八章 主的醫治和教導

一、主下了山有許多人跟著他。

主在地上傳道時，總是有許多的人跟著他、擁擠他、摸他、問他、窺探他。他在三年多的工作、生活中，從沒有出過一次差錯；從沒有過一次貽誤。雖然他是神的兒子，但他還是來作人子的。他所以沒有差錯的原因，乃是因他在沒有工作前曾有了三十年的時間準備自己。準備好了，才出來擔負神的大使命。所以在工作中，不會有差錯，不會有貽誤。

使徒保羅豈不也是如此嗎？他除了蒙恩前在律法上下的工夫外，蒙恩後也曾用了 14 年的工夫準備自己。先在亞拉伯曠野三年，後又回到大數 11 年。然後才被聖靈大大使用。他總的工作時候也不過 10 多年時間。

所以我們要想被神使用，也必須得有較長時候的準備自己。雖不是放下工作的準備，他們心靈裡卻是不應注重工作過於注重與主的關係。學習不是主管，要學會從一切工作中學習。然後再被聖靈使用時，才能不發生大問題。

二、“這麼大的信心，在以色列中也沒有遇見過。”顯明真信心不一定都只限於以色列中。人和神的關係這個大門總是向一切人敞開的。只要人肯就近，就必可進入。可是以色列卻局限在先人的遺傳中。認為只有他們才配信神；才能就近神，卻忽略了認識神的權柄。認識權柄，這才是信心的末啟。我們所以沒有信心，就是因為不認識神的權柄。一有這認識，自然就容易信靠神了。而在宗教傳統的人，往往就忽略了這一點，所以他不配在神國中坐席。

三、“本國子民被趕到外面黑暗裡去”。這是人自以為是本國——是神國，其實正錯了。這不過是人的本國、是傳統的國，不是神旨意中的國。自以為屬靈的人往往都是生活在黑暗中的，沒有生命之光。因為生命之光乃是天天時時照射的。只要向著光，才被光照，一背向光時也就得不著光照了。

四、往往靈性上出差錯的人，都是非常狂熱的，並不能服事主；還須主來服事他，摸他。他的熱退下去了，才會起來服事主。

五、趕鬼與治病是兩回事。所以用的方法也不一樣。鬼是要用權柄趕的，而病卻得治才會好，才能好。

六、主對要跟從他的人的內心動機是有覺查的。所以對他們的答覆也不一樣。（其實就是應付的方法）

七、過海的神蹟意義甚大。這是說到我們要想渡過這茫茫苦海是何等不易。風浪隨時都會襲來，

且是要狂風大浪。我們唯一的指靠，只有將主叫醒。每次風浪都不可用人的方法。要來到主面前向他祈求，只要主說一句話，我們就可穩渡苦海，安達彼岸了。

八、鬼害人何等利害，使滿有神性情、慈愛的人變成兇猛異常，連他所在的路都沒人敢走。今天的世人豈不都是這樣嗎？他住的地方，他所在的環境；他作的工作，別人碰也不敢碰。稍有不隨他，就如野獸般的兇猛對人，太可怕了！但當遇見神的兒子時，他們就無法子了，只有乖乖的服就下來。今天能改變人性情的，只有神兒子們所傳神兒子的聲音。我們傳福音應有神兒子的聲音。這聲音或形像都是要對付魔鬼的，並不是對付人。鬼一出去，人就會明白過來。

五月十四日

哥林多城在歷史中的情景

……寫作給哥林多神的教會……。 林前 1:1-2。

一、該城在古代是一座非常繁榮的城市，常有各國商人來集售各類貨物。如，阿拉伯的香油；腓尼基的椰棗；利比亞的象牙；巴比倫的地毯；基利家的山羊毛皮；呂高尼的羊毛；弗呂家的奴僕等雲集于此。

二、當時人戲稱他為：希臘的逍遙遊樂場，又是地狹競技會的場所，其規模僅次於奧林匹克競技會。

三、哥林多的罪惡：人曾稱為‘哥林多式生活’。後即演變成希臘酗酒、不道德的放蕩生活的一部文字。當時在希臘世界裡，如果有哥林多人出現在午臺上，他總是一個飲醉了的人。其名已成為淫亂生活的同義字。在這城市中，有一種罪惡是當時文明世界中最聞名的。在土腰上邊有亞克洛彼利山，山上有愛之女神廟，名亞富羅底特大廟，內有女祭司千餘人，都稱聖徒。每到晚上，他們下山去在各街道上，經營醜事業，漸漸成為希臘的一句俚言：不是每一個男人都有足夠的費用前往哥林多去。

哥林多不只成了財富奢侈、酗酒放蕩的同義詞，也成了一個極為垢穢的地方。

四、其城歷史：——原是一座古城。希臘傳說是建造戰艦的地方。傳說，吉生求金羊毛時所乘之大船，亞古號就是在此建造的。主前 146 年因遭兵災而蕭條下來，是被羅馬人征服的。

主前 46 年凱撒重建此城，成為羅馬的殖民地，後設為亞該亞首府。

保羅時代文書該城人口複雜，有羅馬老兵復員後分置者，享有公民權，又領有土地權。這些人都是忠於羅馬的。又有許多商人雲集該城。還有不少猶太移民，還有腓尼基人，弗呂家人及東方人。

史家發拉爾稱是龐雜人聚集的地方。總之說來有猶太人，退伍軍人，哲學家，商人，水手、自由人、奴隸、叫賣人、各種形色的罪惡經理人。他評品該城是：沒有高尚風度、沒有傳統、沒有紮了根的公民的殖民地。這就理解了 6:9-10 節的背景了。

保羅就在這裡建立了教會。迦流是在主後 52 年在哥林多為總督的。在哥林多書信以前，保羅曾寫過一書信，已遺失了。從以弗所到哥林多只有二三天的路程；林後 12:14 節說，是第三次，但

第二次的情況不得而知其詳情，史無記載；“那先前嚴勵的信”可能就是第二封信，但內容不得而知；保羅受他們很大的侮辱，不論是外貌、言語、使徒的權威、誠實，都受到他們的攻擊。他在以弗所寫哥林多前書，在腓立比寫後書，其次序應當把後書的 10-13 章放在 1-9 章之前才對。

五月十五日

哥林多前書中的詞意

……寫信給在哥林多神的教會，就是在基督耶穌裡成聖，蒙召作聖徒的以及所有在各處求告主耶穌基督之名的人……。林前 1:1-2。

成聖——意思是藉著獻祭把他分別為聖，歸於神。

蒙召作聖徒的——原文只用了一個字，HAGIOS 是指獻神的人或物，為神所用、所有。因此他必須在品德上、生活上表明他是合乎神所用的人。也有釋為“聖徒”的。

猶太人喜用此字描述他們的自己，為聖潔的百姓。與其它人民完全的不同國度，是從眾民中分別出來，特別為著事奉神的。

保羅用此字與猶太人有所不同，他是要人特別屬於神。但不避開日常生活與人有分離的形式，乃在日常生活上表明出來。

恩賜——有兩方面的意思：

① 救恩的恩賜：是神白白賜給的，每一個信的人都已得到的。

② 特別的恩賜：是用來服事教會，向神盡託付的，是為了榮耀神，造就人，而從聖靈而得。但需人向神羨慕尋求所得。各人都不同，是屬於一種技巧性的。

主的日子——是指主耶穌再來得榮耀的日子。

都說一樣的話——你們要講和，彌補你們的歧見。

相合——是醫藥上的字，指脫臼又接上了。

五月十六日

對傳福音，古代有兩種方法

然而，在完全人中，我們也講智慧。但不是這世上的智慧，也不是這世上有權有位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我們講的，乃是從前所隱藏，神奧秘的智慧，就是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 林前 2:6-7。

一、是嚴正宣告：就是帶著權威口吻向人宣告，有關主耶穌的生平、受難、復活及再來的事實。這種宣傳（又稱宣告）原文有‘從國王欽差向人宣告聖旨一樣的字意。叫‘冠魯麻’。

二、是把前面所宣告的事實加以解釋說明。這字原文叫‘迭達開’。但這是對已接受福音的人

施行的教導性的宣告。

保羅講這種宣告是只有在完全人中才講的。“完全”——有一個人或動物的身體發育到了成熟的頂點；也指心志的成熟。有人把它釋為“成熟”。（修正標準本）

畢士哥拉斯說：也可以這樣譯，在外面街上及對初加入教會的人。我們所講的是基督教的基本要素。但當人稍微長成的時候，我們就把對於這些基本要素的較深意的教導他們。

保羅所用的“奧秘”之字乃希臘術語。其意為：對某一種團體或社會中的儀節未加入者，其意自然是難理解的。所以是隱芷的。但對那些已加入的人卻是十分明顯的。這就是所說，我們所講乃是從前所隱芷的神奧秘的智慧。

也可以譯為：我們接著所要講解的事，只有把心已經獻給基督的人，才能明白。

五月十七日

保羅把人分為兩種

……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事講與屬靈的人（小字）。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屬靈的人能參透萬事……。 林前 2:10-16

一、屬靈的人。PNEUMATIKOIJ 是對於聖靈有靈敏感覺的人。他的一生是順從聖靈帶領的。

二、屬魂的人。PSUCHIKOS 希臘字其意為‘魂’。魂是肉體生命的要素。這與動物的生命相同。都是只有魂，而沒有靈。靈是人區別於有生命的動物的；靈是人獨有的；他與神有關係。

2:14 節保羅所說屬魂的人（和合本譯為屬血氣的人）他的生活除了為肉體的生命之外，別無其它。他們的需要只求於物質界。這樣的人，不能明白屬靈的事。所以只能將屬靈的話講（交通）與屬靈的人。屬魂的人，他的興趣與目的是在於物質和肉體，因此不能領會屬靈的真理。

凡屬肉體的人。SORKINOI（希拉文的‘凡’字尾有 INOS 者其意是由某種東西作成）是含有受肉體支配之意。作成者不為錯，而受其支配者就錯了。食物是為著肉體，這是自然規律。但若肉體活著卻是為了食物那就錯了。

所以我們若受肉體、物質支配的話，就要與神旨相違背，就要犯罪，就不能討神喜悅。

五月十八日

‘奴僕’、‘管家’、‘師付’

人應當以我們為基督的執事，為神奧秘事的管家……。 林前 4:1-2。

‘奴僕’——保羅用的字，在希臘文是指，古時戰艦上最上層的劃槳的奴隸們。他們只能聽上面艦長的支配，沒有權利自己作任何事。

‘管家’——是負責家中一切事務、生活安排、物品購置的人。對家務講：他有責任，又有權

利去安排；但對主人講：他仍是一個奴僕，只能聽命而已。

‘師傅’——是指的監護人、看管者。加 3:24 節，不是指學校的老師。大多數年老可靠的奴僕充任。有點像今日的保母一樣。他只注意小孩子倫理道德。並不注意孩子當學的知識學問。

五月十九日

‘挨打’與‘被人咒罵’

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又饑又渴、又赤身露體、又挨打、又沒一定住處，並且勞苦，親手作工；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 林前 4:11-12。

‘挨打’——這個字的原意形式是用在虐待奴僕上。意思是人要證明奴僕屬於什麼人。他最有力的證據是看見他在虐待一個奴僕。這證明，他真是那人的奴僕。

‘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當時的哲學認為，人最主要的道德是 MEGALOPSUCHIA 內心高大、心寬量大的品質。它說明人要尊重自己的人格，不能受外來的侮辱。但就這種情況下，保羅卻講出，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的教導。正與社會意識相反。所以他說，被人看為愚拙。神就是用人所以為愚拙的道理來拯救一切相信的。這裡面才有真的謙卑。因此也產生出真的智慧。這是一種新道理。

五月二十日

士兵受糧餉的問題

就如摩西的律法記著說：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不可籠著他的嘴。難道神所掛念的是牛嗎？林前 9:9。

論到士兵受糧餉，牛踹穀得食，祭司得供應，傳道得工價之道。按猶太規矩，在獻祭時，祭司都是有報酬的。

如五祭：

- 一、燔祭——祭司受皮革。
- 二、素祭——除燒一把外，全歸祭司。
- 三、贖罪祭——除脂油外，其餘都歸祭司。
- 四、贖愆祭——除脂油外，都歸祭司。
- 五、平安祭——胸、右腿歸祭司。

另外還有：

- 一、七種果子初熟的歸祭司；大麥、小麥、葡萄、無花果、橄欖、石榴、蜜糖。
- 二、得路馬，TERUMAH 生長各物的上好的取五分之一。

三、什一獻屬利末，再從中什一歸祭司。

四、卻拉 CHAIIAH 安息日餅，私人要給祭司 1-24；麵包歸 1-48。

五月二十一日

論婦女蒙頭的問題

……我願意你們知道，基督是各人的頭，男人是女人的頭，神是基督的頭……但女人有長頭髮，乃是他的榮耀，因為這頭髮是給他作蓋頭的……。林前 11:2-16

這是指東方人的一種習俗，婦女都要戴‘約希麥’。即一種長頭巾，將頭部全遮蓋，只露額部與眼睛。它的長度是到腳部都被遮蓋了。

這種面巾有兩個意義：

一、是較低級的記號。

二、是一種重要的保護。

照希臘文直譯應是：‘其頭上的權柄’。照猶太人的規矩，婦女在人類中，應較低於男子。因為，

1、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

2、是為了給男子作配偶的；作幫助的。

在拉比的作品中有一段有趣的記載：神沒有取頭顱造女人，恐怕她驕傲；沒有取眼睛，恐怕多欲念；沒有取耳朵，恐怕多引起她好奇；沒有取口，恐怕她會喋喋不休；沒有取心，恐怕她會嫉妒；沒有取手，恐怕她貪得；沒有取足，恐怕她來來往往好管閒事。而是取一條肋骨，是叫她老是處於隱芷的地位，並且受保護。這是叫她常常要守著謙恭的淑德。

在猶太人的律法和習俗中，女子要求和男子平等，是不可思議的事。

五月二十二日

在受試探時神給開出路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著。林前 10:13。再參 12:10，28。

在受試探時神給開一條出路——希臘文意為：‘隘路上的一條出路，一條山徑’。這意思說：一個被圍困的軍隊，忽然發現了一條可以脫險的路徑。這是在林後 4:7 節所說的四面受敵卻不被困著的意思。

12:10 節的‘先知’：原意是超過，只說預言。而是包括有：‘傳道教訓人’的內容。

12:28 節的‘治理事的’：原意乃是一個駕駛員的工作。他駕駛船隻，在礁石暗流中平安到達

港灣。保羅是指那些主持教會行政的人，他們的責任非常重大。

五月二十三日

愛的實際

愛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永不止息……。林前 13:4-8。

愛是恒久忍耐——此字在原文中是指對人的忍耐，不是對環境。

屈稜多模說：這一個字是用於，一個人受到了損害，他有力量很容易報復，但他卻不這樣做。又說：忍耐不是懦弱的表現，乃是剛強的表現。

富迪斯說：林肯是個會忍耐的榜樣，他曾受過許多侮辱。最厲害的是他從‘斯坦吞’的最大的侮辱：他罵他是一個狡猾又低級的小丑。他給他起個綽號：原始的大猩猩。並且說，度沙宇要撲捉大猩猩，可以在以利諾州的春田很容易撲捉到，不必到老遠的非洲去捉。而林肯一句話都不說，並仍然派他為陸軍部長，因他最適合這職務，並且彬彬有禮的待他。後來林肯在劇場中被刺時，斯氏站在總統的身旁流淚的說：這裡躺著世界上最偉大的國家元首。愛的忍耐得到了最後的勝利。

愛是恩慈——俄利根教父說：愛是向所有的人和藹可親。耶柔米稱為‘慈祥’。

愛是不嫉妒——嫉妒有兩種：一種是垂涎別人所有。另一種是並不想得著別人所有，卻只希望別人失去所有，這真是最卑賤的。愛是沒有這兩樣心態。

害羞——本意可譯作‘不知禮’。原文‘知禮’與‘吸引人’相同，就是溫文有禮、善與人處，不輕易撞傷人。曾有一主教稱讚一學生說：隨便到那裡，他的臉孔就是一篇好講章。

不求自己的益處——何時我們一多想到自己，何時我們就失去了基督的愛。

凡事相信——1，是相信神的話。2，對人也當有相信人的優點。我們若不信託人，就會使人成為不可靠的人。

凡事盼望——有對人不灰心，凡事鼓勵人的意思。

克拉克是個大神學家，但他初學時卻是個遲鈍者。許多人都對他非常灰心，老師更不去注意他。一天有一位顯要人物來訪，見他如此，老師很感掃興，他也自卑不起。而那人物卻對他說：孩子，不要緊，有一天或許你要成為一個偉大的學者。就是這一句鼓勵的話使他後來果然成了有名的神學家。

凡事忍耐——原文是一個重要的希臘動詞。通常譯為‘忍受、忍耐’。字意中含有‘在試練中不折不撓的大丈夫氣概’。

五月二十四日

信的人主來時復活

我若當日像尋常人，在以弗所同野獸戰鬥，那與我有什麼益處呢？若死人不復活，我們就吃

吃喝喝吧！因為明天要死了。 林前 15:32 節

保羅在以弗所時曾遭遇極大的危險，被判處死刑，幾乎喪命。今天在以弗所還有一所房子，稱為保羅被囚的監獄。

‘吃吃喝喝，明天就死了’——當時有些人的人生觀，是不信有來生的，只求今生快樂而已。

希臘史學家希羅多得曾講過埃及當時的風俗：在有錢人家社交的聚集中，宴會終了，一個僕人拿了一口棺材（小小的），裡面躺了一個一英寸半或三英寸的木刻屍體，塗上油漆，儘量叫它逼真，輪流展示經赴會者。並且說：看這裡！飲酒快樂吧？因為當你死的時候也是如此。曾有一首詩：一切人類都欠死亡的債，在所有的人中誰會知道，明天還活著呢？命運行過的途徑，沒有留下絲毫足跡，人窮其技無法獲得知道，現在聽著，學習我的指導。

吃喝快樂，過一日算一日，其它交給命運吧！可見若除去了‘生’的思想，今生便會失去了價值。若無今生是準備來生的生活思想、道德就會鬆弛。

五月二十五日

信徒對‘死’的態度

讀經：林前 15:1-54 節

十五章的二節說：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就必因這福音得救。這得救二字是現在式的，不是過去式的。‘徒然’即空空洞洞的意思。我們若不是空空洞洞的相信，基督就長住在我們裡面，永遠與我們同在。並且主說：他又叫我們與他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還應許我們，他來的時候，叫我們復活像他一樣。

所以對於死，我們的信仰，遠遠超過異教了。他們對於死充滿了畏懼感。因為知道死後，必有判官鬼魔來獵取他的靈魂，將來受更重的苦難，因為有罪。

我們在基督裡，則因罪被主赦免而可獲得心中平安。因此死後則有天使滿帶笑容，慈祥的接受我們的靈魂去到樂園，這是何等的不同。所以說：無神的人（應當是無基督的人）是倒在律法之下。有基督的人卻躺在神的愛懷中。因有主的恩典托著，這是何等的寬慰及幸福啊！

五月二十六日

對於捐項的認識

論到為聖徒捐錢，我從前怎樣吩咐加拉太的眾教會，你們也當怎樣行。林前 16:1

論到捐錢，保羅在聖經中用過九種不同的字：

1、額外奉獻：LOGIA ——這是指額外的，即什一之外的捐輸。

2、出於愛心而自由捐獻：CHARIS 參林後 8:4。林前 16:3。

3、DIAKONIA 基督徒的實際事奉。英文中 DEACON 執事一字，就是與此字有關的 DIAKONIA 之字而來的。林後 9:1，12，13。8:4。

4、KOINONIA 團契，其要素是分享。羅 15:6。林後 8:4。9:13。

5、KADROTES 許多的錢，但保證不亂用受託的錢。錢愈多愈不亂用。林後 8:20

6、EULOGIA 樂善好施。林後 9:5。

7、LEITONRGIA 自覺捐獻，幫助公益（指教會內）事業。此字希臘意為，自覺捐助社會福利或公眾活動（多指戲劇演出），國家戰備，招募士兵等項的重任，但都是自願擔負的。林後 9:12。

8、ELEEMOSUNE 周濟。徒 24:17。與公義善待人相同。猶太人的觀念中善待人與經濟上幫助是處於中心地位的。

9、PROSPHORA 獻上及祭品意。徒 24:17。用經濟幫助貧人，如同祭品獻給神。

五月二十七日

患難與安慰

讀經：林後一章全

患難——希臘文此字的意思，有物體壓力；有重物壓在人身上的意思。英國人的一種刑罰是，人若不肯接受辯護，就把重物壓在他的胸部，致使他喪命，這就是患難的意思。

忍耐——希臘文這字並不是倔強的，毫無生氣的。乃是勝利的制勝患難，其精神是不只接受痛苦，乃是要克服得勝。

對於忍耐這字，沒有更確的譯文：但卻含有百折不撓，勝利的把情況改觀而已。屈梭多模對此有讚美的話說：它是一切良善的根；虔誠的母；永不失去新鮮的水果；是不被奪去的城堡；永不知風暴的海港；道德的皇后；正當行動的基礎；戰爭中的和平；暴風中的平靜；陰謀中的安全。

安慰——3-7 節之間或作動詞或作名詞，不少過 9 次。原文意，不僅是溫柔、同情；其意義還有勇氣。基督的安慰帶給人以勇氣。

士每拿監督坡旅甲在受火刑時，他在火刑柱上說：主！我感謝你，因為你認為我的價值配受我所要受的。

保羅所用的‘聖潔’二字的意思是透明的，能從外面看到裡面的，因此與誠實相聯。他是說：他的一生沒有隱匿的事是見不得人的。

憑據——希臘文 ARRABON 意義是分期付款意。先付一批作為以後要付的款項的保證。或說是“完全”“聘金”，作為聘金的保證。

聖靈就是神給我們救恩的保證，將來必要完成這偉大的救恩。

五月二十八日

“新”字的意思

他叫我們承當這新約的執事，不是憑著字句……。林後 1:6。

保羅講新約所用的‘新’字與主耶穌所用的‘新’字是一個字。

“新”字在希臘文有兩種意思：

1、NEOS 是指時間而言。

2、KNINOS 是指品質上的新而言。是說把新的要素帶入情況之中。

所說新約：就是用的第二個字。它與舊約完全不同。它給人的與神的關係完全是新的，且把新的情況帶給人。

兩約的對比：舊約——使人絕望，它消滅生命、消滅能力。

新約——使人感覺神的愛；使人與神成為生命關係；改變人生；改變內心。不但告訴人當怎樣行，並賜人行力量。

奧古斯丁說：如果我們否認舊約，如同新約是從同一位而來，那我們是錯誤的。另一方面，如果我們以為新約的地位與舊約的相等，那我們又是錯了。

五月二十九日

神的用人的風度

讀經：林後 6:1-13。

羅馬的革利免說：使徒保羅被關進監牢有七次以上。但經上只記有四次——在腓立比；徒 16:19-40。在耶路撒冷；徒 21:27-40。在該撒利亞；徒 23:12-24:27。在羅馬。徒 28:16-31。

個別詞語的意思：

勤勞——包括人靈、心智乃體部努力工作至筋疲力盡。

不食——不是指禁食，是指工作中忘了飲食。

廉潔——小心避免觸犯神的一切罪。行榮耀神的事。智慮明達，奮發有為。

恆忍——指對人的容忍。面對人的錯誤及兇惡侮辱，仍保持常態。

恩慈——同情親切之感；甜密的性情；不使受苦受傷，使人覺得舒適。

無偽的信心——永不消滅的慈愛。信心沒有虛頭。

仁義的兵器在左在右——有的用以攻擊；有的用以自衛。

誘惑人的——就是走江湖的騙子。

心是寬宏的——屈梭多模說：熱使各物脹大。愛的溫暖也使人心變大。……

言語粗俗，知識卻不粗俗——原意是指，沒有受過專業訓練的普通人。

五月三十日
樂園和刺

讀經：林後 12:1-10。

在猶太神秘主義者的傳統裡說到四個拉比。他們都見到了神的異像：

本阿謝——看見了榮耀，就死了。

本沙麥——看見了異像，即發狂了。

亞策——看見了異像，卻毀滅了幼苗。意思是說，他後來卻成了異端，破壞了真理的園囿。

亞及巴——看見了異像，即平安的上升，歸回天上。

雖都從天上看見異像，但其結果卻不一樣。

樂園——這名詞原出於波斯文。原文為，‘以牆圍著的花園’。是波斯國王要賞賜給他所愛的人特殊的光榮。他就使他在花園裡做同伴。在園中可結伴同行。但保羅卻作了神的同伴。

一根刺——這字 SKOLOPS 可譯為‘刺’。可能是指刺的刑具而言。下面有幾種解釋。

1、指靈性的試探——引起疑惑，躲避使徒生活的責任。受試探後良心譴責刺痛。（這是加爾文的看法）

2、指他面對的反對及逼迫。（這是路德的看法）

3、指肉身的引誘——以僧侶、隱士所難忍的性欲的試探，極難驅之，保羅也然。（這是天主教的看法）以上三種皆不足證。

4、指他的外貌——說他氣貌不揚。林後 10:10。但這與刺的痛苦不合。

5、說他有癲癩症——因輕看他，原文有向他吐唾沫之意；希臘人有：凡患此症者人都輕視他。這些說法都不足憑。因保羅決不會帶此病傳福音。

6、他有嚴重的疲憊的頭痛病——（這是特士良和耶柔米的看法）。

7、說他有眼病——徒 9:9。加 4:15。6:11。

8、說他患有當時地區的流病。（即虐疾病）因這病發作時令人頭痛，叫人難受，像一根刺一樣，綜合以上說法，較為合理的，還是第七項所說的，可能是指眼疾而言。

五月三十一日
叫保羅憂慮的事

讀經：林後 12:19-21。

分爭——這是一個戰鬥的字。表明敵對與爭竟，因地位、名譽引起的不和。

嫉妒——這字的原意，表示一種偉大的情感。一個人見到一種美的人生、行動產生爭勝之心，由爭勝轉變為懷恨。

惱怒——是指怒氣的突然暴發。哲人稱為是‘靈魂的醉狂’，這很容易導致後悔。

結黨——又可譯為‘自私’。原意為報酬而做的工作。即賺月薪的工作，指為達到自我為中心的野心。

譏謗——公開的攻擊。在大庭廣眾面前肆意侮辱，對不同意的人加以抵毀。

讒言——耳邊含有毒素的閒話。在人的耳中灌入譏謗的故事，又加油加醋。

混亂——指沒有次序，無政府狀態。

污穢——一切不適合站在神面前的事。與聖潔正相反。

姦淫——男女之間不正當的關係。

邪蕩——這不是指性欲方面的不潔。這是指無理放肆性的言語及行為。不服管教、沒有約束、不知廉恥，只要達到目的，就不顧別人的反應及批評；也不顧自己的名譽，不把神或人放在眼裡。

放蕩——放肆、自私、不管榮譽、為所欲為、毫無廉恥、不尊重人也不怕神。

六月一日

恩惠與平安的意義

願恩惠平安從神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歸於你們。 加 1:3。

一、恩惠（恩典）希臘文有兩個主要觀念：

1、全然美麗。CHARIS 是指神學的恩典，即美麗又有引力。美麗——也可作為‘良善’意。而良善與引力往往矛盾，不能兼併。但惟有良善與引力結合的時候，才顯出恩典的作用。

2、不配受的厚惠。是不配得，也無法獲得的，完全出於神的慈愛而賜給人的禮物。

二、平安：EIRENO 希文與猶文的 SHALOM 的意義，遠超過‘沒有困難’的平安。這字的意思是指一切成全人的最大的益處；一切使他有純潔的思想、果毅的意志、快樂的心情。這意識到在神慈愛照顧下，即使身體有磨難，而心仍處泰然。

平安的真意是：

平安——在希伯來文中，不是指只有“平靜”的消極意思，它不只單指於脫離煩惱，還包括兩個重要質素：

1、是引導人達到至善的一切力量。

2、是人與人之間應有且正常的人際關係。彼此和睦、和諧、沒有嫉妒、爭竟、真正的體諒相愛。由此同為順服神旨而活。就在這個基楚上達到合而為一。

這樣就需人的追求、持守，尤其是順服神的旨意，然後才能使自己常住在一種與神與人都十分和睦的景況裡，就是生活在基督裡。這才会有真的自由、順適、光明、和怡。這種情景才是真的平安，也就是平安的實景。

六月二日

保羅所傳的福音

弟兄們，我告訴你們，我素來所傳的福音，不是出於人的意思。加 1:10。 參：加 1:1-12。
3:23-29。 4:3。 4:9。

保羅所傳的福音，是白白的恩典的福音。他完全相信，人不能做什麼可以獲得神的愛。人只以信心接受神的恩賜與憐憫。只要人肯以信心承認、接受這恩賜，就算是對神的感恩了。

而有人要使信徒行律法才能稱義。他們認為，保羅傳的福音太容易了，目的是想討好人，故意把福音的門擴大了，把得救的路放寬了。

其實，與此正相反，保羅並不是取恆於人，要得人的心。正是叫人白白得著神的救恩，卻得罪了那些把律法的枷鎖硬套在信徒們的頸項上的假使徒。他不討人的喜歡，只求合乎神的心。

保羅靈程的道路是從聖靈裡開始，最後卻是成全在肉身上。

律法的功用在於叫人知罪，卻不能治罪，更不能勝罪，要治服並勝過罪，還須恩典的的功用顯示出來。

所以保羅稱律法為訓蒙的師傅，意思是監護人，不是教師。它只能培養人的心志與氣質。要真能使人得著屬靈的知識與實質，還須信心靠恩典才能實現。

律法把人帶到（或作驅趕）基督面前，基督藉著十字架給人以恩典。人惟靠此才可進入得勝的境地。

加 4:3 節。同樣，在靈性幼稚的時候，我們也受世俗所謂星宿之靈的支配。

加 4:9 節，“懦弱無用的小學”即懦弱和貧窮不堪的。

六月三日

情欲的果子

讀經：加 5:16-19 節

姦淫——性的道德，只有基督教最注意這問題。不能亂性、不能亂倫。

污穢——所用字是傷口流膿；一棵不修剪的樹；未經選揀的材料，不適合建房用。

邪蕩——隨時準備享受快樂。不受約束、隨心所欲、放肆無禮。約瑟夫稱耶洗別在耶路撒冷建立巴力神廟的事為邪蕩。就是說：一個人作事只隨著自己的欲望，不理睬別人。

拜偶像——敬拜人手所造的像。重乎物質代替了神的地位。

邪術——巫術應用藥品的事。

仇恨——人特別與人為仇。

爭竟——為著得獎而爭竟。指相罵鬥口。

忌恨——本來是好勝，希望達到高貴的事，後來退化成希望有人家所有的東西。

惱怒——脾氣的爆發，但即消逝。

結黨——野心。因政治的或公家的職位而奔走，其動機乃為取利。

紛爭——分裂兩邊。

異端——異端的分裂，本意為選擇。一個哲學學派的跟隨者，為著一種信仰組成一個團體。

嫉妒——是一個卑劣的字。因他人所有的而心裡怨氣。自己所沒有的也不希望別人擁有，或因人家而不快樂。巴西流稱它為“因鄰舍的好運而不樂”。

醉酒——飲酒沒有節制，以飲酒放縱自己。

荒宴——毫無節制的歡呼縱飲。

六月四日

聖靈的果子

讀經：加 5:22-23 節

仁愛——希臘文有四個不同的愛字。

① 愛情：EROS 指男女間的愛。含有戀愛的成份，新約中沒有用過此字。

② 摯愛：PHILIA 指對我們最近最親的人的情感，由內心發出。

③ 親情的愛：STORGE 指父母子女之間的愛。

④ 真愛：AGAPE 指不拆不撓的愛。頭腦的控制與內心的感受一樣的重要，這與意志、感情都有關。這是一種堅決的努力，只有藉神的幫助才能辦到。以善意對待那些專門要損害我們的人叫他們得益。

喜樂——CHARA 是指發自因宗教靈悅而有的喜樂。

和平——EIRENE 有兩個有趣的用處。

① 指公正施惠的政府帶來天下寧靜。

② 指一個鄉鎮秩序井然。這字不只是平安沒有困擾，也包括一個人至上的福氣。

忍耐——MAKROTHUMIA 這是一個偉大的字。瑪加比書 8:4 節說：由於忍耐羅馬成為全世界的主人翁。意思是說：由於羅馬的忍耐堅持，雖然在失敗之中，仍然不肯和敵人言宣。這是一種控制的忍耐。一般說來，這字不是用於對事物的忍耐，乃是對於人的忍耐。屈梭多模說：這是人的美德，他能即刻報復而不報復，他是一個不輕易發怒的人。在新約中，這字用於神對人的態度。羅 2:4。9:12。提前 1:16。彼前 3:20。他忍受我們所犯的一切罪，沒有消滅我們。

恩慈和良善——是兩個有密切關係的字。恩慈：原文是 CHRESTOLES 普通也譯為良善。理姆斯譯為‘甜密’林後 6:6。遠年的酒稱為‘醇美’CHIEATOS。基督的軛稱為‘容易’CHIEATOS 太 11:30。保羅用的良善一字，AGATHOSUNE 是只有聖經中用。其它世俗，希臘文中不用此字，羅 15:14。弗 5:9。帖後 1:11。其定間為每處必須備有之道德。二字有何不同呢？前者帶有斥責及懲罰，後者只有扶助。在主潔淨聖殿的事上，他表現為 AGATHOS-NNE 在他對待以香膏抹他腳的

事上則顯為 CHUATOTES。基督徒需要的良善必須恩慈和堅強二者兼顧。

信實——PISTIZ 原文指可以信託意思。

溫柔——PRAAOTCZ 新約中有三個主要意義。

① 順服神的旨意：太 5:5。11:29。21:5。

② 可教，並不驕傲，而肯領受。雅 1:21。

③ 最常用的是體諒，能想到別人。林前 4:21。林後 11 章全。弗 4:2 節。是形容字 PRAUS 是用於一頭被 訓服的動物放在管理之下。

節制——EGKLATEIA 自我約束。是指約束自己的願望；約束自己愛好享樂的精神。（柏拉圖譯）是指運動員操練身體。林前 9:25。以及基督徒約束性欲，林前 7:9。希臘人用這字指君王的德行，不讓自己的利益影響治理百姓。一個人的德行能約束自己，使他能配為別人服務。

六月五日

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

讀經：加 6:1-8。（幾個詞語的解釋）

偶然被過犯所勝——PARAPTOMA 是指行在冰雪路上或難行的小徑上，很易滑跌，但卻不是故意的。

挽回——用於進行修理及外科醫生贅瘤或把斷肢接合。重在於醫治，不在於責罰。

各人的擔子自己擔當——是如士兵行軍，各人都背自己的背包。加 6:5。

種什麼收什麼——我們只要信他，他就赦免我們的罪，但卻不免除罪帶來的結果。順情欲撒種收敗壞，順聖靈撒種收永生。加 6:7-8。可參看大衛的經歷。

俄利根說：雖然眾人都要得救，不過罪的痕跡還會留著，所以我們不能利用神的赦免。

六月六日

對以弗所書的認識

讀經：以弗所書和歌羅西書

諾克斯約翰（John Knox）在臨終前的病榻上，叫人常念給他聽的一本書就是加爾文的‘以弗所書講道集’。

科爾利治（Coleridge）說：以弗所書是人類中最神聖的作品。第一，它包含基督教特有的教義。第二也有在自然宗教裡一般通有的教訓。

這是保羅的監獄書信之一。

本書與歌羅西書有密切關係。內容有五十五節以上的經文每字每句都是一樣。有人說：歌羅西

書是以弗所書的外溢；以弗所是歌羅西的擴大。

第二世紀中葉的‘瑪西安’是首先收集保羅書信的人，他稱以弗所書為‘致老底嘉人書’，可知在很早時候，人們都稱此書為老底嘉人書。或許是在保羅死後，以弗所人得知此書，即從老底嘉城討了副本來，可是在抄錄時把一節中的，‘在老底嘉’之字略去，留下空白，因在原文中，一節受書者是空白的。後人由於是在以弗所發現的，所以加稱‘以弗所’之名。又因老底嘉城是在地震區內，可能已被震毀。後人在以弗所發現此書，故以此名稱之。

六月七日

‘使徒’在這裡的意思

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寫信給以弗所的聖徒……。弗 1:1。

“使徒” APOSTOLOS 是來自動詞差遣 (APOS-TELLEIN) 這字可用于一海軍艦隊受差遣出征，也可用于本國受差遣的一位大使，他是擔負一種特種任務的。他是一個有使命感的人，擔負基督在這世上的使命。

福音書中有一個‘公會’，叫‘三合林’ (SA-NHEDRIN) 參路 22:66。是猶太人的最高法庭，它有權管理全世界猶太人的宗教事務，有時派一代表、使者，即稱為 APOSTOLOS 使者，去傳達使命，並督促執行。這樣的使者後面代表有權威，是屬於三合林的。

主所派的使徒，也就必要代表基督並有他所給的權柄。主並且與他同在。

六月八日

神智慧的安排

願頌贊歸於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
弗 1:3-14 節，15-23 節。

弗一章 3-14 節在原文裡是一段很長的句子，是一口氣寫下來的，中間沒有分節。這一段話，保羅站在天上，將神永遠的計畫，用高度概括的筆法，寫出了神的旨意和人不能測透的大智慧。

1:4 節所說的無有瑕疵——是獻祭的字。獻給神者必須是完整沒有瑕疵的。否則就不蒙悅納。

1:17 節所訓的‘智慧’——亞裡多德說：是最寶貴東西的知識。西塞祿說：是人、神二者之間的知識。智慧是神與人、生與死、時間和永恆、一切永恆問題的答案。又有人說：是關係我們實際事務的知識；當行的與當避免的知識。柏拉圖說：是心智的傾向，是判斷當行的與不當行的。

總之，智慧乃是我們的主基督，在他裡面我們就當行當行者，止當止者了。

六月九日

罪的意義

讀經：弗 2:1-3 節

罪惡過犯--其字 HAMANTIO 是用於投射，這字的意思是“不中的”，射箭沒有射中。所以罪者就是沒有射中人生的目標。就是在人生中沒有盡責。當行而不行；能為而不為。則不當行、不當為者反而去行去為了。

“過犯” PANAPTOMA 原意是“失錯、失誤”。用於迷失道路、離出正路、沒有把握真理，滑離真理。

我們能行在正路上而沒有行，卻行在錯路上；當知道的真理沒有知道，卻失去了真理。所以我們沒有達到我們所當朝向的目標。

總的說來，罪的中心觀念是失敗，沒有打中目標，行在錯誤的路上，沒有達到我們所能達到的人生境地。這個定義就把眾人都圈在罪的範圍裡了。

2:3 節說：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這裡的‘喜好’，EPITHUMIA 意為“喜歡行不對的及禁止的事”結果自然要遭災殃而敗亡。

附：以色列百姓的名字是 NO HAGIOS LOOS “聖潔的百姓”。HAGIOS 之意是“相異”，他們以為自己與世人、眾人不同，因為他們是屬神的獨一的子民。但他們所行的與他們的名字就不相符。

六月十日

中間隔斷的牆

讀經：弗 2:11-18。

猶太人的聖殿是分好幾層，一層比一層高。第一層是外邦人院；第二層是婦女院；第三層是以色列人院；第四層是祭司院；第五層才是聖所本身。

在外邦院與婦女院之間有垛牆，是以精緻的大理石砌成的，每隔一段嵌有一牌，上書“外邦人禁越，違者處死”的字樣。

史家約瑟夫說：當你走完了最外的那一部分地方以後，往聖殿的第二個院子，周圍造了一垛，以石建造的分隔的牆。高有三肘，建築華麗。每隔相等距離有柱子，宣告潔淨律法，以希臘文及拉丁文書寫，告示外國人不准跨越聖所，犯者判處死刑。

1871 年發現了，像以上所述的一塊禁止的招牌。上面刻著“任何其它國家的人，不准進入圍牆，到聖所附近，凡犯法的人，要自己負責，接受死刑。

由此可知，他們對保羅之疑忌、仇恨的原因了。 徒 21:28-29。

六月十一日
進到父面前

因為我們兩下藉著他，被一個聖靈所感，得以進到父面前。弗 2:18。

進到—— PROSAGOGE 是帶人到神面前，獻身為他工作。這字用於國家大會上介紹講員或大使。最重要的是用於引人進到國王面前。

波斯朝廷有一種官吏，叫作 PROSAGCG-EUS 他的職責引進人朝謁國王。這官的職任非常尊貴，有點像今日的禮審司。

父神——在希臘文有兩種性質：

① 指血統上的父親。

② 指道義上的父親：受教、親密、團契、關懷等。而保羅所用的字是指生命的關係而言。

測不透的豐富——弗 3:8 節。原意為色彩豐富。即神的恩典能應付我們人生的各種不同的遭遇。或以俗喻：“萬花筒”比之，可以有各種不同的色彩在各種不同的光度下都能放出奇異、絢麗的光彩來。

所以今天我們的職責就是把人引到天國王——基督面前，與基督有著生命的關係，可以進到他那測不透的豐富裡，在各種不同的環境裡都能表現出神的形像來，顯出神的榮耀來。

六月十二日
使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

求他按著他豐盛的榮耀，藉著他的靈，叫你們心裡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裡，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弗 3:16-17。

心裡的力量——希臘人的瞭解指三方面：

- 1、理智——能分辨是非；有智慧，使生活更為完全。
- 2、良心——感覺更加敏銳、良心柔和、儆醒。
- 3、意志——堅強照心裡的善願去做。

“住”在我們心裡——原文 KATAIKEIN 這字是指永久的，以有別於暫時的居所。

得力量的秘訣——是讓基督住在我們心中。但他決不會強引入內。必須等待我們意志下決定的迫切邀請。

一首詩說：求你賜我們意志去實行我們的感受，
求你賜我們力量去從事我們的所知，
求你賜我們目的以堅剛支援、護衛。

親自下手。
知識非我們所求，知識你已賜與，
不過，主阿！意志——我們最迫切需要，
求你賜我們力量去建造，超越感受。
實行！實行！

六月十三日

如何保持與蒙召的恩相稱

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 弗 4:2-3。

謙虛——這是基督教會創作出來的字。在希臘文裡，沒有這個字。希臘文裡，凡含有謙虛的字都與下賤有關。這字是在一種含有卑劣意義的字群裡面：有奴隸性的、卑劣的、不名譽的、自卑的等意。

在主耶穌降世前，謙虛被視為含有畏縮、自卑、奴隸、卑劣性質。但基督卻把它放在德行的最前列。可見德行的重要了。

溫柔——亞裡斯多德所下的定義是：太易發怒和毫無怒氣之間。乃是合時的發怒；不合時不發怒的人。或說一頭受控制的動物。

忍耐——其意有二：

- ① 永不承認失敗的精神；不為不幸痛苦、失望、灰心、不為任何破壞而堅持到底。
- ② 屈梭多模所下的定義是：能報仇卻不報仇的精神或拒絕報復。

愛心——這又是基督教所創作出來的新字。因它具有當時希臘人所有的新觀念。這字有四種形式：

- ① 是屬於情愛。
- ② 是屬於友愛。
- ③ 是家庭間的愛。
- ④ 是博愛仁慈。

EROS PHILIA STRAGO AGAPE (LOVE) (CHARITY) “AGAPE”是不可征服的仁德。愛人不看反應，只是為了愛而愛。非由於感情。是屬於一種堅強的意志為力量。這裡沒有灰心、沒有怨尤、更沒有報復、不求報答，就只是為了主而愛，是最有征服力的愛。

和平——人與人之間最良好的關係。

六月十四日

聖靈、主、先知與牧師

讀經：弗 4:4-11 節（幾個名詞的解釋）

一聖靈——原意是“靈”即“呼吸”。是指身體沒有呼吸是死的，教會沒有“靈”也是死的。

一主——有兩個意思：一是僕人、奴隸對待主人。二是百姓稱呼皇帝。是羅馬帝國國民的語氣。

先知——代表神傳話的人。在古代教會中對於作先知的人有一個規定：一個巡行的先知若在一個地方教會中，停留只能有一天或兩天，超過此者即是假的；再者若有作為先知的，自稱受感向教會或信徒要求金錢或食物，便是一個假先知。這是主後 100 年中有一本流行在教會中指導行政的書，叫作“十二使徒遺訓”的其中的記載。

牧師——拉丁文是“牧羊人”。這是一個古老又光榮的字。遠在荷瑪時代，對君王也稱為“百姓的牧人”。

所以主在當時曾講過牧人的比喻。這對當時社會講，是容易理解的。百姓都能領會這個牧人的尊貴又重要的身份。牧人的職任，就是牧養、看管群羊，保守他們平安。使他手杖下的羊群不遭受任何損害，在書信中又滿了這教訓。

六月十五日

建立基督的身體

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 弗 4:12 節

應直譯為：為在是要準備所有神的子民。“準備”又可譯為‘完全裝備’。FULLY EGUIPPED 這字是 KATARTISMOU 從動詞 KATARTIZEIN 而來。這是用於外科手術上。意思是，斷的四肢重新接合或脫節關節重新按好。用於政治上是把敵對的派系拉在一起，以致政府得以順利運作。在聖經新約中也用以補網，可 1:19。也用於把有過犯的人挽回過來，薰陶他，使他在教會團契裡，有其應有的地位。加 6:1 節，這字的基本意義是把一件事使它回到應有的狀態。

所以應當注意：① 公義——弗 5:9 節 希臘人的定義為“給人和神他們應得的份”。② 光——弗 5:13 節。凡事受了責備就被光顯明出來。每一件被光顯明就成了光。（巴克來英譯）基督的光有定罪，也有醫治之能。

六月十六日

不可受騙

讀經： 弗 4:14-19 節

欺騙的法術——即人的詭計。原文字意是“善於操縱骰子的技巧”。弗 4:14 節

心裡剛硬——弗 4:18 節 這字原是一塊石頭，比雲石更硬 POROSIS 來自 POROS。在病理上是指關節間的痛風石，使關節失去效用。也指骨折後，再接合後所生的石化假骨質。比石頭還硬。這字又是指失去一切的感覺力，人心到此程度了。

貪行種種污穢——弗 4:19 節 AZETGEIA 其意義是：隨時準備享受各種娛樂。柏拉圖定為：“無恥”。巴西流定為：“靈魂的一種傾向，不能承受紀律的痛苦”。罪制服一個人到了完全失去羞恥之心，不怕眾人驚駭、指責，不再隱瞞罪性，不顧羞恥的濫行。

放縱私欲——弗 4:19 節 PLEONEFIA 這是一個可怕的字。希臘人的定義是：“僭越的貪婪”；“當受天罰的酷愛貨財”；“不合法的願望”；“想獲得別人的東西”；“不遏止的願望”；“要獲得不屬於自己的東西”。這可能產生了偷竊，可能表現在，踐踏別人、滿足自己。也可能是性欲隨意的發洩。

苦毒——弗 4:31 節 原文意是：長期的怨恨，一種拒絕和好的意念。

有一個禱告我們應當學習：求神教導我們常常會忘記自己的人。

惱恨——希臘人的定義是：燒稻草的火很快的燒著，又很快的熄滅。

六月十七日

一切都是屬於主的

……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他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真像、常用他權能的命令托著萬有，他洗淨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來 1:1—3 節

希伯來書著的時間，由書內提示，是在第一次迫害過去，第二次迫害快要臨到之間。而教會首次受迫是在尼祿王時，而第二次受迫是在主後 85 年豆米田王時。第一次是主後 64 年。這樣可推測出，寫希伯來書是約在主後 80 年左右了。

就在這時，必須要認識到基督工作的六大項。來 1:2-3 節，其中一項就是：基督是神本體的真像。

來 1:1-3 節在希臘文新約中，是全新約內文字最優美的一段。

光輝——光的射線或光的反射。

本體——有雙重意義：可譯作，印章 SEAL 或留在臘上的印記 IMPRESSION。即印與所蓋的印記，都是極為符合的，沒有兩樣的。

梵根 C.T.VAUGHAN 指出本段描寫耶穌有六大特點：

- 1、神原有的榮耀是屬於他的。
- 2、神預定的國度是屬於他的。
- 3、創造世界的工作是屬於他的。
- 4、支持生命的力量是屬於他的。

- 5、救贖之工是屬於他的。
- 6、在父右邊代禱的工作是屬於他的。

六月十八日
對天使的認識

他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貴，就遠超過天使。來 1:4-14 節

眾天使——拉文是 ANGCEOI 來文是 MALABIME 都解作信使或天使。

猶太人傳說：在神面前事奉的七位天使長的名字是——拉斐耳 PAPAEL；烏利爾 URIEL；番利爾 PHANUEL；加百列 GABRIEL；米迦勒 MICHAEL；基魯伯；撒拉弗。有二百位天使管制星宿；一位專管歷數，年月交替；一位統管海洋……。

“神以風為使，以火焰為僕役”。按拉比傳統說：有一天使自述，神每刻鐘都將我們改變過來；有時化我們為火焰；有時化為風；猶太人次經上說：天軍在神面前驚惶的站著。當神施發號令，他們立即化為火或風。

又說：神每天的開始都創造出一群天使。他們在神面前謳歌後，隨即散去。天使的數目繁多、複雜，不可勝數。

本書作者正是要糾正這種偏信天使的信仰，叫人單信神的兒子——耶穌基督。

六月十九日
“鄭重”和“隨流失去”

所以我們當越發鄭重所聽見的道理，恐怕我們隨流失去。那藉著天使所傳的話既是確定的，凡干犯悖逆的，都受了該受的報應。我們若忽略了這麼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來 2:1-4 節

鄭重——專心留意。PROSECHIN。

隨流失去—— PARAREIN 流過去，溜走。例如，指‘環’脫落；‘食’不小心掉下來；說話時不小心，漏出了一些隱情；辨論時忽略了別人某一論點；一些事在心中記不起來；透露了秘密等等意思。

二字都含有航海時用的術語。指船小心碇泊。指導航員疏忽了風向，溜過了應駛進港口避風。因此我們應該更熱忱的把生命碇泊在我們所學到的事物上，否則我們這個生命如同船隻隨波逐流。溜過了海港而導致沉沒。因導航員沉，而使船漂流、毀滅。

干犯—— PARABASIS 指人踏過界線。這線是用知識和良知刻劃出來的。凡越過這線的就是犯罪了。

悖逆—— PARABOE 指不完全的聽覺。也可譯作，“不留心”；也可解作，“不願意聽”。

因而對神的聲音悖逆不聽了。

六月二十日

榮耀的元帥與大祭司

原來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兒子進榮耀裡去，使救他們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來 2:10。

所以他凡事該與他的弟兄相同，為要在神的事上，成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為百姓的罪獻上挽回祭。來 2:17 節 參來 7-10 章

榮耀的元帥—— ARCHEGOS 參徒 3:15 節 5:31 節 定義是首領、主事人；也可譯作發起人、根源、本原。

祭司——拉丁文是 PONLIFEX 翻出來是“造橋者”，即在神與人之間造一座橋樑，使人和神可以交往，恢復交通。

大祭司——必須經驗過別人生活的感受的人，才有資格去同情別人。這裡指出地上的大祭司先為自己獻祭，再為別人獻祭。但基督為祭司卻超越了地上的祭司。因他不需先為自己獻祭。

但他仍然是與民眾打成一片。這個字就很難找到意義相同的字把它譯出。僅能以“溫柔的感受”來作闡釋，表明他能體諒那愚蒙的和失迷的人。因他也是被軟弱所困。所以他能感受到受試探之人的痛苦，因而從中搭救他們。

六月二十一日

哀哭、順服與得以完全

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既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他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來 5:7-9 節

哀哭—— KRAAUGE 是在極度的沉痛和情緒激動時而發的。是指主受到人間一切精神上的苦難和壓力，所以才大聲哀哭禱告。

拉比們解釋禱告說：禱告有三種層次——祈禱、哀哭和流淚。禱告是從靜心中發出聲音來，表達內心；哀哭是加重擴大力量；流淚則是能征服一切。

希臘人有一句格言：“人從痛苦中學習”。可見學習是與受苦息息相關的。最早的希臘劇作家，艾斯區羅說過一句名言：學習是從受苦中得來。

順服——是完全放下自己（虛己），沒有自己的成份，完全的聽命。但要學好順服的功課，必須在苦難中學會。因基督已給我們作了榜樣。何況我們呢？

得以完全——希臘文的釋意是：照著他原來的設計完滿實踐出來。

主既得以完全，我們就在他的完全裡順服，這就是我們在各樣得救上的本源。（包括靈、魂、體、病、患難……等的得救）

六月二十二日

神道的能力

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 來 4:12 節

魂——希臘文是生命的原素。

靈——希臘文是人才有的特徵，藉此可以領悟神和仰望神。

欲望——是人的情感部門。

動機——是人的知識部門。

人的情感和思想中的知識都逃不過神的檢查。

“赤露”、“敞開”這兩個字都是很有趣的：赤露——是指人沒有衣服遮蔽的身體。敞開——是強迫望著他的眼睛。

此字可用在三個不同的地方：

1、是摔跤者的術語：用力扼著對方的喉部，使之不能動彈。人至終都要被神扼著，面對面的投降。人沒有法子逃過神的捉拿。

2、剝掉動物外皮的過程：動物被懸掛，人用刀割開它的皮，內臟都顯露出來了。神能觀看人靈魂深處的秘密。

3、用匕首指向下頷：這是當引帶犯人受審時或行刑時所用的。當匕首指著他的下頷時，他的頭只能向上望，他不能再低頭，遮蔽自己的羞恥。

六月二十三日

不長進之因

論到麥基洗德，我們有好些話，並且難以解明，因為你們聽不進去……誰知還得有人將神聖言小學的開端另教導你們，並且成了那必須吃奶，不能吃乾糧的人。……。 來 5:11-14 節

聽不進去——有多種含意——心思遲鈍；領會力遲慢；聽覺不清楚；記憶力像動物病倒四肢無力；愚頑像石頭一樣。像這樣的人怎能認識基督？怎能使生命長進？怎能表彰基督的形像？怎能進到完全的地步？因他裡面沒有什麼。

小學的開端——在文法上是指初學的字母；在物理學上是指構成物質世界的四大元素；在哲學上是指研習哲學的基本原則；在幾何學上是指點和線的初步證明。這些小學的基本知識不是不重

要。神的心意是說：不要老守在這個地步上，要長進，要和神有親密的交通，要達到生命老練，要能夠榮耀神。這樣必須求神，開通我們的耳朵，叫我們能夠“聽進去”，離開小學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

六月二十四日
根基的道理

所以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不必再立根基。就如那懊悔死行；信靠神；各樣洗禮；按手之禮；死人復活以及永遠審判各等教訓。來 6:1-3 節

完全的地步——並不是完全的知識，而是在信仰上有一定的成熟階段而已。

悔改——是指“心意更新”。METANIA。

死行——有下面幾種解釋：

① 是會帶來死亡的行為。如不道德；自私；否認神；沒愛心；羞恥的行為等。

② 是指禮儀污穢的行為。如觸摸死人。

③ 與建立品德無關的行為。或系指希望基督徒要和那些無意義的禮儀、規條斷絕關係。而當注意實際的品格、靈性。

信靠神——原文是仰望神的信。

各樣洗禮——初期教會有“十二使徒遺訓”之書中論及洗禮，在第七條如此記載說：洗禮必須照這樣的儀式去實行：當你已經告誡候洗者有關的一切事情後，就用流動著的水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受洗；若沒有流動的水，任何其它的水都可以；若沒有冷水就用溫水；若兩樣都沒有，則用其它的水三次澆潑在他的頭上，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受洗。洗禮前施洗者和受洗者都要禁食，其它的人若要可能的話，都指導他們禁食。尤其在這儀式之前，那受洗者必須預備兩天或三天的時間禁食。

按手之禮——猶太人對此禮有三樣重要意義：

① 移去罪惡。

② 祝福。

③ 分別出來作一項特別任務。

死人復活——指將來的復活。

永遠審判——指將來神對人的審判。

六月二十五日
新約與中保

為此他作了新約的中保，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便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

永遠的產業。 來 9:16 節

耶穌為更美之約的中保。把人和神的關係帶進一個新的領域。舊約建立在律法、公義和遵行上。新約是建立在耶穌基督的愛和完全的獻上。舊約視乎人的行為；新約在乎神的愛。

中保是給于被保人的安全保證。

新約中的約 DIATHEHE 不是解作“合約”是指遺囑而言。新約作者不選用 SUNTHEHE 一字，因為它是由兩個相等地位的人而立的。但神與人的地位不相等。再者聖經中對於約的觀念是神作發起人，他作建儀者，他也作立約者，沒有人討價的餘地。人只有遵守或拒行的態度，故作者採取遺囑一字了。這是單方面的責任和權利，後人無權更改，只能接受。

新約的“約”字，純粹是由神作主動，是基於他的恩典而建立。人只有憑信心接受就可享受“約”中所應許之福份，由此人就進入神的恩典。然後再藉著順從恩典而活著，就可達到福祉的最高峰。

新約的新字在希臘文裡是指質素的新。這個字與 NEOS 時間上的新是不同的。它是 KAINOS 是質素的新。

新約在質素上與舊約是完全不同的。舊約是漸舊漸衰，快歸無有，（這字有湮沒或塗去刻上的字樣或刪掉法律等意）。

舊約是要人遵守外表的律法；新約是寫在人的思想意念中。

從此人服從神，不再是因為恐懼及懲罰，而是因為神恩浩大而敬愛神。

新約給人帶來饒恕，這完全是出於神的愛。

舊約是人與神的關係只需靠遵守律法，但守的力量全是依靠自己。

新約不是靠人的力量，而是靠神的恩典。新約與舊約的大不同是叫人知道人與神的關係不再靠著遵守律法，而是完全依靠神的愛。這愛是藉著聖靈澆灌在人心中的。所以說：舊約重在於“守”；而新約則重在於“信”及“愛”。

六月二十六日

以諾的見證

以諾因著信被接去，不至於見死，人也找不著他，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只是他被接去以先，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 來 11:5-6 節

猶太人傳說：以諾是縫後始祖，他最精於做衣服和織補，又教導人如何從皮革剪成適合的衣著。他也是歷史上第一個教人制做鞋子保護雙足的。也是第一個教人寫字讀書的。

還有一個傳說：講及死亡的天使和以諾訂協議做朋友，於是以諾和他約法之事。

1、是先死去，然後又活過來，讓他真的嘗死味。

2、是他要去那惡死後受苦的地方參觀他們受苦的刑罰。這兩個協議天使都同意。

3、是他要到天堂看看，人死後享福的光景。天使也一口應承。但他一瞥天堂後就永不復回地上了。

智慧書 4:10 節有一段敘述以諾如何在少年時候，神憐愛以諾而挽救他。不致染上這世界的惡習，不讓罪惡敗壞他的慣性和欺騙他的靈性。有一句古今常用的俗語，用來安慰年少而死的親友，“神明愛上的人，多在英年撒塵環”。由此看來死是一個神對人的酬報。據猶太人傳：有一些關於他死的傳說，他在神預定的時候離開地上。

亞歷山大學者裴羅（史家）曾論及以諾的悔改模式：以諾的確是個偉大的人物，他能誠心悔改。從偏離神的行為改為與神同行，過著公義正直的生活。

猶太人拉比認為以諾的被接去，是在極平靜安穩的氣氛中，當然不會有絲毫痛苦的感覺。

六月二十七日

挪亞的傳說

挪亞因著信，既蒙神指示他末見的事，動了敬畏的心，預備了一隻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時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來 11:7

關於挪亞的傳說很多：有人說：當挪亞猜疑方舟的形像時，神就指示他，要像一隻鳥兒的肚，並且要麻栗木製造。於是挪亞種了一棵麻栗樹，整整培養了 320 年，才長到適合做方舟的大小高度。

又有人說；挪亞聽了神的警告後，就立即做了一根五尺高的木鐘，每天早、中、晚三次敲它。人們問他這是什麼意思時，他就告訴人們：神要以洪水毀滅世人。

又有一傳說：當挪亞造方舟時，圍觀的人們都嘲笑他，以為呆傻。他卻回答說：今天你們愚弄我，但時候將到，當我要嘲笑你們的時候，那時恐怕太遲了！

聖經中第一個稱為義人的，就是挪亞。創 6:9 節、他所被稱為義，就是他一字不改的遵行神的命令、相信神的話。有人稱讚他是，因為信靠神而發出明亮的光輝。竟然救回了這個黑暗、罪惡世界的命運。

六月二十八日

亞伯拉罕的傳說

亞伯拉罕因著信，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出去的時候還不知道往那裡去……。來 11:8-19。

傳說：亞伯拉罕是寧祿軍隊的掌管者。當亞伯拉罕生時，天上出現一夥顯赫的星，把其它的星都遮蓋了。於是寧祿四出尋找要殺那個嬰兒，但亞伯蘭被躲藏在一個岩石穴裡，倖免遇難。後來亞伯蘭在洞穴裡漸漸長大，第一次見到神的異像。

當他年少出到穴外，舉目眺望沙漠一帶地方，早起太陽升起，燦爛光輝普照大地，他不期然大叫道：這個太陽就是神，隨即跪下敬拜太陽。

但到太陽西下沉沒時，他又說：創造主是不會隱沒的，這太陽不是神。

後來他又看見月亮從東方升起，群星四圍環繞閃耀。於是他又說：這月亮必是神無疑，群星正向它下拜，作它的侍臣呢！於是就跪拜月亮為神，但月亮也消失沉沒了。那時他才說：天空的一切物體都是遵循一個定律而運行，它們豈可以稱為神呢？我要敬拜那創造宇宙萬物的神。

在亞伯拉罕的人生中，還有一個傳說：論到亞伯拉罕敬畏真神不肯跪拜偶像：當他年幼時，看見野外的牛羊，就對母親說：誰是它們的主人？母親答說：你父親他拉是它們的主人。他又問：誰是他拉的主人？母親回答說：寧祿。他又問：誰是甯祿的主人？母親即不耐煩的責備他，叫他住口，不要再問下去。可見此時，他已有上帝是萬物的主人的宇宙觀了。

他父他拉是個偶像製造商，他不止每月崇拜一個偶像，一年要崇拜十二個，並且還出售偶像。

有一天他替父親守店時，顧客進來要買偶像，他就問他們說：你們多大歲數了？答說：六十歲左右。他就打趣他們說：這麼大的年紀，還拜只用一天工夫造成的偶像。後來又來了一位老翁。他又問他，你多大年紀？他說：75 歲了。他就譏誚他說：你真是個愚才，竟然要拜一個年紀比你小 75 年少一天的偶像。正在此時，有一位婦人拿著獻給偶像的祭肉走進來。亞伯拉罕靈機一動，隨即拿了一根木棒把所有的偶像都打破了，只剩下一個之後，他把這根木棒放在所剩下的一個偶像手中。

後來他拉回來看見這光景，便怒火沖天，大聲責罵亞伯蘭。但他一點不急燥的答覆說：爸爸！那婦人一拿著祭肉走進來，這些偶像就都相爭奪食，於是就相互撕打起來，都想獨吃祭肉，最後剩下這一個是最兇猛的。你看！他手中還拿著木棒呢！他父親立即說：豈有此理！你在胡說：偶像都是木、石做的怎麼會相互撕打起來呢？亞伯蘭說：這是你自己說的阿！那麼你為什麼還要敬拜它們呢？並且還出售給別人去敬拜。他拉閉口不言了。

從此他拉就停止了這個行業，再也不製造偶像了。

次經巴祿書中說：神說：我在夜裡曾把聖城啟示給我的僕人亞伯拉罕看。

以斯拉四書中也曾說：正當他們在你面前行那不聖潔的事，你揀選了他們當中的一位，名叫亞伯拉罕，是你唯一喜愛的人，在夜間把末世的事情展示給他看。

有句俗語說：“人沒有遠象，決不會成就大事”。

附：亞伯拉罕一生的三個稱呼

他因著信，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在異地居住帳棚……。來 11:8-16

亞伯拉罕一生有三個稱呼：

- ① 外人。
- ② 客旅。
- ③ 寄居的。

教父特士良說；一個基督徒應該知道，他在地上只是一個朝臣的客旅。但這就是他在天上的尊嚴。

革利免說；我們在地上是沒有故鄉的。

奧古斯丁說：我們是客旅，從自己的家鄉被逐出來。

有一句話傳聞是主耶穌所講的，但沒有文字記載下來。——“這個世界就是一座橋，聰明的人只在橋上走過，但決不會在橋上建造自己的房屋”。

亞伯拉罕一生的路程分六個階段

- 1、從吾珥到哈蘭——沒有祭壇 創 11:27-32
- 2、從哈蘭到迦南的示劍——築祭壇 創 12:1-7
- 3、從示劍到伯特利——築祭壇 創 12:8-9
- 4、從伯特利到埃及——沒有祭壇 創 12:10-20
- 5、從埃及回到伯特利——重新築祭壇 創 13:1-7
- 6、從伯特利到希伯倫——上摩利亞山獻子 創 22:1-24

- ① 從夏甲生以實瑪利 創 16 章
- ② 生以撒 創 21:1-7
- ③ 獻以撒 創 22 章
- ④ 撒拉死 創 23 章
- ⑤ 以撒娶利伯加 創 24 章
- ⑥ 娶基士拉 創 25:1-6
- ⑦ 亞伯拉罕死 創 25:7-11
- ⑧ 生以掃、雅各 創 25:19-34
- ⑨ 雅各生 12 子 創 29-30 章
- ⑩ 雅各帶全家下埃及 創 42-48 章

六月二十九日

末期要臨的事

讀經：太 24 章全（大意）

這些事——是指主所說，聖殿被拆毀。一塊石頭也不留在石頭上的光景。是應驗在主後 70 年羅馬將軍提多攻開耶京後所作的事，後來本地本土的人都被趕散到各國。

你降臨——指教會被提，主降臨空中接聖徒的事。

世界的末了——指教會被提後，地上要發生的七年災難的事。（也有人說是指，主受難後直到主再來，這一段時間內的事）。

關於末後預言可分為三類或四類：

一、政治方面：民攻打民；國攻打國；沒有和平；到處是戰爭；政局不穩；沒有國際戰爭，也有國內爭戰。

二、自然界方面：饑荒、瘟疫、地震、天上顯出大異像、氣候反常。

三、宗教信仰方面：

1、假基督出現，假先知出現。

2、聖徒受逼迫，在公會是受同道者迫害。

3、彼此陷害，為了各保己命。

4、愛心冷淡，信仰軟弱。

5、福音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

6、教會內部，信仰混亂，人耳朵發癢，喜歡聽新鮮道理。給假師、假先知有機可乘，迷惑老實人（沒有分辨力的人）的心，從而多人走入歧途。因受外界迫害，許多人跌倒，且彼此陷害，因此許多人的愛心漸漸冷淡了。

四，以色列方面：

1、照預言複國：

① 1948年5月14日正式複國，愈戰愈強起來。

② 恢復敬拜：已有祭司、紅母牛、蘭蝸牛、西乃曠野良田、建殿、約櫃、移民出現。

③ 恢復版圖：幾次戰爭都擴充版圖，但都是以和約結束，穩定。

2、與假基督立約：藉和約維持和平。至終因受騙而遭逼迫，忍受大災難之苦。最後向耶穌悔改，而蒙拯救。

附：以色列人就是猶大人，也就是猶太人。自巴比倫被擄歸國以後，不再分為兩國，成了一個國家，即稱為猶太。

六月三十日

被神使用，結出果子

讀經：可 11:1-11。（被主使用的秘訣）

1、從來沒有被人騎過——即不是從人學來的。

2、被拴——拴是環境的限制。也是主的安排。

3、被解開——使徒‘解’，是神僕人的工作。

4、被牽到主面前——不是到人面前。

5、把衣服搭在上面——把自己的義都放在主下面。

讀經：約 15:1-8（結果子的秘訣）

1、葡萄樹的作用，只有結果子。

2、果子的意義——即生活的德行和領人歸主。

- 3、必須是樹枝——是生命的聯合。
- 4、要被主修理——剪去不結果子的枝子。
- 5、不要注重工作——要注意生命，與主聯合。
- 6、只有生活改變，多領人歸主，才能榮耀神。

七月一日

幾個遇見主的條件

老西緬的遇見主有幾個條件：路 2:22-35 節

- 1、公義——是他行事為人的態度。
- 2、虔誠——是他在神面前的態度。
- 3、素常盼望主——這是他生活的要素。
- 4、又有聖靈在他身上——即受聖靈管理。

然後才能得著聖靈的啟示，知道自己未死以前，必看見主所立的基督。

又受聖靈感動進入聖殿，正遇見耶穌的父母抱著耶穌進來。在他所唱的歌中的 32 節說出了救恩的雙重性。

- ① 是照亮外邦人的光。
- ② 是以色列民的榮耀。

亞拿遇見主的條件：參路 2:36-38 節

- 1、不離開聖殿。
- 2、禁食祈求。
- 3、晝夜事奉神。

牧羊人遇見主的條件：路 2:8-20 節

- 1、在野地裡。
- 2、牧養群羊。
- 3、夜間。
- 4、按著班次。
- 5、看守羊群。

有罪的女人膏耶穌見主：路 7:36-50 節

- 1、拿著香膏。
- 2、站在耶穌背後。
- 3、挨著主的腳哭。

4、眼淚濕了主的腳。

5、用頭髮擦。

6、連連親主的腳。

7、把香膏抹上。

從赦罪到得到平安，是有一個過程的，先蒙赦免，然後才能得到平安。

七月二日

進入復活生命的途徑

有一個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拉撒路出來’，那死人就出來了，手腳裹著布，臉上包著手巾。耶穌對他們說：解開叫他走。……。因有好些猶太人為拉撒路的緣故，回去信了耶穌。 約 11:1-12:11。

序言：信徒所得是基督復活後的生命，但要過出復活的形像，還須有一段的路程。這段路程的景況是如何的呢？

(一)、伯大尼的家：約 11:1-2 節。

伯大尼——‘無花果之家’和‘苦楚之家’之意。

馬大——貴婦之意。

馬利亞——背叛者，苦之意。

拉撒路——無人幫助的，是神幫助的意思。

(二)、拉撒路病了（患病了）。

有一個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就是無人幫助的，就是生病的人。只有失去人幫助的人，才能得著神的幫助。

(三)、姐姐的代禱：約 11:3-5。

你所愛的人病了——名義上是神愛，其實是自己愛。這樣的禱告，神是要遲延垂聽的。神的遲延才是真愛的表示。軟弱的目的是為了使神的名得榮耀，叫人不依靠自己，只仰望神。

(四)、拉撒路死了。 約 11:14，——舊生命不死，怎能得著復活。

(五)、復活不僅是將來的盼望，更是今天所得的生命。

(六)、復活的實際。 約 11:41-46。

主大聲呼喊——拉撒路出來。

初活的形像——手腳裹著布，臉上包著手巾。

解開叫他走——除去攔阻、限制、生命才活潑。

(七)、復活的能力——見證。 約 12:1-12。

為耶穌擺筵席——請主一同享受。

馬大伺候——對主服事。

馬利亞膏主——使主有愛的享受。
拉撒路也在其中——生命的見證。

信
七月三日
不看環境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我們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面的路程。來 12:1

按你們窺探那地的四十日，一年頂一日，你們要擔當罪孽四十年，就知道我與你們疏遠了。民 14:34

神所以叫以色列人窺探迦南地，是要試驗他們的信心。希望他們能依靠、仗賴他們神的大能去得應許之地。

可惜他們只看環境，卻不看神。所以就失去信心，以致失敗，且失敗得很慘，並且使前進的路倒退了，直達四十年。這就是他們漂泊的主要原因。

靈性長進的主要秘訣，在於只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主。不要看環境。可是人的軟弱就是喜歡看環境。所以就失敗下來，甚至使靈落在曠野漂泊，得不著安息。

七月四日
憑信度餘日

……我雖行過死陰的幽谷，也不害怕，因為你與我同在……。詩 23 篇

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人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 5:8

我們對神的認識都是在困難中才会有真的體驗，因此信心的功課也都是在試煉、試探等的難處中得著長進的。才能得著體驗去投靠神，然後才會因著主的帶領，平安的渡過難處而發出讚美來。

所以難處越大，則信心長進越快。

有信的人不是不怕環境，乃是在環境最難時，能仰望神、投靠神。

有信心的人可以在獅子群中誇勝、可以在豺狼群中舉手歌唱說：獅子阿！你吼叫吧！豺狼阿！你遊弋吧！我只在恩主的帳幕中，安然發笑。因他是我堅固的保障、是我得勝的力量。

不叫獅子吼叫是不可能的，不叫豺狼嗥也是不可能的。但它的威協，只不過叫我們更往主裡跑、更願活在他的帳幕中，仰望他的榮面，以他為我性命的保障，為我信心的歌唱。

我雖然常處在獅子牙縫中，常生活在豺狼的遊弋（音意）中，但卻仍然安穩，因為至聖所的榮

光，必可制勝一切。

七月五日

信心得恩的步驟

讀經：可 7:25-30

從剛才讀的聖經可以看出迦南婦人的信心能力真大。迦南婦人的蒙恩知道主的恩典是豐富的。但人若沒有信心就得不著真恩。

信心的大小決定了人蒙恩的多少，我們應當明白主的恩典和能力並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他既是宇宙萬有的主，就他的權柄能力也同樣充滿萬有。我們只生活在一個小範圍中，當我們遇到難處時，只不過是我們在肉身感覺上的一點痛苦。我們來到主前向他禱告，總要受時空限制，以為只有此時此地需要恩典，主若不在這地方向我伸手、向我說話，我的難處就過不去。

其實主是無所不在、無所不能的。他的能力總是在支援著萬有。我們若能相信他的作為，就可隨時經歷他的恩典。無論在何時地都可支取他的能力來拯救我們的困難。問題就在於我們的心信不過他的權能，更信不過他在萬有中的永恆權柄，永不失敗永不過時的神性。只會憑感覺來信他的作為。因此就叫我們所信的受我們感官中的時間及空間的限制。感覺到的我們說是可信可靠的，超乎感覺我們就難以相信了。所以就是我們所蒙的恩只不過是“在感覺中的一點而已。”

所以主對他說：“因這句話你回去吧！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主為人解決難處，就在於人對他的恩典及權柄有認識時才彰顯出來。主運用權柄容易，但人認識主是最難的，人對主的估價總是太低，人總是以自己的心來測度主的恩，不會以主的地位來認識主。所以所蒙的恩就只限在自己的感覺經歷中，其原因是極小極小的。

我們的信心應當先認識自己是站在最卑微的地位上，然後才會認識到不配蒙主的恩，再後才會感覺到主的恩典太大，自己的需要在主面前真算不得什麼。這時主的恩典就要在我們身上顯出奇妙的大能來。主憐憫我們就在於我們對他有認識時。他的恩典充滿萬有，只要我們對他有認識，即刻就會看見恩典的真實多偉大，當我們認識這浩大的恩典時，不知不覺自己的難處就消失了。

所以認識主、認識自己、接受恩典。這是信心得恩的步驟，只要有認識，隨時都可以蒙恩。

七月六日

賜福與使人得福

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 創 12:1-3 參創 22:14-18。來 11:8-19。徒 7:1-7。林後 6:14-18。

要得福——必須過伯拉大河——即與世人分別出來。 林後 6:14-18

過河就蒙神祝福，但只有個人蒙福。 創 12:1-3。——叫你成為大國；賜福給你；叫你名為大；你也叫別人得福；萬族因你得福得大福——參創 22:1-18 節 即獻上以撒。叫你的子孫多起來；萬國因你的後裔得福；你的子孫得著仇敵的城門。

一個是個人，一個是集體。個人是福；集體是大福。

得福的重要——不在乎人力，乃在乎神的祝福。

如何得福？——遵神命，離開本地、本族、父家、過伯拉大河，可得個人福。

要得大福——徹底奉獻；不留以撒為自己；真誠愛神。

福——自己得到。 大福——使子孫後裔多起來。

七月七日

到水深處下網的靈訓

……講完了，對西門說：“把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打魚。” 路 5:5

把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打魚是信的功課：不憑經驗、不憑感覺、不憑人的自信，只聽主的話。

是順服的功課：放下自己的經驗、撇開人們的輿論，順服主下網工作。

是不看環境、不看人、不憑自己，只順從主話的指示。不求果效、不管反應。

七月八日

憑信過河，進住迦南

讀經：書 1:1-3；24:1-3；徒 7:1-7；創 11:31-33；12:1-4。

亞伯蘭蒙召離開迦勒底的吾珥，去到應許之地——迦南。而是先與他拉同行，只走到哈蘭，就停在那裡，直到他拉死了以後，才又被呼召過了大河去到迦南。

因他憑信心的順服，神就賜福給他。應許他成為大國，有大名，還可叫別人得福。甚至地上萬族都要因他得福。

基督徒在跟從主的路上，第一步是要過伯拉大河。這就是與偶像割斷離開偶像之地。不過河是離不開偶像的。偶像是假神、是宗教、是只求神在肉身上祝福。不求靈性的福。不過河的信徒永與偶像分不開。

不過河就踏不上真正事奉神的路。在河那邊總是事奉別神的。因此必有愁苦，不得神喜悅。雖信主卻和神沒有交通，神也不賜他產業。他只作偶像（各種世俗）的奴隸。祭不起敬拜神的祭壇，對真神沒有敬拜，也沒有事奉。

七月九日

神堅定人信心的方法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 創 12:1-3，15:1-4。

神對亞伯蘭說：我必大大的賞賜你……。亞伯蘭卻對神說：我既無子，你還賜我什麼呢？主又對他說：你本身所生的才要成為你的後嗣。

亞伯蘭沒有兒子，他剛從吾珥出來的時候，他把羅得作為兒子。可是後來羅得離開了他，因此他就不對子嗣有什麼希望，甚至把希望寄託在僕人身上。可是主的旨意是不會變質的。所以主又勉勵他。

許多時候，我們的禱告沒有蒙應允，是因為神要把更大的托負給我們。為了這需要，才把我們外面的需要、指望拿去。使我們對人不在指望什麼，只能對神的話有仰望。就在這時候，神才把他的應許向我們堅定起來。這就正題醒我們的心向上再向上，完全投靠在他的應許上。以後才能看見主的信實，必要照所應許向我們施行。

亞伯蘭在這情況下，對神才生出堅定不移的信心來。所以神就以此為他的義。

七月十日

捨棄暫時的，要得著永久的

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因為你的財寶在那裡，你的心也在那裡。 太 6:19-21。

以色列人所蒙的福是地上的福、肉體的福。而信徒所蒙的福，不僅是地上的，更重要的是天上的福、是生命的、且是永遠的的福。

可是今天許多信徒，總是停在舊約的地步，只求屬地的福，而不求屬靈的福。只要暫時的，而不要永遠的。

什麼是暫時的？地上的？肉體的？就是物質方面的。只顧肉身，在今世的享受、眼看得見的、手摸得著的。這些都是暫時的。因為當這個世界一過去，這些福豈不都要消失嗎？

但那屬靈的，是生命的，雖是肉眼不能見，手不能觸，而卻是生命的，且到這世界消滅時，也不會消失，所以是永久的。

要得這樣的福，不只是一定要輕看今世的財富，還要會棄。這就須付代價，這就叫背十字架。否則，就舍不掉，舍不掉就不能得那永久的了。

相同的經歷產生共同的認識；共同的認識產生同一的信仰；同一的信仰，促使人有相同的生活與工作。

七月十一日
為主而活

所以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太 6:24-34。

信心生活的總意，就是把一切的人、事、物都帶到神面前，和神對付，從主領受，以主旨意為念，不以自己為念，不以自己的生命憂慮吃什麼？喝什麼？不為自己的身體憂慮穿什麼？

而是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然後才會認識到人生是為神而活。這時才能認識到神對自己人生的主權管理與安排。

人若不理解自己人生是為神而活，哪能順從並依靠神而工作呢？

神旨
七月十二日
帶進時代的人

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民 14:24

堅定心志，專一遵行主話的人才能帶進一個新的時代來。如施洗約翰及主自己，才能把人從舊約帶入新約。又如約書亞和迦勒把百姓帶入迦南。

不能在曠野站穩腳步的人，怎能進入迦南？自己尚且不牢穩，又怎能帶領別人？同樣，使徒們因堅定對主的跟從與認識，才能把信的人帶進教會時代。

歷代以來，把神的百姓、信徒、教會帶入新時代的人，都是自己先有堅定又穩固的認識後，才把別人帶進新亮光中去。這新的光在發現時就形成了新的力量，這力量叫遠行的原因就是屬靈的新時代。

最後的一代人要把教會帶進國度。

七月十三日
推進時代的人

要將他極豐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耶穌裡向我們所施的恩顯明給後來的時代看。 弗 2:7

神的旨意是一個時代一個時代的向前推進的。在每個時代中他都要揀選出代表的人物來傳達他時代的信息。這些人就被稱之為時代的轉移人。

每一個時代的轉移人都必有其亮光。這新亮光往往就成了他的托負與使命。每一個時代的新亮

光都必具有承前啟後的內容，能總結“過來”的一切。

各人接受前面的托負，能啟發人對前面要來時代的認識，並傳以責任要人接受新的呼召。放下、離開“老的”；為滿足神的旨意向前進。在這樣啟發及呼召下為人選出一班人來，在時代中承擔使命，按神的旨意步進。若有人接受神的呼召，他們就成了推進神旨意的工人。

至於那些帶進新時代的人就是通常所說的“時代工人”。這樣的人並不多，一般都是神特別預備的、特別揀選的。再經過長時期造就，直到合乎他使用時才興起他們來。他們所受的造就往往都是與即將要擔負的使命有關。因為神使用人不是只要才幹而不注意其生命。相反的是特別注意其生命，並且總是以生命為使命，以使命為托負，托負就是工作。

所以一個真正的時代工人，決不能只有工作而無生活或與生命脫節。神決不會用一個生活與工作不相協調的工人。神的工人生活與工作總是一致的。生活就是工作，工作就是生活，這是神使用人的準則。這就是主說：“你們就是我的見證人”的意思。

所以要作時代的工人，就必得先受時代的造就，這是個作神工人的規律。其實神重視的不是人的才幹，而是人是否接受他的造就。這就是主所說：“被召的多，選上的少”的意思。

七月十四日

大衛和掃羅的不同處

既廢了掃羅，就選立大衛作我們的王。又為他作見證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 徒 13:22

大衛和掃羅的不同有以下幾點：

一、掃羅遇事從不尊重約櫃。他總以為約櫃的祭司是為他效勞的。自己把王位看的很高，高過於神的地位了。他是在利用屬靈的祭祀來為自己服務。撒 13: 8-15

大衛是凡事謹慎，遵照神旨。以尋求約櫃、以弗得、祭祀等明白神旨。並以神旨來約束自己的行動。 詩 132:1-6

二、掃羅是看重王權過於神旨。 撒 18:6-9

大衛是看神旨過於自己的王位。 撒 24:1-7

三、掃羅是假謙卑，真驕傲。 撒 10:17-24 15:全

大衛是在神前認識自己的人。 撒 24:8-15

四、掃羅致力於維護自己的權位大過神旨，也不注重百姓的安危。撒 25-26 章

大衛是以百姓的福禍為重，自己一發現錯誤，怕連累百姓，就立即俯伏認罪，求主赦免。 撒 30:全

五、掃羅重權不重臣。 撒 14:章 18:10-16

大衛重臣不重權。 撒 3-4 章

六、掃羅從不關心對神的敬拜， 撒 28 章

大衛卻一心關切神的殿。 撒下 7 章

七、掃羅每有戰績就為自己立碑紀念。 撒下 15:10-12

大衛從不為自己立紀念碑，只紀念神的大德。 撒下 22-23 章

七月十五日

明白神給安排的時候

……因你不知道眷顧你的時候。 路 19:44

我們必須求主開啟我們的心竅，使我們知道神的時候。這個真理非常重要。否則我們就不容易跟上神前進的步伐。

只有知道神作工的時候，我們才會被主使用去作工。

只有知道神施恩的時候，我們才能得著神的恩典。

知道了禱告的時候，我們的禱告才容易蒙神垂聽。

知道了神造就的時候，我們才容易接受造就，成為主的形像。

知道神要進的時候，我們才會前進。

知道了神要退的時候，我們才會退。該進而進，不耽誤主的事工；該退而退，不跑主前面，自己就不亂動。

彼得給以色列人講道說：時候剛到已初，並不是醉的時候，乃是神的恩典、應許臨到的時候，你們不認識。所以就被棄絕了。

所以我們一定得明白主的時候，才能在主旨意中有所長進、有所事奉、有所工作。

我們可以從神給約拿所安排的時候，可以得以教訓：

神的安排：

1、安排一條大魚。 1:17 節

2、安排一棵蓖麻。 4:6 節

3、安排一條蟲子。 4:7 節

4、安排炎熱的東風。 4:8 節

神的安排中有他的權柄，也有他的智慧和慈愛。

人能服於神的安排，才是順服神的最高表現。

不懂神安排的人，就要犯悖逆的大罪。要認識人只是人。人是屬於神的；人是神造的，怎能離神獨立呢？

七月十六日

行在光中

雅各啊！來吧，我們在耶和華的光明中行走。 賽 2:5

我們應當注意屬靈界的新生事物，這裡面有神時代的旨意。若能跟上去就可配合在神時代的步伐裡，像一個洪流一般洶湧的向前奔流。

因為神的旨意總是一個時代，一個時代的向前推進，過去的時代所有的新亮光、新看見，時代一去就成為舊的了。我們不能只守在老的看見裡，應當有新的認識，才會走出新的前進路程來。

但新的亮光往往並不產生在舊的根基上。因為舊的基礎最容易“守”，不容易“展”，所以神喜歡從新的地方（或人）來興起新的亮光來表達他對新時代的旨意。

所以我們應當十分注意在新一代的人中，神所釋放出的真理，找出新一代的亮光，綜合起來形成新時代的路線。若能這樣下去，時代的前進就能更健、更穩、更美的向前進。

事奉

七月十七日

清晨的重要

……叫清晨的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路 1:78-79

讀經：創 22:3。出 8:20。19:16。書 3:1。撒上 3:15。詩 101:9。110:3。阿 6:3。可 1:35。彼後 1:19。

- 1、清晨是向神獻祭的時候。 創 22:3
- 2、清晨是與撒但魔鬼爭戰的時候。 出 8:20
- 3、清晨是上山領受啟示的時候。出 19:16
- 4、清晨是起來過得勝關（約但河）的時候。 書 3:1
- 5、清早起來是開殿門的時候。撒上 3:15
- 6、清晨是消滅國中惡人的時候。 詩 101:9
- 7、清早是晨光出現的時候。 詩 110:3
- 8、主的榜樣，是上曠野禱告的時候。 可 1:35
- 9、清早是晨星出現迎見主面的時候。彼後 1:19

黎明的時間，實在寶貴，我們應當把握它、利用它、多與神親近，可得生命的光照和新的力量。但它的速度是非常快的，一不小心就會失去它。

據科學家計算，清晨的曙光沿著地球赤道進行的速度為每小時 1609 公里，可見是多麼快。要是稍有耽誤就趕不上了。所以我們應當把握黎明的時光，否則一天就會成了落後掉隊者。

七月十八日

且勿有己意

落在永生神的手裡，真是可怕的。 來 10:31 節
因為我們的神乃是烈火。 來 12:29 節

舊約中三個被棄的人

1、該隱——4:1-15。 靠行為不靠恩典；藐視救恩；立己義，不服神義；嫉妒，兇殺，仇恨；結局是神追究其罪；從己所行的受了咒詛；流離漂蕩。

2、以掃——25:27-34。 喜愛打獵，外面奔忙不與主親近；為肉體需要賣了長子名份；殺了兄弟。結局是失去祝福；被棄絕。

3、掃羅——撒下十五章，十三章 1-15 節。掃羅假冒偽善；假謙卑；假寬大；妄自獻祭；私自留下亞瑪力人。嫉賢妒能、謀殺大衛。結局是神的靈離開了他；受非利士人欺壓；被非利士人所殺。

所以這就是我們的鑒戒：當怎樣的不憑自己，只靠神的恩典和神的旨意；順服聖靈而行事，就不至落在神的審判之下。

七月十九日
大蒙眷愛的人

“他對我說：大蒙眷愛的但以理阿！要明白我與你所說的話……。” 但 10:11

- 1、立志不以王的膳和王所飲的酒玷污自己。 但 1:8
- 2、將問題告訴同伴。 但 2:17-18
- 3、紀念同伴。 但 2:49
- 4、認識只有一位元天上的神能顯明奧秘的事，並非人。 但 2:28-30
- 5、裡面有神聖的靈、心中光明、又有聰明智慧和美好的靈性。但 4:8、8 ； 5:11-14； 6:3
- 6、有美好的靈性、忠心辦事、毫無錯誤。 但 5:12； 6:3-4
- 7、素常禱告敬畏神。 但 6:10
- 8、常常事奉神。 但 6:16、20
- 9、關心耶路撒冷，專心求明白將來的事。 但 9:2-3、20； 10:12
- 10、關心神的旨意。 但 10:1-3

七月二十日
建立生命激發愛心

又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來 10:24

要活在生命裡，不要活在字句裡、道理裡、形式裡、以及知識裡。字句是叫人死，生命是叫人

活的。我們在講道時，決不能只講一些道理，把人帶到字句裡或一種道理裡，叫人聽了似乎是有理，可是卻不能給人以生命的活力，甚至叫人只增加一些知識，卻不能激勵啟發人向神的活信心。只有向人的熱心，那就錯了。

一切話語執事的目的是激勵人的，心靈火熱、更堅固、更活潑；不能叫人頭腦充實，心卻冰冷；道理增加，分別人的知識愈來愈強，心地卻失去了火熱的愛。這樣的效果就不是建立人的信心，反而是給人放下了絆腳石。

所以造就生命、建立愛心才是話語工作的正當效用，萬萬不能離了這個原則。錯出了規道，一切的話語就沒有價值。因為是不能建立生命、造就生命，不能使基督的形象從人生出現，那麼，還談什麼生命價值呢？

要造就生命、要激勵愛心，這是一切事奉的法則，工作的中心，不能偏離這個方向。

七月二十一日

生命直覺在靈裡

……我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上……。來 8:10

頭腦的分辨是知識、是道理、是自我的加強，而主卻被削弱了。我們賴以維持屬靈的動力是生命的感覺，不是頭腦的豐富。生命愈強，靈的感覺就愈實在，要是只活在腦子裡的感覺裡，必是愈過愈是是非非，要講理，要批評。結果盡是定罪，就少有赦免，這是知識的結果。

我們不能老是定人的罪，只當審判官而沒有愛的赦免。

凡生命的表現，愛的赦免是首先的，也不能缺乏靈的膏油。沒有膏油的活動，話語、工作對生命的造就還能有何效益？

所以說，活在生命的感覺裡是非常重要的，聖靈決不會只在頭腦裡盤旋，他是一直在生命裡作工的，這個標誌決不可含糊。

七月二十二日

憑信祈禱勝過巴力

……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 雅 5:16 參王上 17-18 章

一、信心的功課：王上 17:1-16

① 個人的學習。1-7

② 帶領別人。8-16

二、愛心的功課：王下 17:17-24

① 不推卸責任，不逃避難處。17-19

② 向神祈求，三次俯伏。20-24

三、與亞哈相見：王上 18:1-19

① 俄巴底的巧遇。1-14

② 與亞哈會面。15-19

四、迦密山爭戰：王下 18:20-46

1、勸民持定心意歸向耶和華。20-21

2、巴力先知的失效與無能。22-29

3、具體情況：

① 重修已毀之壇——恢復十字架之道。30 節

② 取十二塊石頭——有擴大的心，包容全體選民。31 節

③ 四圍挖溝——與世界隔開。32 節 參民 23:9

④ 二細亞穀種——注重生命之道。32 節 參腓 2:15-16

⑤ 徹底奉獻——一切塊放在柴上。34 節 參羅 12:1-2

⑥ 倒四桶水三次——完全被聖靈充滿。35 節

4、以利亞的禱告——為著耶和華名的榮耀。36-37

5、有火降下燒盡一切。38-39

6、拿著巴力先知，殺了他們。40 節

7、先知求雨降下。41-46 節。

① 臉伏於地禱告——僕倒主前。41-42

② 七次觀看——信心不軟弱。43-44

③ 大雨降下。45-46 節

七月二十三日

心要對

有一個門徒，就是那將要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說；這香膏為什麼不賣 30 兩銀子周濟窮人呢？他說這話，並不是掛念窮人，乃因他是個賊，又帶著錢囊，常取其中所存的。 約 12:4-6

西門彼得回答說：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 約 6:68

我們可以從‘猶大’和“彼得”這兩個人，看出一個真理來：就是心的問題。

一個（猶大）是心錯了。（簡直是沒有心）方法也錯了，所以滅亡、沉淪。

一個（彼得）是心對了。方法雖不對，神卻能憐憫他，給他悔改的機會。

二者是迥然不同；

我們事奉神，應當首先，心要正直向著神，心萬不能有一點錯。在方法上可能會錯，那還有糾正的希望。若是心一錯，一切就完了。

七月二十四日
抓著現在的機會

總要趁著還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勸，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心裡就剛硬了。來 3:13

要抓著現在機會，不要等到將來。所說現在就是即刻，不是下一分、下一時。現在有感動即刻順服、順從。

特別是向主之禱告或在光中認罪或對主有何願望，都當即刻把心舉起向主傾吐，不要等到過一會或到晚上等等。

往往是一等到時候，就會失去了所當尋找的，就沒有力量了。

七月二十五日
也當彼此洗腳

……你們也當彼此洗腳……。 約 13:12-17

一、洗腳的工作是我們當時不明白的，因為這是責備，這是扶持。對我們來說是當時感覺不舒服的，雖是如此，卻應當順服、接受，到了將來必會明白。

二、洗腳的工作是我們應彼此作的，我們不應顧慮怕別人不領會、不敢作。為了愛就應當向人有誠懇的勸勉、督責、幫助肢體，這是真愛的表示。

三、洗腳的準則是照著主的榜樣，不是按著各人的私意，是以主所作的，是以聖經所載的教訓彼此幫助，萬不可憑私意而行。

四、我們一切所行的都是為了步主的後塵，學主的榜樣。我們所作的一切都不可越過主的界限，否則就不是主的門徒了。

七月二十六日
眼光遠大，心胸寬宏

“你們務要做醒，在真道上站立得穩，要作大丈夫，要剛強。” 林前 16:13

一個人要想在神的工作上事奉的好，遲早必須學習一個功課，即：眼光要遠大，心胸要寬宏。若這課程學不好，就很難使事奉達到美好地步。

因神的工作都不是孤立的。而是在身體裡，是在神的家中工作的。若沒有遠大的眼光，只看近處一片，如何能豎立高的志向、夠得上神的標準？若沒有寬宏的胸量，又怎能去與別人配搭？沒有

配搭的事奉，怎能叫作神的工程？怎能放在教會中？

心胸狹窄，就難與人同工。眼光短淺就易自己出主意。

尊重別人的恩賜，耐心對待工作，才能使我們的使命逐步作好，叫人漸漸長進，以致達到成全完備的地步。

許多時候我們的失敗，就是因為沒有遠大的見識。只注意眼前，就容易犯狹隘急躁的毛病，把人撞傷，把工作弄壞了，實在可惜！

所以應當學習眼往上邊看，心向寬向大處用，這才能叫我們有神的心去事奉他，並可與眾人和諧的配搭事奉，把神旨意遵行了。

七月二十七日

事奉神的動機

我為這福音奉派作傳道的、作使徒、作師傅。為這緣故我也受這些苦難，然而我不以為恥。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提後 1:11-12

我們一切的追求都不應當是為了應付外界或是受外界的影響及催促。乃是受著內心深處的吸引，為了裡面的需要聽從主的呼召，滿足主的心，接受心靈的托負，因而去付代價，這才是正確的事奉動機。

不管外界如何反應，而我們裡面是為了順服遵從神的旨意，這樣的動機是有根源的，方向不會錯的。否則，就會引我們只求應付人的需要。到最後反而偏離了神的道路。那是何等不上算啊！

七月二十八日

注意裡面的能力

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林後 4:7。

基督徒事奉神的勁是在裡面的，越往裡面用勁，外面的工作就越有能力，越能把工作作好。越是向外面用勁，則工作越作不好，甚至還要作壞。

凡裡面與主有聯合；與主的關係越好。外面就越有智慧、有能力。所以我們當時刻注意裡面與主聯合的功課。

因為寶貝是在裡面的，能力原是從寶貝裡發出來的，萬不要舍本求末。

七月二十九日

得著全世界有什麼益處呢？

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 可 8:36

神的工人們哪！要切切的牢記：不要叫宗教事業、工作成績、群眾擁護、個人享受，在你心中萌芽滋長，這是很危險的！它們最能迷惑你，甚至操縱你的心，漸漸偏離了救你召你的主。

不可忘記主救你、召你，不是叫為他作一番大事業或大工作；更不是要你在人群中成名成家，藉此在世上有所享受。而是要你脫去舊造，進入新造，真正的與他聯合，直到合而為一，才能滿足他的心。

如果主真的從我們得著了滿足，主還不能藉著我們作任何有生命價值的工作嗎？否則，縱讓我們得著了全世界又該有何價值可言！若是主認為說是沒有價值的，試想那該是何等危險阿！

七月三十日

事奉神的中心目標

“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並且盡心、盡智、盡力愛他，又愛人如己，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樣祭祀好得多。” 可 12:33、30

一個事奉神的人在追求中當注意的是如何盡心、盡性、盡意、盡智、盡力去愛神。這才是事奉的中心，萬不能錯了這個目標。

工作、恩賜、知識都不是我們追求或事奉的中心，這些都不過是我們用以事奉神的方法或途徑。若是把方法當成目的那就大錯了。

只要有一顆專誠絕對愛神的心，一切恩賜及工作的能力都會在需要時加給我們。反過來說，有了這些而無真誠的心，又有何價值？

因為律法中最大的是：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

七月三十一日

直接顯表神榮

“我們所講這些事，不是用人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 林前 2:13

當基督的生命在人裡面一陷入人性的知識和理性的框框裡時，就要失去其光彩，也不會有他那超然的大能了。

我們要知識，但更重要的是生命。只有知識沒有生命完全是空的、是死的、是害人的、是容易破壞神工作的。不過生命也通過人的智慧和知識更可表達出神奇妙的豐富來。但人若不直接的、單純的去表達他，那就更可顯出神的榮耀來。

可惜人都不能如此，信心總是要依附在一種外界的藉力上，這就是人的可憐與軟弱。

八月一日

被神使用之秘訣

他們說：“主要用他”。路 19:34

所謂被神使用其涵意即在神所給的恩賜中能供應更多人們屬靈的需要。

這其中有什麼秘訣呢？其秘訣，主要在於人能在神前合乎他的心意，討得神的喜悅，然後神才能用著這個器皿去流出他向人的恩典；藉著他彰顯出他的大能，來征服人、感動人、得著人或者是藉這個器皿將他的時代旨意宣示出去。

因此我們應明白了，要是被神用，就必須得先有一個完全向神的心。一切追求、愛慕、努力是要討神喜悅，不是要想在神的工作上有何建樹或什麼新奇的驚人發現及成就。這些都不是他的目標。唯一的是追求愛神、合乎神的心意，要討他的喜悅。就是為了這個而付上重的代價。

這樣的人，他並不去想到如何工作，也不想在工作中有何成績，更不羨慕爭得人的稱譽、擁戴。

這樣的人從不想著什麼工作方法、工作技巧、工作力量。他只想著盡全心傾慕主。要使自己所有的心思、意念都能納入與主合一的軌道。

這樣的人才是主所喜歡使用的人。

八月二日

神喜悅的心態

因一人的順從，眾人也都成為義了。羅 5:19

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賜他尊貴榮耀為冠冕，並將你所造的都派他管理。來 2:7

……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詩 8:3-4

人在神面前最重要、最討神喜悅的態度，就是“謙卑”、“順服”。

因人原為神所創造。人本來一無所有，一共比空氣還輕，簡直是虛無，人在神面前有什麼可驕傲的？可自尊的？只應當守住本位，並順服神的旨意。神造人，並不是為了人，而是為了要在他永遠的旨意中安排了人來作為成全他旨意的器皿。可是人卻自以為了不起，總想豎立自己的主權，這是多麼愚昧無知的思念。人本來是為神的旨意而被造，有什麼值得驕傲悖逆的？人的一切只有在合乎神旨意時才有價值。離開神旨意的範圍，豈不就是自甘墮落、自行銷毀嗎？一個部件、一個鏢絲在機器上是為了成全機器，若是一旦離開機器而自立，豈不等於報廢了自己嗎？一個部件、一個鏢絲怎能獨立工作呢？

人在神創造的地位上順服時才會使自己也跟著順利運轉。機器正常，部件也正常，一切都滿足

了，否則自必要感到缺乏無用。

所以人若不謙卑服在神前就是自行毀滅，若不順服神旨就是自己棄絕自己了。

八月三日

工作成功生活失敗的人

大利拉……叫了一個人來剃除他頭上的七條發絡，於是大利拉克制他，他的力氣就離開他了。
士 16:19

參孫是一個在工作上成功而在生活上失敗的人，只求恩賜工作而不注重生命對付。所以雖然工作上能有些成績，可生命夠輕弱，透過生活就成了大破口，且是難以堵防的，至終必在泥潭裡葬身，實在令人可悲！！

所以我們不能只追求恩賜而忽略了生命。恩賜總是對著別人的，而生命是內在注重自己和神的和諧；外在透過生活彰顯神。這是又救己又助人，且是又榮神的。

應當使恩賜先在生命中被檢驗，然後再踏上工作，那就不致跌倒了。

八月四日

且忌墨守成規

我們傳揚他，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西 1:28-29

千萬要記住：話語對人的感力遠遠不如行動的感力大，且有實效。若是只停在話語上而沒有實際的行動，就是使人成為偽君子了。

所以必須在話語後面跟上實際的行動，話語不變成行動永也不算真理，真理不通過實踐只能引作理論，這至多不過是真的一半，且也是空的一半，根基並不牢固，就像空中樓閣一樣，又像雲霧一樣，叫人摸不著實體，對人就起不了真實生命上的效用。

只有話語上的理論，沒有生活生命上的實際，是不能算得數的真理。

聽聽教中所謂一代神學界的名人講論，有一個感覺是：往往墨守成規的神學理論，或者拘泥性的教義給人帶來的道理，並不能使人心靈釋放，難有生命煥發力。

這樣就會成了靈性上的束縛、限制，叫人生命被困在系統教條的範疇裡，是缺少活力、沒有感力，反而使生命成了死板無生氣的樣子，實在可惜！

神學教義只是人靈性追求的籬笆、欄杆，不能成為捆束限制，叫人不敢越過雷池，那對人就沒有益處了。

所以我們應當記住，一切教義神學講論，乃是要促使生命更能煥發新的活力來，這才不失去范

籬的意願。

因為生命是不能顯出陳舊的，一陳舊就要近乎死了。

八月五日

祭司的服裝

所要作的就是胸牌、以弗得、外袍、雜色的內袍、冠冕、腰帶，使你哥哥亞倫和他兒子穿這聖服，可以給我供祭司的職份。出 28:4

大祭司的服飾共有六樣：

一、胸牌：這是被列為第一的，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所有的事奉若不是從內心發出的，就毫無價值，也就難能產生生命的果效。所以祭司的服飾第一重要的就是胸牌。

二、以弗得：披在肩上的背心，以備掛胸牌用。這是指作祭司的要肩擔百姓在神面前的責任。

三、外袍：是祭司在人前當有的態度。是處處表明是屬靈的，要有屬靈的模樣，以見證天上的榮耀。（外袍是全藍色）

四、雜色內袍：是祭司的心胸要能包容一切不同情況的人，要能以愛來容納各人。

五、冠冕：是用細麻布作的。祭司的思想應當細緻，不應粗糙。要細就得多經揉搓、錘打。

六、腰帶：是繡花手工作的。真理能成為力量，必須仔細斟酌；調配；以智慧來行事才能有力量，行事不致疲乏困倦。

八月六日

謙卑恒守地位

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彼前 4:10

事奉神千萬不可以自己的恩賜去衡量別人，也不可以恩賜去與別人比較，這都是肉體的東西。要知恩賜是神白白的賜予，叫我們藉此來服事神。否則我們只能作一個白占地土，白蒙恩澤的人，虧欠神辜負主恩，無以報答。怎能以此來衡量別人去與別人比較呢？

要以謙卑的心守住自己的地位，存報恩的心運用恩賜就可很好的在神家中服事，不致閑懶不結果子。若一用錯就要招來虧損了。

八月七日

順從聖靈而作

“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就當靠聖靈行事。” 加五 25

“我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欲了。” 加五 16

我們事奉神的秘訣乃在乎順服聖靈而行。我們是照聖靈的感動、引導、啟示而去傳揚主、見證主。

但傳揚見證以後的工作，應當讓聖靈自己去作，我們就不要再插手了。

人的難處是：不是不肯作，就是要作的過多，把聖靈的工作霸佔了，就顯不出榮耀主的形象來。

我們不過是個器皿，在被主潔淨後、被使用一下或兩下，然後主要再作下面的工。可是人常常會一被神用就要顛狂起來，神沒有讓他作的也去作。這一來，神只好收回他的手不作了。結果許多的工作都是一開始時看見神的手，可再下去就看不見神的同在，卻只看見人的手七忙八亂的作，作來作去一點也沒有生命的果效，原因就在這裡，人佔據了神聖靈的地位。

我們只能順服在聖靈的管理下作他要我們作的那部分，傳他所感動的亮光，見證他在我們身上所對付、所造就過的那一點。以後就應當謙卑的站在主面前看他去作，也願主用這人作了這一部分，再用那人去作那部分，我們不要隨意去占主要別人作的那部分。我們的責任是侍立在主面前聽他差、聽他喚，萬不要跑到主前面去佔有主的權利。許多工作做不好，就是我們作的太多了，沒有給聖靈留機會。

順服聖靈是我們的責任，順從他而行，還要順從他而作，這才是順服的全面。千萬不要加上人的勁、人的雄心、熱心，都不是神工作的良法。事實上許多聖工一開頭很有神的祝福和同在，可後來卻失去真的能力真的光。原因就是人開始順服而行，等到要行的時候人就不肯行了。這一來只有人而沒有神，聖靈一見人出來作馬上就退手，聖靈一退手，還能不出問題嗎？

人總是好極端的。在有困難的日子，人不用作，一見有點成績時就又搶著作、忙著作。該作的不作，不該作的又去搶著作，所以問題就產生了。

我們當順服聖靈去傳揚他要我們傳揚的；也當順服聖靈不說不傳他沒有叫我們傳的；見證他要我們見證的；不見證他沒有叫我們見證的。

傳過見證過以後，下面是聖靈的工作，我們就當退下來，侍立在主面前，細心的、靜心的看他來作，這才能使所作的失去主的祝福和同在。

八月八日

有好的形像，就有好的結果

“甚至有人將病人抬到街上，放在床上，或褥子上，指望彼得過來的時候，或者得他的影兒照在什麼人身上。” “甚至有人從保羅身上拿手巾或圍裙放在病人身上，病就退了，惡鬼也出去了。” 徒 5:15； 徒 19:12

彼得的影子就能醫治人的疾病。

保羅的手巾、圍裙也能治病趕鬼。

人的影子是人形象的射照，有什麼形象才會有什麼影子。一個殘缺的人就影射不出一個完美的影子。

影子可以說就是人的反射，沒有良好的生命怎能有良好的影子呢？影子必須是跟著生命而出現的。

手巾是為人潔淨而用的物件。若自身還不能潔淨，怎能去潔淨別人呢？

圍裙是束自己腰使自身得力，也是遮蓋自身羞恥的。先使自己得力，並自身無羞，然後才能為別人解憂。

八月九日

祭壇的意義

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禮物的時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就把禮物留在壇前，先去和弟兄和好，然後來獻禮物。 太 5:23-24

“祭壇”是人與神交通、與神和好的表徵。

攔阻人與神和好、交通的原因就是罪——悖逆。

因此向神獻祭時，首先是認罪、除去攔阻。存心順服主旨，謙卑俯伏主前。

所以我們就不能把獻祭作為擺功（如該隱），顯出自己義的心情，這是不對的。

獻祭與神和好之先也必須要先與人和好。太 5:23-24，否則就無法與神和好。

再者也不應把祭壇當作求自己得福而咒詛別人的行徑，應為人求福。獻祭也是奉獻感恩的表顯。多思念神的恩典，就少有怨尤。

獻祭是尊神為大、以神為依靠的表示。至少說獻祭有這四方面的意義：

- 1、認罪，不擺自己的功勞。
- 2、尋求與神和好、恢復與神交通。
- 3、尊神為大、以神為依靠。
- 4、向神感恩、稱頌。

八月十日

當以天父的事為念

……他母親對他說：我兒！為什麼向我們這樣行呢？看哪！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耶穌說：為什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路 2:48-49

馬利亞和約瑟去找主耶穌，找著後，馬利亞說：看哪！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耶穌回答說：為什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

他這樣的回答有一層深刻的意義，且是極為重要的。因馬利亞講錯了話說；約瑟是他的父親。所以他必須聲明，他的父是耶和華神，正要駁斥馬利亞的話，約瑟不是他的父親。

主這樣的答覆，其正意是在這裡，就是要糾正馬利亞的錯誤，不能以約瑟為其父。但他並沒有否認馬利亞為其母。參約 19:26-27。

以父為念的人，就是常在殿裡，與父交通，並關心家（殿）裡的事。但也不輕棄作人的本份。所以就他們下去，且順從他們。

八月十一日

隨聖靈水流而作

……就當靠聖靈行事。 加 5:25。

我們的事奉神的過程中，遲早都要經歷到一件事：就是聖靈在人心中作工的方法。雖然在真理的原則上是不變的，是一個的。但在細節的方式方法上卻不是盡居一格的。乃是各種各樣的。他會按著各人不同的情形，用各種不同的方式方法引人到神面前。使人認識自己；也認識基督；叫人在十字架前認罪、謙卑接受主耶穌。

所以我們不應陷於成見，把聖靈的工作拘泥於一種狹隘的個人經歷或一種形式中。應把自己投入聖靈工作的水流中。打破陳規、舊習、經驗、慣例等，除去容易落後，以致趕不上屬靈時代的情形。隨著靈流去工作，這才能一直的被神使用。通過各種不同途徑、用各種智慧把人完完全全的引到基督面前。

這才是事奉神最有效、最好的方法和態度。

有些人是泥於字句、夜郎自大的屬靈狹隘主義；有些人是浮淺、皮毛、模仿主義，只效人外表而自己進無實質。這都會攔阻人不能正確的進到靈的深處。

八月十二日

服事主的準則

若有人服事我，就當跟從我，我在哪裡，服事我的人也要在哪裡，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約 12:26

服事神的一個重要原則，即是“捨己”。其意為棄絕自己、否認自己，若不這樣就無法事奉神。我們若不把心中“己”的一些框框先打破，要想服事得好，那是絕對不可能的。

自己的欲望、願望、幻想、理想都是事奉神的大攔阻。要想來到主面前，就必須得先把這些東西一一打破，完全照聖靈的引導、感動、光照來服事。因我們服事神是要照神的旨意得成就，並不是要我們的志願實現。所以必須先放下自己，然後才有資格到神面前侍立，聽候主的吩咐、差遣、

使用。

八月十三日
專要主自己

有許多人看見他所行的神蹟，就信了他的名。約 2:23；12:26

在跟從主的人中，因著神蹟奇事而跟從者，實在數目很多。但真正把主接在心中的人就不多了。同樣，在服事主的人中真正存心順服主的就不是那麼多，大都是在主的工作中發熱心，並不是為愛主的自己而肯熱心服事。

真正要主工作的有人，但真正只要主的人就極少了。

我們是跟從者，不是只為了要神蹟奇事而跟從主。

我們應當要主過於要主的工作。若不把目的糾正過來，我們就跟從不好，更是也服事不好了。

八月十四日
事奉神的模式

“……你們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 西 3:24

我們對主事奉的模式是根據從神所得的異像。異像就是託付，沒有異像託付就沒有源、沒有根。異像的作用就是給人帶來託付的擔子，人在這擔子的壓力下去尋求神的恩，並盡自己為人的本份。人的努力加上神的恩賜就可以將異像中的託付變成現實，這就是忠心的果效。

所以異像、託付、盡力、恩賜、現實一系列的過程，就是事奉神的模式。

八月十五日
榜樣名聲不同

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徒 20:35
監督也必須在教外有好名聲，恐怕被人譏謗，落在魔鬼的網羅裡。提前 3:7

人們的名聲與榜樣是不能等量齊觀的。有的人名聲很高、很大，可是和他一相處，就發現他的榜樣並不如他的名聲那樣好，使人會感覺失望。

人的名聲是從工作中出來的，他致力於工作，並不一定注意生活。而榜樣是從生活的實際中顯明的，所以名聲並不能代表榜樣。

榜樣屬於生活的實際。人的生命怎樣，榜樣也怎樣，榜樣決不會高過生命。

有好榜樣的人，不一定有大名聲。反過來說，名聲大並不代表榜樣好。
要把這二者區分開來，才會不受騙、不失望、不灰心、不因噎廢食。

八月十六日
帶進新的時代

惟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挪亞是個義人，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挪亞與神同行。
創 6:8-9

挪亞，他的得救，結束了舊的時代，定了舊時代的罪。自己和一家人都進入了新時代。使人類從新開始。其資格是潮流：

1、不與時代同流合污，不隨時代的樣式，只遵行神的旨意，在時代中稱為完全人。世人強暴，放縱私欲。挪亞一家卻溫柔舍己，攻克己身，禁戒私欲，持守敬虔度日，作當時代的義人。因為這與世人不同的生活就使他傾向於神，久而久之就養成了與神同行的人生。所以神就使他們免於死亡而進入新時代，持續神的旨意，繼而彰顯神的榮耀。

2、是個義人。是從當時社會的情形比較而言。人都犯罪墜落、尋求情欲之樂。惟挪亞是尋求敬畏神，成了當時代的義人。

3、與神同行。是遠離世俗、與神親近、以神為樂、以神為榮。久而久之就成了屬神的人。這樣的人，是配承受神的托負，保全生命，帶進時代的人。

八月十七日
真正的難處——是攻克裡面的難關

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 約壹 4:8

對一個事奉神的人來說：環境的困難，物質的缺乏、人事的孤單、甚至敵人的逼迫，這都不算大的難處。最大的難處是對神的認識不清，愛神的心不專，對罪的感覺不敏，在這些方面若不得勝，那才是大難哩！至於外界的、肉身的、情感的一些難處，可真算不得什麼。要能攻克裡面的難關，非主憐憫不行。

若能得著神的憐憫，心靈開竅、認識基督、傾心愛慕主，這才真是大的蒙恩，大的得勝了。

所以凡事不可發怨言，說急躁的話。總要牢記靠近主邊站，存謙卑忍耐的心，聽候主旨而行。這樣才能不至遭受大的攻擊、激動、試誘，因而跌倒或給別人放下絆腳的石頭。

八月十八日
一切的問題在於遇見神

他們舉目不見一人，只見耶穌在那裡。 太 17:8

我們的聚集，不應只在討論上、交談上著手。一定要同心俯伏在主面前，先自己傾心倒空、再大家一同懇求，這才能有指望得著無上的恩憐。把我們興起來，成為復興的火把，去燃燒別人。

很多時候我們聚集在一起，多是談論、討論。只與人之間有了溝通，而與神之間沒有絲毫的關係，更談不上交通了。這樣的聚集究能有何生命之益？

若不先與神恢復交通，就所討論一切都是空虛無用的。在人的生活中帶不出真的生命能力來。沒有生命的能力和亮光，還能叫人得著什麼呢？

這實在是個重要的問題。

要得主在山上的顯現，就必須得把人帶到山上的禱告中去。因沒有同心的祈禱，那能有榮耀的顯現！沒有榮耀的顯現，又怎能叫人僕倒；沒有人的僕倒，又怎能有天上的差遣。若不清楚是從天上受了差遣，縱去傳福音又怎會得著聖靈的同工和印證。這都是極為重要的問題。

快轉過來，把心傾向神。一切的尋求，先不要為工作。應先為自己能遇見神。這才是正確的追求。若不遇見神，一切的工作都會是沒有生命價值的。

八月十九日

向神心存誠實

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他心存誠實的人。 代下 16:9

人向神存誠實的心極其重要。就是人偶然行錯了，只要向神的心是誠實的，神就有辦法轉變他的錯誤，並赦免因無知而犯的錯誤。

大衛在耶和華面前蒙恩的點就在這裡。

我們不能存心利用神或以詭詐對神或不經心的向著神，那都是在褻瀆神。

只有誠誠實實的向著神並依靠他，不要為自己圖謀大事，他就必要憐憫我們。

心向神一錯就難辦了。

神不喜歡掃羅的原因就在這裡。光想利用神的恩典為自己建立勢力，所以神厭棄他。

只要存敬虔聖潔的心，憑信靠順服的態度而行就對了。在這情形之下，主是不會叫錯的。

八月二十日

在不順的環境中學習事奉神

“北風阿！興起，南風阿！吹來，吹在我的園內、使其中的香氣發出來。願我的良人進入自己園裡、吃他佳美的果子。” 歌 4:16

我們對神的事奉並不是只在好環境中就能事奉得好的，真的事奉功課都是在不好的、甚至是最惡劣的環境中才學得到的。

神所揀選又使用的人，都是在許多不順心的境況裡操練出來的。壞的環境造就出好的工人來，這是個屬靈的規律。反而好環境卻使一些人愚昧糊塗、悖逆放縱，學不好事奉神的功課。

聖經中像撒母耳、大衛、摩西等都是在極不順心的境遇裡操練出了對神的事奉，認識了神，也就能在日後被神使用來向人見證神，帶領人事奉神。不在於環境，乃在於內心對神的認識。

八月二十一日

要廢去邱壇

“只是邱壇還沒有廢去，亞撒一生卻向耶和華存誠實的心。” 王上 15:14

舊約列王記中常提到“邱壇”，後來成了以色列人的難處。許多好王雖然在別的失敗中都能起來，可在邱壇上就是總離不開，一直被纏累在其中。

這是指什麼事呢？先察看邱壇的來源：

是以色列人進迦南後，由於失敗約櫃被擄去了。在沒擄去前，他們在迦南地的政治中心是在基遍，故會幕也存在那裡。可後來約櫃被擄，以後又回到以色列地，但只停在基列耶琳，卻沒有再把他返回基遍，一直在基列耶琳亞比拿達家中。亞氏是一祭司，他就帶領全家服事又看管約櫃。直到國家統一了，大衛王才想起要把約櫃運到他所理想的京城——耶路撒冷去。因為他們都相信約櫃是耶和華與人說話、指示道路的地方。可是帳幕及祭壇都在基遍，沒法一同遷到京城來，因此就形成了兩個宗教中心，即邱壇所在地是基遍；約櫃所在地是耶京。因此又常有人在基遍邱壇、銅壇前事奉神，當時神並沒有指責他們的不對。

可到了所羅門把聖殿造起來之後，眾百姓都知道事奉敬拜中心是在耶京了。但所羅門由於新殿造好了，且甚完美，所以也就沒把基遍的帳幕及銅壇遷到耶京來，直到後來國家分裂後，有些百姓就藉口事奉的中心在基遍，因那裡有會幕及銅壇，所以就抵制耶京的事奉，就只在邱壇前獻祭。這就造成了國家分裂的主要因素，使百姓信仰不能一致，反而成了危害，所以神就不喜歡。

再一個原因，耶羅波安興起後與羅波安分裂了，他為了要拉攏百姓的心，就在伯特利地方造邱壇並自立為祭司，這就使百姓一直陷在他的罪中，把他的邱壇也當作祭壇去事奉敬拜，結果就犯了大罪。

所以邱壇就是依據古人的遺傳來敬拜神，不順從聖靈的引導，死守陳規，自意敬拜，結果成了偶像，是神所不喜歡、不悅納的事奉。

八月二十二日

正確事奉動機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又將勸人與他和好的職份賜給我們，……並且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 林後 5:14、18-19

我們一切的追求卻不應當是為了應付外界，或受外界的影響及催促，乃應受內心深處的吸引。為了裡面需要聽從主的呼召，滿足主的心，接受心靈的委託，因而去付代價，這才是正確的事奉動機。不管外界如何反應，而我們裡面是為了順服遵從神的旨意，這樣的動機是有力源的，是有方向不會錯的。否則就會引我們只求就付人的需要，到最後反而偏離了神的道路，那是何等不上算啊！

八月二十三日
向主所獻的禮物

他們看見那星，就大大的歡喜。進了房子，看見小孩子和他母親馬利亞，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開寶盒，拿黃金、乳香、沒藥為禮物獻給他。 太 2:10-12

博士們去朝拜聖嬰時，所獻的禮物有三樣。這幾樣禮物正表示了我們向主當有的奉獻。

1、黃金。是表徵神的榮耀。世人所犯的罪，最重要的一條就是：羅三 23 所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因此，人到神面前來，首先要存心凡事榮耀神，這是神向我們所要的。

2、乳香：是表徵愛。申 6:4 說：以色列阿，你要聽，你的神是獨一的真神。所以你當盡心、盡情、盡智、盡力愛主你的神。林前 16:22 若有人不愛主，這人可詛可咒。我們應當把一切的愛都奉獻給神，要愛神超過一切。

3、沒藥：是表徵受苦的心志。歌 5:4，14；1:13 佳偶為良人能表顯出的，只有一棵受苦的心。我們若能有一棵受苦的心就可與罪斷絕。人若不聖潔就不能見神。所以受苦的心志，是能得主喜悅的。人到神面前來，若有這三樣禮物，就能使主的名得到榮耀、主的心得到滿足。藉著受苦的心志，可與主有親密的聯合。這三樣禮物，是我們到主面前來必須奉獻的。

八月二十四日
活在主裡面多結果子

“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結果子的，他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
“人若不常在我裡面，就像枝子丟在外面枯乾，人拾起來，扔在火裡燒了。” 約 15:2、6

約翰福音十五 2、6 中的兩種對待枝子的話是不能用一個原則解釋的。

2 節是指：修理掉那些不結果子的枝子，這是真對我們生命中不合主旨意的行為說的。這些是要被剪去的，因為他們妨礙結果子榮耀神。

6 節中的枝子是指：那真正不守主的道，不與主聯合的整個的人，不在主裡面自必要枯乾，不能在生命中合乎主的旨意，慢慢就失去了生命的供給，就所作的一切工作到最後必被火燒掉，沒有生命的價值。若有人真的不肯住在主裡面，願意流離在外，貪愛世界，自必要枯乾，失去生命的感覺，慚慚就失敗、墜落，他的結局必然要失去一切的獎賞，落到神榮耀之外。

這兩種枝子的情況是不同的，故不能作一種原則解釋。

總的說：2 節是說，一個人裡面的對付； 6 節是說，這個人如何和神聯合。

八月二十五日

竭力討神喜悅

……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 提後 2:15。

一個事奉神的人，應該知道我們是在兩方面努力追求：

(一)、是竭力作無愧的工人，討神的喜悅。

(二)、是要剛強壯膽，勇敢抵擋撒但。

這兩方面的工作都不可少。要事奉神，就得討神喜悅。否則所有的熱心、虔誠、努力等代價，就沒有什麼價值可言。仇敵撒但時刻要破壞神的工程。事奉神的人就是要忠心看守神的工程，努力抵擋他、驅逐他、打退他、不讓神的工程受損失。

八月二十六日

凡事要誠實

愛人不可虛假……。 羅 12:9 上

有一個乞丐來到一家善良婦人門口求乞，善婦本想給他點錢。可是她發現家中沒有零錢，於是對乞丐說：我沒有零錢，我想買一隻麵包，這裡有磅的鈔票，請你去給我買一隻麵包，將錢為我換開，我可以給你一些。乞丐果真照她說的去行了，將麵包和找的錢一併交回。善婦接過麵包和錢，看著乞丐說：謝謝你的代勞和誠實，你就把麵包給我留下，將錢都拿去吧！就此乞丐十分感激的叩首而別。

過些日子後，一天善婦收到一張請帖，是要她去赴一家開張店鋪的喜筵。她去了一看，原來就是那位乞丐，用她給他的錢，又賺了一些，現在竟然能開一個小店了。當然他萬分感謝她，並十分恭敬的款待了她。而她卻說：你不必感謝我，這是你的誠實為你換來的，應當感謝神。

八月二十七日

不可為言詞爭辯

……不可為言詞爭辯，這是沒有益處的，只能敗壞聽見的人。 提後 2:14。

我們萬不要為一個新奇的道理，常存心以為是什麼新亮光、新啟示。而去爭論不休。自以為是什麼為真道竭力爭辯。因而失去了溫柔、謙卑的美德。在與人爭辯時，顯出暴戾、強橫、驕傲、自尊的態度。甚至連面容都顯出緊張的情態，使人望之生畏。

這樣的爭辯，究該有多大的價值。給人又該有多少造就？福音難道就是這樣傳的嗎？實在令人可憐！

禱告

八月二十八日

照著神的心意和旨意祈求

“你們若常在我裡面，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 約 15:7

我們禱告蒙神悅納的條件，不是需要什麼就給什麼，而是先在主裡面與主有生命上的聯合。既然是與主聯在一起，就必能體會主的心腸，這樣，所求的自必是合主旨意的，既合主旨意，主就必要垂聽了。

下面 8 節就說：我父就因此得榮耀。可知所求的是為了榮耀神，這樣的祈求怎能不蒙應允呢？

所以我們應先求著住在主裡面，就是住在神的話語裡面，遵照主所說的循規蹈矩的去行。然後再照主旨向神祈求，這樣的禱告必是為了榮耀神。所以他也必要垂聽我們的禱告。

八月二十九日

願在恩上剛強

我兒阿！你要在基督耶穌的恩典上剛強起來。 提後 2:1 節

主阿！你認識我，我原是一個無心志、無思維、無感情的人。對人不會熱愛、不會忠誠、不會理解，既悖逆又遲鈍的人。但卻蒙了你的恩典，實在是不配中的不配。既蒙了你浩大鴻恩，怎能不以恩報恩呢？

可是如何報法？我卻是一無所知、一無所技。唯求你再在我生命中作工，使我能被啟迪，能明白你的大恩大愛，就茲能接受你的一切工作。如此求可能有指望成為你的表像，就是讓你逐步的佔有我。然後隨你意旨使用我。這就算是報答你的大恩大愛了。

八月三十日

軟弱與失敗的關係

基督在肉身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
來 5:

軟弱——有需要的感覺，有需要的試探。

失敗——是在需要面前動了私欲，並去用不正當的方法來滿足需要，這就鑄成了罪。

主在肉身中時。雖然也經過了軟弱。在肉身生命的需要中，但他並沒有因需要而去用不合神心意的方法來滿足自己的需要。所以他雖軟弱卻沒有失敗。他只不過在軟弱中有痛苦的感覺。這痛苦的感覺促使他以迫切的禱告求神憐憫，以至蒙神應允就給他力量得勝了。這就是他與人的不同點，只在一念之間。

我們是在需要時到神面前去用自己的法子，來順從私欲活著。結果就產生失敗。主能體恤我們，就是他經歷了人因需要而受試探之苦，實在是軟弱。

但他能堅持最後一刻，藉著向神呼求而蒙了憐憫。

得勝與失敗就在這一念之間。是忍耐向神呼求呢？還是不能忍受而去用自己的方法呢？這才是關鍵的問題。

八月三十一日

禱告的意義

眾百姓都受了洗，耶穌也受了洗，正禱告的時候，天就開了。路 3:21

這是路加福音第一次提到耶穌在禱告。另外還有：路 5:16 節，6:12 節，9:18 節，9:28 節，11:1-4 節，22:39-44。以上這七處的禱告正描述了人子的禱告的態度和舉動。

注意我們的主在開始彌賽亞工作時的態度。這裡首先描述主，特別提到他在禱告。‘禱告’二字，在希臘文新約中，有八、九個不同的字，用來表達禱告的舉動。這裡所用的字，可以涵蓋其它所有的字。這字的希臘文是：PROSEUCHOMAI，意思是‘盼望’、‘渴望’。它包括了新約中整個禱告的實事。盼望未來，那就是禱告。禱告有許多舉動，有憐憫；有謝恩；有懇求，但這個字是描寫整個禱告的態度，那是一種在神面前的敬拜、讚美的態度。

他在禱告，證明他已經遵守了洗禮的儀式，與罪人同列。現在他存著讚美和敬拜的態度來到神面前。主受洗之後就禱告，那是一種讚美、敬拜、順服神、倚靠神的態度。

也給我們指出：不但我們受洗後需要禱告，我們凡事都需要禱告，並且以讚美、敬拜的態度在神面前禱告。這是可蒙神悅納的。

九月一日

保羅對腓立比教會的心願

我所禱告的就是要你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的見識上，多而又多，使你們能分辨是非，作誠實無過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並靠著基督耶穌結滿仁義的果子，叫榮耀、稱讚歸於神。 腓 1:9-11

(一)、保羅禱告的態度：是持久性的；是愛的禱告。參：腓 2:2；弗 1:15；西 1:4；門 5；帖前 3:12；4:10；加 1:13。好使基督愛的香氣去影響眾人。

(二)、保羅禱告的內容：是在知識和見識上多而又多。

知識——對於神的認識：弗 1:17。西 1:10。彼後 1:13。對於基督的認識：弗 4:13。彼後 1:18。林後 2:14。對罪的認識：羅 3:20。對神旨意的認識：西 1:9。對神奧秘的認識：西 2:2。對真理的認識：提前 2:4；提後 2:25。總之在生活上要有實踐，內心裡要有順服的認識。

見識——指在生活實踐和內心順服中產生出的經歷和技巧及對倫理的判斷。或說智慧的判別力。

愛心若無知識和見識，在生活中就會起反作用。多而又多——即綽綽有餘之意。

(三)、保羅禱告的目的：

① 分別是非——要試驗，參林後 8:8 節 要察驗，參帖前 2:4 節（察驗即選擇、識可之意）要彼此有別，參林前 15:41 節。我們是神好中挑好的，比什麼都貴重，參路 12:7。這樣就可作誠實無過的人。

② 結滿仁義的果子——即好的行為或說因信稱義的生活。來 12:11；雅 3:8 或說信徒道德的素質。結滿了是完成的時態，是保羅站在基督台前看腓立比教會是結滿仁義果子的樹。

九月二日

信心的祈求

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不疑惑，因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風吹動翻騰。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裡得什麼。 雅 1:6-7

信心的祈禱，必要會有忍耐，否則就不容易被應允。

我們未曾祈禱前，主已曉得，可仍要我們去祈求，這就是要操練我們的忍耐，在禱告中能等候神的時間到來。

因為神作事都是有時間的。時候不到他不作；時候到了，就無人可以攔阻。但神的時候，往往也要配合人的祈禱。所以我們儘管不灰心的求，就可以跟上神的時候，那時一作工就必蒙大恩。

信心的祈禱不配上忍耐等候，就不算是信心了。信心裡不能有急燥。只能是等候。這是一個屬靈的原則。

九月三日

禱告到裡面有光再工作才蒙恩

那時耶穌出去上山禱告，整夜禱告神。到了天亮，叫他的門徒來，就從他們中間揀選十二個人，稱他們為使徒。 路 6:12-13

主在揀選門徒以前，曾整夜禱告神，直到天亮，才叫了門徒來作他所作之工。所以我們在作神工之前，也必須得下禱告的工夫。

禱告到什麼程度？到裡面發亮了，晨星在裡面出現了，才是工作開始的時候。一個裡面沒有光的工作，決不會有好的效果。裡面不看見光，我們靠自己所作出什麼工來能給人帶來什麼益處呢？

應該下禱告的工夫，把一切黑暗都趕出去了，讓星在裡面出現這才是好的。

所以我們應活在禱告的心裡，不要只活在禱告的話語裡，也不能只活在禱告的儀式裡，也不能只活在禱告的情態裡。

九月四日

向主的祈求

我羨慕渴想耶和華的院宇，我的心腸我的肉體，向永生神呼籲。詩 84:2

主阿！求你賜我誠實向你謙卑的心。因我能被你使用，完全是由於你的憐憫，在我一點資格也沒有。

我沒有別人的口才；我沒有別人的知識；我沒有別人的財富、經濟；我沒有別人的人、事背景；我沒有別人的聰明、能力。若不謙卑在你面前，怎能被你使用呢？

所以切切求你叫我常在你的面前伏俯、僕倒，不致遮蔽你的榮光，擋著你生命的恩流。

如此祈求，是奉恩主聖名！

生命

九月五日

重生的經歷過程

耶穌回答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耶穌又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 約 3:3，5。

對於重生，我們應當認清兩個問題：就是經歷過程和憑據是有所不同的。有些人把經歷過程當作憑據；又有人把憑據當作經歷，這都不全備。

應當知道，重要的是憑據，憑據是聖靈，而經歷只不過是聖靈工作的反應。若無聖靈的感動，誰會認罪？誰會為罪自責痛悔？但有了經歷上的痛悔認罪，並不是說，這就是重生的憑據，這應當是聖靈工作的結果，並不是只到此為止了，而是藉著這個經歷就使人進到主裡面，聖靈也進住在人心中。因此，以後的時日就是只有凡事順從聖靈，只有他才是得生命的憑據，並不是因悔罪而有的感官上的經歷是憑據，那只不過是入門的經歷而已。這一點，一定得認清楚，否則就會陷入到求感官上的經歷為憑據而把聖靈給忽略了。

要認清感官上的經歷，只不過是聖靈用的方法，並不是人自己。而人卻把方法當成聖靈本身為憑據，這就是舍本求枝了、是輕棄了聖靈。因此常會叫人憂傷、不會讚美。只活在憑據中，卻不會活在聖靈裡，這是多麼愚昧阿！

只有聖靈來了，人才會為罪自責、心得安慰、靈得喜樂。聖靈才是得生命的憑據。

九月六日

摘錄一位神僕人的忠告

1、作領袖的人，要學習愛人，為別人打算，照顧人為己，將所有的給人。在人身上若不能舍己，就無法帶領人。

2、工人裡面的力量，應等於外面的工作。若勉強伸張，不從容、不豐裕、緊張、缺乏水流安排和不在神面前，都是不該有的情況。裡面豐富時，什麼都是水流，而不是勉強。只能‘是’屬靈人，你不能‘作’屬靈人。

3、在工作中學習聽。徒 15 章，教訓就是聽。聽所有弟兄的意思，因為內中可能有聖靈的聲音，要存心懼怕。聽不了弟兄的聲音，就聽不了聖靈的聲音。所有的同工要坐下聽他們，給他們絕對說話的機會。

4、要會軟、要會碎、要會聽。

5、要破碎。破碎了，就對於事務不敢斷定（不主觀）；對於道理也不敢斷定；對於人也不敢自以為認識；對事也不敢自以為能作；也不敢作權柄；也不接受自己的權柄；不敢斷定人如何。破碎了就不保護自己，這樣才能明白神的心意。

6、在教會中許多事可以分配大家作，要大家學習。在事前給他們清楚原則，事後看他們是否照著作。聚會中要小心，不要過份顯露。不然，弟兄姊妹們卻覺得是你在作，學習信託弟兄姊妹。

7、神的靈在教會中是不能勉強的。只有你順服他，否則他不供應膏油，教會就感到疲倦無力。靈一軟弱，再大聲說威嚇的話或用更長時間，都不能補救。

8、講道不要太長或太多，不然信徒的光就要感覺疲倦了。說話的內容要拒絕平常的思想和閑下的話。除去幻稚的比方和過於使人感覺幻稚的理由。將最精要的在數小時內說完、說盡。不要自以為是津津有味的，就一定是神的話，這不一定。

9、禱告會的試探是說話。禱告會就是要禱告，話一多，良心就在禱告時失敗了。

10、學習聖經不夠、知識不夠、破碎不夠，看事情不可靠，就不能對付人。

- 11、要學習不相信自己的斷案。所謂對的不一定對，要謙卑學習。
- 12、一個神的僕人的度量，應當被神擴充。你不必向裡面看，不然就會灰心。

九月七日
心靈虛懷如穀

耶穌舉目看著門徒說：你們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神的國是你們的。路 6:20

耶穌在八福山上，頒佈天國憲法的時候，首先提出的一點，就是虛心（貧窮）的人有福了。由此看來心靈的貧窮，或說有一顆受教的心；謙卑的心；永遠有需要的心，是何等的重要。

一個事奉神的人，能夠事奉得好，第一就是求神賜受教的舌頭，使我知道怎樣用言語扶助疲乏的人。主就每早晨題醒我們的耳朵，使我能聽，像受教者一樣。參賽 50:4 節

我們在神面前要永遠是一個貧窮者，才能叫我們時常住在基督的豐富裡。我們向主能有一個永遠不滿足的心，才能叫我們時常享受主的豐筵，總的是說：不要以自己為滿足，要直接向神追求，他的豐富是我們永也享受不完的。何時我們一自滿，就等於從神的豐滿的恩典裡墜落了。

九月八日
約翰福音中講——生命、光、愛

“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 約 10:10 下

“生命在他裡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 約 1:4

“彼得說：‘主啊！是的，你知道我愛你。’ 主說：‘你餵養我的小羊。’ ” 約 21:15 下

約翰福音是講生命的書，書中論到“信”的地方很多，因為信是得生命的條件；書中又講到“光”，光是得生命的證實；書中又講到“愛”，愛是有了生命的表現或流露。

因信得生命，生命就是光，生命的表現是愛。

全書開始于生命，結束於愛。

愛是先向神，後對人，有了對神正確的愛，才能對人有正確的愛。因為神就是愛，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有了愛神的心必要愛弟兄，否則就無法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女了。

九月九日
影響和睦的——自卑感與自尊心

你們要追求與眾人和睦……。 來 12:14 上

自卑感過重的人，自尊心也特別強，因這是相應的反應。

一個孤獨的人最容易犯這樣的毛病。越是孤獨者，越是容易異想天開，會有許多不切合實際的、不合群的幻想。總認為自己所想的是何等的好、何等的美。一旦在現實中受到一點挫折，他就會深有感覺，認為客觀不接受他主觀的想像，他就會怪怨客觀。輕者灰心厭實；重者就產生反客觀，反現實的自尊、自奮思想。跟著就會鬧出不睦、不和、分裂、攻擊別人的言行出來，使人受虧損，使環境受損失的錯誤行動。人受損、己受虧、主名受辱，實在令人惋惜悲歎！

九月十日

改變本性，順神性

你不可像那無知的騾馬，必用嚼環轡頭勒著他，不然就不能馴服。 詩 32:9

……就得與神的性情有份。 彼後 1:4

小孩子在學劃線時，要他劃一條直線是非常困難的，但要劃一條彎彎曲曲的線則非常容易。

這說明人的本性，要行正直的事，可真不易。人的本性就是彎彎曲曲的。叫人行彎曲的事，非常便當，不須下多大工夫去學。但要叫學習正直可就不容易了，要費多大工夫還是學不像樣。

人，實在是個彎曲怪僻的動物，只會錯，不會對；只會彎，不會直；說謊極易，誠實就難。

所以我們不得不在性格上下工夫。求主幫助我們改變。順服裡面的靈，去作異乎本性的事。否則就無所謂追求了，也沒有實際得勝了。

九月十一日

向靈程高處爬

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 腓 3:12

我們向神追求靈命的長進，不要怕要求太高，恐神不聽。要知我們要求再高，也高不過神要給我們的恩愛的高度。因他的大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是遠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所以我們的要求不要怕過高，只怕太低。因我們的願望標準就那麼低，又怎能會向高處追求呢？

但不能是奢想妄想，這是不對的。要憑著心靈深處靈的感覺去向神祈求、禱告。這個標準萬不能降低了。至於能否實行，那是另一會事。要有韌性，縱然一次次的失敗了，也不要灰心，總要努力向著高處爬。天天追求、時時追求，到了時候，主必賜恩叫我們進入他更深的豐富。

可是在實行方面，萬不可忽略自己當盡的本份。不能說一求過，責任都在主了。自己就甘棄甘敗，那就不對了。應當定意努力追求，要十分細微的注視聖靈所給心靈深處的感召或幫助，甚至提示。一有這光就當極力跟蹤而去。這才能使能力愈來愈強、亮光愈過愈清，就必可循序而上，直到

達到主要我們達到的程度。(也許不是我們所要求或甚高過我們所求的)

九月十二日
生命長進的過程

他便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他的憐憫，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多 3:5

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弗
4:13

基督徒的生命成長過程：

一、得救重生。從主所得的生命在主恩之下撫育長大起來，處處事事都有主的眷顧。信心在恩中得堅固，紮穩根基，向神發出讚美。

二、但生命往上長時，就得受造就、被修理，使之成為潔淨的，準備為主結果子。這修理、潔淨的工作，就是拆毀原有的老生命，然後才能建立新的。但各人的需要，各不相同。

三、生命成熟、老練，能過得勝生活，會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能密切的與主聯合。主才能藉著他作成神的工，通過他向人顯出來。

九月十三日
促進靈命長進

“所以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好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並且成就了一切，還能站立得住。” 弗 6:13

撒但要迷惑得著的並不是冷淡的信徒，愈是靈性有點起色、有點長進的信徒，撒但愈是要用盡一切辦法去迷惑他，或攻擊破壞他。這就是靈性好的人容易受“難為”的原因之一。

神為要信徒的靈命長進，他一面用恩典吸引激勵，另一面他允許惡者去攻擊他們，這是要試驗他的工程如何。經過試驗以後才會顯出靈性的程度如何。但可以放心，無論如何試驗都不會失去恩典，因為神必在暗中保守他的兒女。

撒但得人的手段經常是先滿足物質的需要，進而再征服他的心，控制整個的人。

九月十四日
最偉大的見證

……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 1:29-34

除去世人罪孽的神的羔羊，這是總結了舊約，開啟了新約的見證。整本舊約都是在羔羊獻祭下事奉，若沒有羔羊就無法與神連接，人也無法事奉神。一切的禮儀、祭祀都在羔羊的血下。這是從亞伯起直到主的時候，沒有人獻祭可以離開羔羊，可以少了羔羊的。

到了新約時，就不能再在屬物質的羔羊的血下蒙神悅納了。這就必須得有比羔羊更大的人來作為獻祭的代表。但所有的人有哪一位配承擔這責任呢？這只有神的兒子才能作了。

這個認識若沒有聖靈的啟迪，人是沒法認識的。要知在這裡的見證不是約翰從自己的智慧或虔誠、或傳統中能以認識的。只有聖靈的啟示才能有與眾人不同的眼光。

約翰的裡面是非常清楚的。他說：“那差他來用水施洗的對他說”，這是怎麼說的呢？他是從讀經中知道的嗎？或是遺傳的？或是別人傳說的？都不是。那就得他自己從神有領受。如何領受？一定是在曠野禱告時得著神的啟示的。可見一個事奉神的人曠野的過程何等重要。

我們所講的道必須要超脫人的遺傳、人的理論、臆測，才能有生命之光，使人得進入新的境界，有新的領受、新的發揮。只跟在人的後面是不會有新的認識的。只有離開人，去在曠野自己對付，然後才有希望得著主所給的新亮光。

主所給他的啟示而是仿佛鴿子降下。聖經中常把鴿子預表聖靈。約翰看見了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

九月十五日

自卑、謙卑不同

……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務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們升高。雅 4:6、10

自卑和謙卑是不同的：

自卑——是在不得時，受挫折、失敗中，自己畏怯自恨，以為自己不能與人比，總是站在人背後。一旦得了勢，有了點成績後，就開始高舉自己、重視自己，以致會輕視別人，甚至鄙視別人而顯出自己的驕傲來。

謙卑——總是在看別人比自己強，尊重別人的優點、長處、恩賜，並樂意接受別人的造就。不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常能吸收別人的善行、長處來改變自己，增長自己的德行或恩賜。

有一首詩說：他就是他，你就是你，莫要與人比。（重）尊重別人，肯定自己，彼此相敬，一團和氣。他就是他，你就是你，莫要與人比。（重）

九月十六日

生命長進的障礙

但我們既然在捆我們的律法上死了，叫我們服事主，要按著心靈的新樣，不按著儀文的舊樣。
羅 7:6

許多基督徒都存著一個錯誤的心理，對如何作一個正規的；像樣的；能博得人稱讚的；又能討神喜悅的基督徒，都是為此竭力追求。可是實事又常是相反，總作不像樣子。這就只好在用仿效、學習、偽裝等方法來裝飾自己，可是愈裝則內心卻愈感覺痛苦。因為外面的裝，只能給裡面的心靈（即生命）加上了枷鎖，感覺不自在、不坦然、內外開始矛盾重重、裡表不一致的內疚之苦，可真比外面所加之苦要加重的多。

但如何才能擺脫出來？真成了多少基督徒的望洋興嘆之感！

九月十七日
尊神旨最偉大

耶和華說：“你們就是我的見證，我所揀選的僕人……。” 賽 43:10

遵行神旨意的人，是世上最偉大的人。

我們是為神作見證，不是為神做大工作，二者區別極大。

工作是不管人心如何改變，只要有人前的成績，不注意人靈魂的實況，只求人數的增多。

見證是先自己親身經歷體驗、親身歷行，然後把自己所體驗到的告訴別人，以自身的體驗作證實。約翰說：“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是我們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

主對門徒說：“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作我的見證。”前面見證人的榜樣就是我們的方向，他們所留下的腳蹤就是我們後進者的道路。

要記著：在任何時候都不應有自形得意之感。因為往往當人得意之時，正是人自形毀滅之時！這在歷史上已是個定例了！

只應在得意之時，存心感謝神；在失意之時謙卑懇求主。無論在何境地都只應靠神憐憫而活。

九月十八日
藉苦難長靈命

親愛的弟兄啊！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他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 彼前 4:12-13

信徒啊！不要怕靈性上受到難處。你要知道，難處就是靈命的食物。靈命不經過難處的鍛煉怎能會健壯呢？主的話豈不是說：“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但忍耐也當成功，使你們成全完備，毫無缺欠。”又說：“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

寶貴……。”

所以我們不應逃避難處，不要懼怕難處，要存心忍耐、面向難處，好讓我們的靈命得著鍛煉，以致達到成全。

九月十九日
以生命為原則

……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 10:10

有一件事我們必須認識清楚：就是所有屬靈的工作，其目的都是為了叫人得生命，以致使生命進入更豐盛的地步，否則就失去了正確的方向。

因為得了基督的生命就不滅亡，生命長大了就不犯罪，就不愛世界而能討神的喜歡，行神的旨意。

所以我們的祈禱、查經、聽道、聚會、交通，都應該是為了“生命”得造就，為了“生命”得長進。不應該是為了尋求點知識，明白一些道理，和人有些聯繫，或想藉學習屬靈的事而謀取工作，或任何名望及利益。若是這樣的話，那就會使人陷入黑暗，也把別人陷入虛空的深淵。

九月二十日
靈命食物來源

……耶穌說：“你餵養我的羊。” 約 21:17

我們靈命的食物有三個來源：

- 一、主的話是我們的食物。耶 15:16
- 二、遵行神的旨意是我們的食物。約 4:34
- 三、難處是我們的食物。民 14:9;賽 30:20

人要長大，靈命健壯，必須常常領受屬靈的飲食。首先就是時常誦讀主的話，才能明白真理，懂得主的心意，使自己在神話的啟迪、光照下逐漸成長起來。

有了神的話必須去遵行。否則，主話的光對我們就不是益處。只有真正從生活中行出來後，才是真得著神的話了。

要行出神的旨意，是必要受到抵擋、難阻的。這必須靠著神的話來勝過這些阻擋，我們就有了勝利，靈命才算真的成長健壯了。

九月二十一日
生命長進之律

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子，葉子也不枯乾，凡他所作的盡都順利。 詩 1:3
那落在好土裡的，就是人聽了道，持守在誠實善良的心裡，並且忍耐著結實。路 8:15 參
看 路 19:44

生命長進有一個規律是：

1、預備好土地——心靈。為罪憂傷痛悔的心主必不輕看。先將田地預備好了，才有希望得著生命的長進。

2、接受種子——真理的道。有了謙卑、誠實的心，還必要接受純淨正確的道，才能使生命有正確的成長。

3、忍耐著結實——等候神的時候。就是順從聖靈的感動。（孕育或乳養）

4、到了時候——知道主要我們行的，就必要顯出真道的功效。

順著主的時候作主要我們所作的，這是最重要的條件。道，很容易聽到。但如何的行出來，則是會看是否分辨時候。會看神的時候，是為要明白神的旨意如何。到了何種程度就照何種程度行，這才是事奉主的準則。不要好高騖遠、不要志氣高大。要從基本上順著聖靈的引導而行。到了時候就必顯出真道、生命的果效——結出果子來。

九月二十二日

認識與良心、直覺的關係

我所禱告的，就是要你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 腓 1:9

但命令的總歸就是愛，這愛是從清潔的心和無虧的良心，無偽的信心生出來的。提前 1:5

良心是人的本性；直覺是蒙恩的人在心靈深處所得聖靈（或說復活了的靈）的指引。

我們所靠的是靈覺，但也不可忽略良心。而靈的工作大多是不違背良心的，更要高過良心。可是知識只能輔助靈，輔助良心。否則就失去適當作用，反而有害。往往一個信徒，無知識時，專憑良心、直覺活著不會犯大罪。而有知識的人，往往會犯大罪。原因是他的知識大過良心了，把良心壓下去，並把靈覺壓下去。結果所作之事，就會顯出罪來。在為人的事上，不可少了良心的功用。但在神的事上，卻必須得有靈覺為標準，它是高過良心律的。良心只是輔助律法，而靈覺是完全並高過律法。

知識叫人以為有而其實並無。靈覺是時時指導人活在最實際裡。而生命就是在這裡長大起來的。凡憑著是非之心（良心）行事的，都不會高過律法，也不大會違背律法的。

但在靈的直覺引導下活著的人，是會高過律法的，這是從神而來的標準。

附：為人的三律：

1、神的律：完全是愛，是以愛（德）報怨。

2、人的律：是以公平對待，以眼還眼，以牙還牙。

3、鬼的律：是恨報愛，以怨報德。（如人初交，感戴；久之，較量；再久，怨之。）

九月二十三日

生命工作平衡

愛是永不止息。先知講道之能，終必歸於無有，說方言之能終必停止，知識也終必歸於無有。

林前 13:8

我們在追求靈命長進上，應注意生命與工作保持平衡，千萬不可側重更不可偏廢，否則就會成為畸形。

只重生命而不重工作，就會陷入修道士的形式裡，成了脫離人群的修士，這不是主救人的意旨。

只重工作而忽視了生命，就會失去聖靈的能力，會把工作陷入人的忙亂、肉體的活動，只見人不見主，使人得不著生命的真實供應。

要二者兼顧，才是正確的基督生命的表現。

但怎樣追求靈命進深？如何有正確的工作態度？確是當今的急切問題。

靈命進深有一點最重要的，就是“心的傾向主”。不要愛工作過於愛主，要注意在一切工作中少有，甚至不有“己”的活動。只要細心順服聖靈的引導而行止，就可不因工作而荒廢了靈命。

要正確的對待工作，就必須得不存私心，要謹防好勝欲，要名、要利的私欲都會使人把工作作偏作壞，失去神的祝福。要認識工作的實質意義是什麼，還要認識自我力量的微弱。必須時刻禱告，求聖靈幫助，這才可保持自己不至於攙雜於主工，就可使工作不偏不歪的作在主旨意中，這樣工作就不至於影響靈命的成長。

在追求靈命長進時，也不要推卻工作的責任。

兩樣如能平衡發展，定可蒙神祝福，使神得榮、使人得益、使己不受騙。

九月二十四日

生命如何長進

……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舍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弗 5:25-26

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 路 1:37

論生命的成長：

什麼是生命？光和力的化合產生能量。能量的運動促使物質的變化，這變的情形帶動了物質的新陳代謝，新陳代謝的變化就產生新的形像，這新形像就是生命的顯明。生命每一次的運動就產生

一次新陳代謝的作用，這作用就是生命的長進。

屬靈生命就是神的道（即光）在人心中受到靈（即能力）的孕育（即能力的作用）就產生心靈的變化。這變化就是平時所說的——生命的長進。

所以我們讀神的話時，必得有聖靈的介入或說感動，才能得著光照。光（即神的話）藉著靈能就使神的話在我們裡面變成活力。這活力就促成我們舊造的變化，這樣變化舊造的情形，就是生命的增長。

但聖靈將神的話（光），在我們裡面產生成能力時，人必須會把它收納入神話所形成的正當軌道，才能成為眾人的幫助，否則就無益於人們。

因此應當將主話的光力，納入主話的軌道，不能隨之消散，如蒸氣在火車機內一樣。若不收芷得當，就毫無用處。這就是有些人現出狂熱的道理。

狂熱的能力對生命的顯明，只能是突然的震動，並不能顯出新層次。雖能給人帶來一點震動，但卻不能叫別人看出一個模式，無從效法。因此也就無法為人造成生命的影響或導引。

所以說，我們要從主的話中藉聖靈得著光；由光形成能；由能達到變；由變再達到成。但在變與成的階段，必須注意按軌道而行，才能促生命真實的效益，給人帶來影響、帶來變化。否則只給人一點震動。那就益處不大，有時還會造成破壞，這是應當注意的。

九月二十五日

藉疾病長靈命

“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來。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雅 5:15

苦難和試煉是神用來潔淨他百姓的恩典和智慧的手段。

但對苦難和疾病應當分清楚：是受苦就當忍耐，是疾病就該求醫治。

基督徒從世界領受的苦難，並無應許可得完全免除。約 16:33 可是疾病卻不然，是身內的不是身外的。我們的身體既是聖靈的殿，主就必要向那相信他的人顯明大能，好拯救他們身體脫離因罪而來的病痛，但我們在得醫之先必要深省並認罪。但有時疾病也是神用來造就信徒的手段，這就當順服接受。

論到聖潔，慕安得烈說：“聖潔乃是我們的意志進入他的意志”或“更正不再說神的意志進入我們裡面，治死我們的意志。”

聖潔不能缺少順服，他不能單獨生存。

九月二十六日

平安和平靜是不同的

願恩惠平安從神我們的父，並主耶穌基督歸於你們。腓 1:2

平靜是在感覺上有些舒適，這與環境、人情、物質及被造有關，且都離不開地的依賴，這多與主無關。

平安乃是心靈深處的。它不是從環境、人事、物質而來。相反有時還會在外界上更困難、紛憂、畏怯。因此而使心傾向主、投靠主、禱告主。在這時而產生出平安來。甚至有時當平安出現時，外界情況更為不安。可是它一出現，有一股力量竟能駕諸環境之上。也正是這股力量使我們勝過了外界一切壓力。

從而更促使我們去投靠主，與主聯合。愈覺得主的可信、可靠、可愛。藉著這又使我們願意接受主的吸引，去向他愛慕。且不知不覺自己也變了，變得有他的性情起來。

其實，平時我們所說的聖徒的得勝生活，在某種意義上，就是內心深處的平安。不管外界的情況如何，只要內心深處有平安，就是得勝。因為這深處的平安，會叫我們制勝外界的各種不安因素；會使我們改變外面的不安情況。

所以信徒應當學習活在內心深處的平安裡，這是生命長進的必需經歷。

許多人的失敗就是因為他們外面的生活沒有裡面的平安。不是受裡面平安的管束，外面所求的一切都沒有裡面的平安（或說深處沒有反應，甚至是相反的不安）。這樣仍一意孤行，到最後就看出，所行的一切都沒有主恩的見證，主名不得榮耀，自己也不能與主聯合，這就使生命受了虧損。所求、所想、所得或所作都成了內心的虧損，外面也就是失敗。

所以我們不能只求于外面的平靜，應當求裡面的平安。

九月二十七日

生命靈的律

“……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上……。” 來 8:10

這律法是生命聖靈的律。就是神的自己因著我們的信住在我們裡面。這生命和能力就是我們的生命、生活的準則，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

基督徒要走裡面的路，才能經歷到主的真實。否則就無法對主有具體的、確切的認識。因為我們被稱為基督徒，原來的意思就是“裡面的人”。這就是“新人”的解釋。所以除此以外再去找我們信仰的標準，那就難以說明我們新生命的實際。我們原是要叫裡面的人長大起來，這裡面的表現才是代表屬天的、屬靈的、屬基督的形像。

裡面新生命的感覺，才是我們行事為人的準則。我們若能順著這感覺活著就必使舊生命得著變化，並在日常生活中經驗主的同在、管理、引導、禁止等。當舊生命受到管理時，才會顯出新人的模樣，這新人就是主的形像。

所以我們每日的議事、程式不能只在舊的生命裡，應會順從新人的感覺或進或退。因為我們不能知道前面一日、一時、甚至一分鐘的事。而新人的感覺是順著“靈”顯明出來的。“靈”是能參

透萬事，超乎萬事之上的。

只要我們會順新律而行，就必可減少很多麻煩，少犯很多不必要的錯誤……等等。

所以說裡面的路就是生命的路，就是順從聖靈的路，就是成全神旨意的路。

要走裡面的路，就必須得順服聖靈，藉新生命的感覺所給我們的指引或進或退。

下面一點切實的經歷證實裡面感覺的重要：

一次為了給一位元肢體辦事，需要去面交。在買車票時裡面就有攔阻，外面也不順利，心中也不平安。但仍是執意去行，票雖買了而是一張錯票，晚上又去退票，再去買票，心中仍是不安，總是悶悶不樂，但仍是不順服裡面的，還是硬著頭皮買了票。次日在憂悶中上了車，直達目的地，下了車才知道已經錯了。因為要去見的那位肢體也是乘專車去找我了。天又下大雨，幸好有師母在看門，否則連門也不能進，加上又有一事就是讓我帶一包錄音帶，心中真是有說不出來的滋味。

這就是不能順服裡面感覺的實況。

九月二十八日

要常常喜樂

他們看見那星，就大大的歡喜。 太 2:10

門徒看見主，就喜樂了。 約 20:20 下

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神寶座在右邊。來 12:2。

在基督徒的生命中，喜樂非常重要。他能叫我們輕看羞辱；能叫我們勇敢背負十架。喜樂又是聖靈賜給信徒的果子。

保羅在腓立比書中曾十六次提起喜樂。這卷書是他在監獄中寫的，但卻充滿了喜樂，這是何等的美好。

如何得到喜樂？就是看見主。不要光看環境，要透過環境去看見主。一看見主就不懼怕、不憂愁，反而要充滿喜樂。因這不是人為的，而是聖靈所賜的。也只有透過一切人、事、物去看到神的手時，也就喜樂了。

順從聖靈必會有仁愛、喜樂。先有仁愛，是主的生命的感覺，這不僅僅是講，而是兌現，若裡面喜不出，外面刺激的力量就更不容易勝過了。

凡聖靈的工作，絕大多數，都帶有平安和喜樂。所以喜樂也是得勝的前奏後繼，都是主要因素。得勝的人，必是時常充滿喜樂的。

樂觀是我們信仰生命的要素，也自然是從聖靈受陶冶、造就，以至充滿喜樂的力量。真是難能可貴！但莫忘記，是在神安排我們的生命道路上，不論是何地方、何景況，只要有主的同在，就必喜樂。

九月二十九日

靈性墮落之因

“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欲。” 羅 13:14

人在屬靈道路上的墮落與失敗都不是偶然的。每一次的失敗都是有前因的，然後才結出後果。一般失敗的線路是：先由於生活太平順舒適了，不知不覺就會鬆懈下來，一鬆懈就自然要有放肆的表現，緊跟著就是墮落。

平安、穩妥、鬆懈、放肆、墮落，這是一條線下來的。所以要想不失敗，就應從根源上去找恢復。那就是不要為肉體安排，不要光求肉體舒適、今生通達，要牢牢守住十字架的準則，不給肉體留地步，然後才能逐步謹守，不致陷入失敗的網羅。

在我們的生命中所怕的有幾種情況，就是：

- 1、軟化——常活在情感裡，總是軟綿綿的，不夠剛強，雖然知道真理，卻無力站起來遵行。
- 2、腐化——體貼肉體，順眾情欲而行。為了求肉體的舒適、求世路的通達，而去尋求罪中之樂。
- 3、分化——不能與主合一、不能與人同心。喜獨斷獨行、自尊、自是。
- 4、老化——靈裡不活潑、不靈敏、死僵、遲鈍、不能領會主的旨意。

九月三十日

有什麼的經歷就有什麼的交通

“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為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 羅 12:15

有相同的遭遇，才会有相同的感受，同樣的感受產生相同的經歷，由相同的經歷才能得出相同的結論——經驗。

所以我們和人交通時，就應當注意拿什麼經驗交通給有什麼經歷的人，才能引起他的共鳴，有了共鳴的回應對相，才不致使交通的話對牛彈琴，或對牆發聲。許多時候我們受感的話出去以後不發生果效，原因就是沒有找著能有共鳴回應的人。

與人相交真需要智慧、衡量、分別層次。更需要的是自己得有豐實的經驗和經歷。要得著這些，就需要有更多的遭遇，這就是多有供應就多有折磨的原因。多流露恩典就得多背負十字架，我們既多受苦楚，就靠著基督多得安慰，叫我們能用基督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我們受患難呢？是為叫你們得安慰、得拯救。我們得安慰呢？也是為叫你們得安慰。這安慰能叫你們忍受我們所受的那樣苦楚，你們既是同受苦楚，也必同得安慰。 林後 1:4-7

十月一日

生命長進四階段

那孩子漸漸長大，心靈強健，住在曠野，直到他顯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路 1:80

這裡有一條生命長進的線是分為四個階段：

一、漸漸長大：生命的增長都是漸漸長大的，不是一朝一夕長大的。因此我們在追求長進的路上要注意漸漸的工夫。這“漸漸”二字裡面所包含的工夫是非常多的。工夫不在一時，乃在乎天天，貴之於恒。在屬靈方面我們求長進，必須會注意時時常常的工夫。不能一曝十寒，乃是時常下工夫，不斷的、繼續的下工夫，才能使生命有長進，生命長進的工夫都是漸漸的。日常生活中的大事小事都不能忽略，天長日久必可顯出實際果效。

二、心靈強健：有了漸漸的工夫必可使心靈強健起來。一切屬靈的追求都只有一個目的，是使心靈強健。否則就失去意義，失去價值。所有的追求都是要叫心靈強健，生命長進的標誌也就是心靈強健。

三、住在曠野：這是靈命長進強健的表現或標誌——能過曠野生活。一個靈命增長的人或生命成熟者必要住在曠野。這是與神親近的地方、這是得勝試探的地方、這是靈性成熟的正常表現。喜歡曠野、不喜歡鬧市與人嘈雜相處，他必要喜歡在曠野單獨與神親近。一個人不會單獨與神親近就不會供應人的需要，我們所以能把人領到神面前，把神介紹給人們，就是因為我們常離開人群，單獨與神親近，對神有了清楚真實的認識，才能清楚的把神介紹給人。所以曠野生活是我們為神工作前必不可少的準備。

四、顯明給以色列人：這是見證的開始，是真事奉的顯明。

住曠野的目的不是為了別的，就是為了要真真實實的向人顯明為神作真實的見證。真見證都是經過曠野造就的，曠野造就的目的就是為要向人顯明神的見證。

這是事奉神的四步路程，四段功課。

十月二日

在乎內在生命

就是悖逆不認識耶和華，轉去不跟從我們的神，說欺壓和叛道的話，心懷說謊，隨即說出。
賽 59:13

人一切的難處，主要是生命問題，決不是外面處境的缺乏與困難，完全是內在生命的問題。裡面的生命解決了，一切問題都隨之解決了。除非我們從生命中認識主，就不算真的認識。

一切工作若不能給人以生命的變化，就都算不得什麼，沒有價值，不能合神的心意。

神一切的工作，其目的只有一個，就是叫人得生命，叫人生命長大，然後才能勝過死亡，擺脫舊造，恢復神的榮耀。

十月三日

單獨與神親近

……惟獨往亞拉伯去，後又回到大馬色。過了三年，才上耶路撒冷去見磯法。加 1:17-18。

一個人要想在靈性上有點造詣，非得學習獨居生活不可。凡不能忍受獨居之寂寞的人，永也難進到主的深處。因為繁雜的人、事、物正緊緊的抓著人的心，使人在它們當中打滾、輾轉。要想在它們當中應付得好，是非常困難的。只有儘快從它們當中退出來、逃出來，到隱密處，才能找著親近神的路。

世諺語說：喜歡獨居的人非神即鬼。從神一面說，獨居對我們確實有所必要。

你若一直被纏繞在虛浮的人情中，又怎能與神相交。若與神總是隔離的，那還談什麼靈性呢？

放下你的世務、人情、回到裡面去，親近神吧！否則你將被世務、人情所葬埋！

十月四日

肯接受造就，生命就長進

“你使人坐車軋我們的頭，我們經過水火，你卻使我們到豐富之地。” 詩篇 66:12

每一個人都必須被聖靈造就過才能被神使用，但受造就的場所都不一樣，有的人是在家庭；有的人是在同工間；有的人是在工作中；有的人是在生活中；有的人是在社會中；還有的人是在個人身上……。由於人都有自己的個性，所以神造就人也就用各種不同的方法。由於方法不同，所以放的場所也不同（但也有在一種場所卻受著不同方法的造就），但也有是在同一種場合中，可是受造就方法不一定每次都一樣。有時是這樣，再次是另一樣。總之我們應將一切的人、事、物都放到神面前去，注意神在這些人、事、物中是如何造就我們的，這才能從一切人、事、物中接受神的造就，而使我們生命有所長進。

十月五日

接受造就，努力經營

我們也在他裡面得了基業，這原是那位隨己意行作萬事的，照著他旨意所預定的。…… 弗 1:11。

承受產業為基業：這其間有個過程。即產業是祖上留給我們的遺產，但是要真成為我們的基業，那就必得付上一份代價，努力去經營後才能真成為我們的基業。這就是說，神的恩賜給我們是憑應

許，我們因信而承受，但要真正成為我們的基業那就必得付上代價去追求、去對付。然後才能算是我們得著了所應許的基業。

正如神的話先是，L.G.S 然後經過實際運用、接受從神直接的對付，才能成為我們的 R.M 這就是我們應當追求神話語的實際。

十月六日
生命工作能力

我們傳揚他，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 西 1:28

凡合神旨的工作，或說是屬於生命的工作，都是從裡面作出的，是由裡向外的能力、影響、甚至改變外界的一切。

這樣的工作是有亮光、有方向、有權能的，是愈作光愈強，光愈強力就愈大。並且凡這樣的工作都使人心靈受震動、得改變、使人愈發遠離罪惡、遠離世界、遠離自己。

這樣的工程是沒人能拆毀、沒人能抵擋的。因為是由神而來向神而去的。

但凡屬於人的作為都正相反，大多是受外界支配、被外力吸引、刺激、索引的。是沒有裡面的新光，只有外界的促使。力量雖能有所發揮，但卻都是沒有根，只能促使別人，往往自己裡面卻沒有力量、沒有光源。

這種工作是愈作愈虛弱、愈黑暗，要用人的力量來維持。這樣的工作需要不斷的改新。否則就會漸漸陳舊，甚至消失。

二者總的區別是：第一是向外發展而把人往裡面拉；第二是向外發展而把人往外面推了；一向神，一向人。總的方向不同，來源不同，最終結局也不同。

十月七日
安靜的聽

他有一個妹子，名叫馬利亞，在耶穌腳前坐著聽他的道。路 10:39。

人是最喜歡講話的，可是人所講的話，千句萬句都不過是虛空又不義。人說的愈多則愈顯出人的愚昧、無知、無力。

但神也是要講話的，他的話一出來就發出亮光，能使愚人通達。

人應當多學著聽，要比說，更能得神喜悅，更能蒙福。

只有一棵安靜的心，才容易聽主的聲音。忙亂、震動、紛擾的心，只會亂嚷，很不容易聽出主的聲音。

心要靜。就需要聽、傾心的聽，才能使心靜下來。

不要先想著說什麼，應先靜心聽一下人的聲音，再去聽神的聲音。

凡會聽主聲音的有福了。請聽主的宣告：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聖靈也告訴說：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十月八日

彼得的跟從與改名

……耶穌看著他說：你是約翰的兒子西門，你要稱為磯法。（磯法翻出來就是彼得） 約 1:42
參太 4:18-20 路 5:1-11 約 21:1-22

彼得被弟弟領到主前，被主改名。約 1:42。後來又去海裡打魚，主就第二次召他出來，太 4:18-20。後來又去打魚，主就第三次把他召出來，路 5:1-11。以後又去打魚，主復活後又召他出來，約 21:1、22。

改名——叫磯法——即是西門——就是彼得——即垂聽或小石頭之意。

由求神垂聽建立自己對神的信仰，到相信主的話：是堅固不動搖，人生改變。

呼召——是為改變人的目的；要去救人，不再是為自己得利了。但他的跟從仍不徹底，後來又去打魚了。不管人怎樣反復，只要是神所揀選的，神總要把他召出來。

認識自己——這時才僕倒在主前，徹底放下自己去跟從主，主才托負他具體的使命是要得魚了。

愛的對付——是最根本的問題。將心靈深處的東西拿出來。並且也不在和人比較了，只專一跟從主，這時才真的被主使用。成了牧養、餵養主羊的善牧。後來他才能說出：要作群羊榜樣，不是轄制羊群的話來。真正體會到了服事主的真實意義。

十月九日

泉源的滋潤

但有霧氣從地上騰，滋潤遍地。 創 2:6

創 2 章 6 節說：霧氣上騰，滋潤遍地。

我們的靈性不見光之前，必有一段時期是被雲霧所蓋。這霧之後才有光出現。生命的成長與霧的滋潤有密切關係。

在經歷中霧氣即是泉源。先有霧的運行，內心受到滋潤之後，才有光出現，使長進顯明出來。

霧的籠罩——是指靈的傾向。有迷迷糊糊的傾向神的力量，使我們得著滋潤，即感到神話語的可靠。然後才會全部從神得力，受神靈氣的吹入，而成為有靈的活人。

十月十日

神賜人生命的過程

讀經：創 2:8-9，16-17； 約 1:4；6:62-63；53-56。 20:30-31；約壹 5:12；啟 22:1-4

聖經的總旨是講生命。神創造了萬物，又創造了人，並把萬物都交給人來管理。人之所以為人者，是因為他的裡面有神的氣（靈）。人的生命得以維持是靠著生命樹的果子，這果子就是神的兒子——主耶穌。人的生命失去就在於沒有接受主耶穌作人的生命，因此失落了生命。

神為人作救贖工作的目的就是要恢復生命。這方法就是藉著主耶穌和他的十字架。人接受他就是吃主的肉、喝主的血。在十字架裡主的生命便成了人的生命。是藉著主的靈，通過主的話，人相信、接受、遵行主的話。主的靈就住在人裡面，漸漸長成基督的形狀，成為神的見證，使神得著榮耀。

因此整本聖經就是講神賜人生命的過程；神恢復人生命的方法。完全是本生命的書。一切的記載都與生命有關，也都是為了叫人得生命。

救贖工作的完成，既是生命恢復了正常，在萬物中顯出了正當的作用。藉著羔羊，人得以再回到寶座面前。並從寶座所流出來的生命河中及河兩邊生命樹的果子得供養，人與神就不在分離；萬物也和諧一致榮耀神、享受神，神也因萬物和諧而滿足。

神在基督裡給我們的生命與當初給亞當的生命是有所不同的。亞當從神受的生命是只有神的靈，是從神分賜出來的。我們從基督得的生命乃是神的自己，藉著基督進到我們裡面了。即他自己住在我們裡面了。也有人譯說：在我們裡面安家了。

亞當的生命是吹氣而得。我們從基督所得的生命，是主藉著十字架受苦、受死、復活而得。是先廢去了死——即老生命，然後才給我們的，是他的自己給了我們。因此我們所得的生命要比亞當的生命更為寶貴、更為尊榮、更為永恆。

交通

十月十一日

和主交通才有生命益處

……常在我裡面的，我也常在他裡面，這人就多結果子……。 約 15:5

我們和人交通不應該只談論工作上的成就、宏圖、人間的偉大等等。這些裡面難免不夾雜著‘己’的成份，甚至有極濃厚的‘己’味道。若是這樣去誇誇其談的話，那該有何價值可言。縱然是有所成就，也不過是人性在地上的顯著，能否將這些帶進主國度裡去？這是個沉重的思慮，如僅僅在地上擁有這些，那對人對己恐怕都不會是有生命之益處了。

所以不要在此方面多花力氣或枉花精力，因為沒有生命就沒有永恆的價值，真價值乃在於生命

的益處，只有生命才是永存的。

而我們聽了很多的道、看了不少的書，可是長進究竟有多少？真能使人有實際變化長進的並不是重在這些學習。而是當人的心完全歸向主時，才被主吸引。就能脫離地的舊造的羈絆而上升。閱讀不過是發展我們的思路；聽道不過是開闊我們的胸懷。它們都不能代替我們向神的長進。要向神長進只能將全心歸向神，讓聖靈在藉著所讀所聽的道在人心中作王，這才是真的長進之途。

十月十二日

保持與主正常交通

……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什麼。 約 15:5。

與主保持正常關係，暢通相交，這才是屬靈的正常，也是正確現象。因為一切的教訓、禮儀、啟示等，都只有一個目的，就是恢復人和神的正常關係。所以我們追求屬靈的唯一中心，就是要促使我們進到與神能有更親密的相交中。離了這個原則就失去了神的心意。

主藉十架作成了救贖的工作，其目的，也就是要把人引到與神達到正常交通關係的地步。所以我們應當把一切屬靈工作都歸納到這個中心來。要用一切智慧把人引到神面前，使人恢復與神的交通，讓人與神更親密的連結起來。

十月十三日

與主相交之愛的美好

願他用口與我親嘴，因你的愛情比酒更美。 歌 1:2

親嘴——是愛情的熾熱表示。

酒——是人情的刺激。

許多信徒寧肯尋求‘酒’——屬世的、情感的、物質的刺激。卻不肯尋求在主愛中的激勵；要罪中之樂，不要主愛，這是何等可惜！

我們若嘗過主恩的滋味，就會不再羨慕地上的、人間的，罪中之樂了。實在是主愛中相交，要遠超過世上任何的樂趣。

如何能領略主的愛？

第一步是“願他”。這是渴慕；這是追求。主曾說過：饑渴慕義的人有福了。主又說：禱告蒙悅納的條件是，情詞迫切的直求。我們要去尋求才能尋見；要去尋求才能得著。世上之樂趣到處可見，可都是草上之花。草必枯乾，花必凋謝，唯有主的道是永存的。

第二步是“因你的”。有了渴慕的心，才嘗到主愛的真實美甜。這就引我們進到與主直接的相交，嘗到主恩的美善了。一嘗到主愛的美好，不能不丟棄世俗的人情的虛浮之樂趣了。

十月十四日
學習靈裡事奉

……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他去，……。來 13:13

在屬靈的範圍裡，真正能帶領信徒走道路、學習事奉的。並不是有才幹、有修養、有知識、有魄力、會指揮、能組織、有口才、會講論的人。

乃是那些肯付代價、攀登屬靈高峰、會與主親密相交的人。並藉此從主得著靈裡啟示與亮光。並能把這些亮光和啟示傳給百姓。百姓也就是藉著這些啟示之光的照耀，走在生命的路上，也在這些光的照耀下學習事奉神的法則。

因此在屬靈的事工中，誰肯下工夫攀登屬靈高峰；誰肯多在隱密處與神有親密相交，神才肯將幔內奧秘啟示給他。

只有懂得幔內啟示的人，才能帶領神的百姓走曠野的路、學習靈裡的事奉。

十月十五日
不慕人、多親神

“可見栽種的算不得什麼，澆灌的也算不得什麼，只在乎那叫他生長的神。” 林前 3:7

一個真正屬靈的人並不慕多與人結交，因為人的來往一多，就對神必要疏遠。雖然也可從與人的交往中得些屬靈知識。但真認識神，還必須得自己去與神交通，因為知識並不等於生命實際，只有直接與神相交，才能使生命得著真實的長進。

所以若真要認識神，就不必去多思慕人，包括所謂的名人也是如此。因為人羨慕人的名望，並不一定慕求名人所走的深刻對付己的路，所以只在表面慕一時之名，得點名人言錄，都並不能使人得著神、認識神。要認識神，必須自己去尋求神，避開人而專一的與神交通才是正途。

十月十六日
與人交通當注意的事

保羅來到特庇，又到路司得，在那裡有一個門徒名叫提摩太，是信主之猶太婦人的兒子，他父親卻是希利尼人。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都稱讚他。徒 16:1-2

我們和人交往不應該只看他品格如何、性格能與我們合得來否。這些不能作為標準，應當看他向神的心如何、他對神的認識及神在他身上的工作如何，這才是較好較正確的標準。只要他有了向

神的心，神也在他身上有工作，就性格、品格不太如我們的願也不要緊，神會使他成為好器皿。否則我們的朋友就沒什麼屬靈價值。

世人以財富、學識、地位、權勢、才華、相貌為準就更沒價值了。

十月十七日

如何追求與神交通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 約壹 1:1-3。

全部聖經的中心宗旨是講論生命之道。神賜人生命，人失去生命，神又為人作恢復生命的工作，最後生命恢復到美滿景象。

神賜人生命的目的是為要使人與他有交通，藉著與神的交通，得著智慧與能力，在萬物中彰顯神的榮耀。

因此我們對神的追求，也當本著這個中心，這個目標去努力，應排除一切障礙，去追求與神恢復交通。

一個人靈性的高低、勝敗、深淺，就在乎他與神相交的程度如何。

人所說的事奉神，也就是指的與神交通的情況而言，怎樣事奉即怎樣靈交，事奉不應只指在工作上，應當是先有更近更親密的交通後，才會有事奉，其實交通就是事奉，不會交通的怎能會事奉呢？

人是何等愚昧、偏狹、悖逆，盡所有的也不過都是敗壞，沒有神啟示的光，又怎能會有合適的法子去服事神？要得合神旨意的法則去服事神，那就必須得與神有親密的交通。

所以追求與神親密相交，才是事奉神的基本準則。

如何與神交通？

1、聖潔是首要的，神是聖潔的，我們親近神就必須得聖潔，不聖潔的人不能見神。

2、順服神是不可少的條件，人不能以自己的方法去與神交通。要獻祭就得守神設立的條例、規則，否則就不敢到神面前，因為神是烈火，沒有神的金杖，誰敢到神面前去？

3、以敬畏的心態侍立在神面前。

4、傾心愛慕神，這是最重要的，要全心全意、傾心專注的盡心、盡性、盡力、盡意的愛神是誠命中第一條最大的。只有愛神的人才樂意離開罪，才肯徹底順服神的旨意，才會凡事敬畏神。失去愛神之心的人，永遠不會與神相交，所以愛神的就遵守神的誠命，神也要愛他，並且要到他那裡去與他同住，這是何等寶貴。總的說來就是我們當盡心、盡性、盡力、盡意的去愛神，凡不愛主的，這人可咒可詛，主必快來。

十月十八日

不懷舊，要尤新

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腓 2:3-4

我們與人的來往中、交接中，千萬不要懷舊，只想到以往，從前怎樣怎樣。

這種懷舊的心思，容易使我們產生一些不正確的觀念或錯誤的態度。如爭竟、傷感、浮誇、虛榮等等不良善、不敦厚、不謙卑的心態。以致叫我們犯罪。既得罪神又得罪人。

每次和人交接，都當有新鮮的感覺，好像是第一次見面一樣。果能這樣，就會使我們對人的愛，時常保持新鮮、火熱。並能從人身上發現很多長處、優點，會對人起尊敬之心。

這樣的德行確實是個大德行啊！（在與一位肢體相交中的感覺）

生活

十月十九日

要在主恩上剛強

我兒阿！你要在基督耶穌的恩典上剛強起來。提後 2:1

一、剛強——是得勝的必備條件，沒有剛強的心，就無法得勝。書 1:9

二、為什麼要有剛強呢？——有人是在消費神的恩典。羅 3:5 上；有人是在恩典中墜落。加 5:4；有人是不會靠恩典得勝。加 3:1-4；

所以我們要住在恩典中，要會享受恩典。約 15:1-8；要能利用恩典，腓 4:1；不要糟蹋恩典。腓 3:13-14。

剛強的反面是膽怯。這是失敗的主要因素。膽怯使人退後、使人逃跑、叫人否認主名、叫人連披著麻布，也會扔掉而逃命。因此膽怯要連累人不能進聖城，要被隔在城外，是何等的危險！

我們要知道恩典總是豐富的。只有剛強的人才能享用。只有會享用恩典的人，才能傳揚主的恩典。

所以要在主的恩典上剛強起來。

十月二十日

作成得救的工夫

這樣看來，我親愛的弟兄，你們既是常順服的……就當恐懼戰兢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在全他的美意。腓 2:12-13

保羅說這一段話，是因著腓立比書二章 6-11 節所說的，基督既是神，因著謙卑和順服，成為人的樣子，死在十字架上，被神升為至高的教訓而發出的勸勉。

1、順服：參羅 1:5；10:6；15:18-19。這裡主要指的是對福音的順服。羅 6:17。腓立比順服了保羅傳給的神話語的規範，就等於順服基督。林後 10:5。

2、恐懼戰兢：參林前 2:3；弗 6:5（對神對基督的敬畏的心態）。

3、得救的工夫：即在我們身上作成救恩。‘作成’有產生、帶來、引致之意。參羅 5:1-3 節。總之叫我們存恐懼戰兢的心，達到救恩向我們的要求。不要因我在你們那裡而順服，要以我不在你們那裡而順服。且切不可依賴工人、名人，要單獨向神負責。

4、我們能以作成得救的工夫是因著神。參弗 1:5，9 的美意。是要成全他在我們身上所作成的救恩。為何要恐懼呢？因為是神在我們心裡運行，成就他的美意，且不可有半點自己的私意參加在神的工作上，免得耽誤了神的工作。

十月二十一日

門徒如明光照耀

凡所行的都不要發怨言、起爭論。使你們無可指摘、誠實無偽，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神無瑕疵的兒女。你們顯在這時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弗 2:14-16

這是保羅在勸勉信徒如何堅守真道，在世發光，好榮耀主名。

發怨言——就是對神的不服氣；對人的不公正。

起爭論——是因發怨言的結果。

神若不操練我們的生活和生命，我們就無法承擔‘如明光照耀’的使命。神這樣要求我們不發怨言、不起爭論的目的：

1、無可指摘——面向世人，叫他們找不出把柄來。（外在）

2、誠實無偽——不可摻雜假的。（包括心思和動機……）（內在）

3、作神無瑕疵的兒女——指道德上的完全（如同獻祭的祭牲）。或說，我們雖活在這淫亂的時代（路 9:41；可 8:38；太 12:39）但我們在道德上不沾染屬世的污穢，達到完全。如同舊約的無殘疾的祭牲，所預表的主耶穌的道德上的完全。

顯在這時代（不單是指將來），我們是天上的光體，今天顯在這時代中，目的是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必須要發光）徒 5:20；提後 1:10；林前 11:2；15:2。表明出來——就是持定，帖前 5:21。聽從，多 1:14。堅守，多 1:9 等意，這樣就能發光。怎樣能夠發光？就是持守福音真理。

十月二十二日

言語要帶著恩典

……你們的言語要常常帶著和氣，好像用鹽調和……。 西 4:5-6 節

和人交往，言語的確是最最重要的。當然目的、動機是重要；但若言語不帶著和氣（恩典），人就無法和你接近。這樣怎能見證神、傳揚神、活出神呢？

一次我坐在一輛長途汽車上，裡面坐滿了旅客。有直達目的地的；有中途上下車的，於是車就時停時止。這樣人就七嘴八舌的吵起來：有人說：開快一點！我還趕著轉車呢！司機就加一加油，開快一點。又有人說：停一下，人要下車！司機就給停一下。有人說：我要方便方便！司機也就停下來……。這一來另一種聲音又來了。有人說：你會不會開車？已經開了幾個小時，才到這個地方。有人說：為什麼還不停下來，已經超過了我下車地方，你真壞。有人說：這個司機的脾氣還可以！……就是這樣，不管人怎樣的吵鬧。司機總是不作聲，心平氣和的滿足著每個旅客的要求。

從此我得了一個亮光：和人交往，要想滿足每個人的要求，真是不容易的事。因為各人的需要各有不同，他就說出各種不同的話來，為滿足自己的需要，總是不會體貼別人的心意。這樣就產生了人與人、人與神之間的不和及爭辨。

但我們的主卻不是這樣。他心裡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主的生命是柔和、謙卑的生命，在各種不同的環境中彰顯出他的豐盛，就能吸引萬人歸他。

我們學基督的更當如此。要言語帶著恩典，能和各種性格的人交往。不管人的輿論如何，裡面總是和神交通著，照著神的心意引導人，將主傳出去；把主活出去；帶人認識主，進入基督裡面。這樣即益人、又榮神，也不會耽誤自己的路程。

十月二十三日
生活要有變化

……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 羅 6:4

一位酒徒受了福音的感化而歸了主，把酒戒除了。

一天他從前的一位酒伴又來邀他去飲灑。他答說：我已從酒中得了釋放，再也不去了。同伴問他是怎樣改變的？答曰：是基督耶穌救了我。於是同伴哈哈大笑，並譏諷說：你是否也看到了拿撒勒的木匠又把水變成酒的神蹟了！他誠懇的回答說：水變酒的神蹟我倒沒有看見，但我確實經歷了主耶穌把酒都變成了日用的家俱及正當的生活用品。同伴譏諷說：在那裡讓我看。若是真的，我也要相信你的主。他就指給他看自己屋子裡的一切用具，並說道：這些都是在我戒除酒以後置買的。那人就啞口無聲了。

福音的能力是何等的浩大！只要我們肯信他，不管原來我們怎樣的敗壞，他都把我們拯救出來。快來信他，並且要經歷他。

十月二十四日
要剛強行事

……唯獨認識神的子民，必剛強行事。 但 11:32 下

為真理作護教士，必須剛強。但剛強之力從何而來？乃是從認識神而來。

認識神的人，才不怕逼迫；才不被武力所屈；才能拒狂浪而為砥柱；認識神是我們剛強的原動力；只有認識神的人，才能抵擋大罪人；才不怕人的兇惡；才敢持守敬虔。認識神的人才能為神作見證，訓誨人，引導神的子民行在真道上。

所以，我們在日常生活上，不管是逆境、順境，要想剛剛強強的榮耀神、見證神、活出神的形像。必須基於認識這位元偉大的、聖潔的、公義的、獨一的神。

十月二十五日
過敬虔的生活

“大哉！敬虔的奧秘，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榮耀裡。” 提前 3:16

敬虔的正確簡明的意義就是——基督通過我們肉身的生活，活出他的生命來。

經上有話說：“大哉！敬虔的奧秘，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榮耀裡。”

我們追求過敬虔的生活，就是凡事順從聖靈，讓基督作主當家管理我們，使我們的人漸漸變成基督，彰顯他自己、榮耀他自己的器皿。換句話說：就是基督透過我們顯出他自己。或說：使我們的肉身變成道的居所。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神的帳幕在人間。就是人不再阻擋神的旨意了，萬物也就和諧了。

十月二十六日
注意內在，顯於外在

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全他的美意。 腓 2:13

基督徒追求的方向和目標，就當是向內；向著內在生命的主，求得他在我們內心顯大起來，以致影響我們外面的行事為人。包括在教會中的事奉，都能脫去舊造，活在聖靈裡。

因此，我們所有的聽道、查經、祈禱、，甚至歌唱都不應當是：只停在魂的感官上。應當把它

們都運行在裡面去，在內心深處先改變了自己的心思意念、志趣、喜好。然後藉著內在生命的改變而改變外在的生活。就是先在內心深處有力量抵禦試探、克制私欲、更能樂為真道受逼迫、受熬煉。果能在這些方面有了變化、有了進展，那就使所學習的知識、榜樣都不放在空架上。而是真真實實的把內在的生命，通過生活顯露出來，這也就是彰顯基督了。

這樣的成績一定是永恆的，是能帶到審判台前的，經得起火燒的。這才是不虛空，真實的成績。

可惜很多們信徒就只知外面追求魂中狂熱，甚至只求些屬靈知識，當成誇耀的本錢。殊不知自己裡面仍然是十分貧窮可憐的。

可惜現代人越來越趨於外表，一切的生活、追求已失去了內在實質味，盡都是求外表虛榮，不求在內心、德行上有造詣。只求肉身享受舒適。所以人的價值也就越來越浮漂了。實在可憐！

十月二十七日

人受試探時注意：神的次序和撒但的次序

讀經：太 4:1-11 節

主在世時所受的三次試探：就是人的體、魂、靈的三層試探。撒但先讓主注意的是肉體的需要，然後是精神上的要求，最終引人在靈的敬拜上向他屈膝。

撒但這三次試探與神對人的次序正好是相反的。

在申命記中先是神要人專心愛他、敬拜他。申 6:13，18，8:3。而撒但要人注意的正好是先體，後魂，最後是靈。

我們在神前的人生，應該是先和神的關係搞好，自然心靈上就會平靜、舒適。最終肉身也滿足了。太 6:35。要先求神的國和他的義，然後才會有一切的需要都滿足。

但我們總是先要解決肉身的問題才放心敢去事奉神。這正是信心墮落的表現。真信心是只注意和神的關係，少注意和人和物的關係。只要和神的關係擺正了，那與人與物都不會有難解決的問題了。

這是很重要的原則。一定要先注意問題的根本，不要先求於問題的枝節。人從當初就是這樣失敗的。忘了和神的關係的和諧，去注意肉體的欲望得滿足。結果，所得的不是滿足，而是更大的貧乏。

十月二十八日

活出基督豐富

……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他裡面基藏著。西 2:2-3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約 13:34

基督是包羅萬像，極其豐富的，沒有任何人能把他參透了。無論任何人用任何方法去追求認識他，他都能使他們滿足。

同時，人蒙恩的途徑不是一條。叫人表彰他、顯揚他的途徑也不是一樣。因為萬物都在彰顯他的榮耀。

因此我們決不要只憑短淺的眼光、狹隘的心靈去輕易論斷別人，應當眼光遠大、心胸寬宏承認一切不同己意的方法。只要是能面向基督追求的，我們都當贊助。只要是能彰顯基督的，我們都當承認並接納。這才是主所說的彼此相愛的意思。只有這樣才能更好的發揮基督的大能，表彰基督的豐富。

十月二十九日

甘過帳棚生活

所以無論是住在身內，離開身外，我們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林後 5:9

有一獻身事主者，因不向國教妥協而被逐。全家就摘居在不到十八平方米的小屋內。生活非常窘迫，敵人趁機前來誘惑他說：你若向我們屈服，到我們所設的禮拜堂去講道，我過兩天就可派車來給你搬家。

事主者說：謝謝你們的關懷。當我十七歲獻身蒙召跟從主，就定意要效我主耶穌在世上時的榜樣。我想到他到世上來時是降生在馬槽裡。請你替我丈量一下，這十七平方米的地方能放幾個馬槽。可知我比我主耶穌要好到多少倍了。

試誘者哈哈大笑說：你這個人真是無法救藥了，真是信迷了。

答說：我還不夠真迷啊！若真迷時那就真好了。試誘者，只好掃興而歸。

十月三十日

天天盼見主面

我們原知道，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
林後 5:1

有一聖徒在受逼迫時。一官員對他說：你若不聽我的指揮，我就有權把你關起來。若再不聽我，還有權判你的刑；若再頑固，我還可殺你的頭。

聖徒答曰：你若真能殺我，那我先向你致以誠懇的感謝！官差驚異的說：你是否有神經病？答曰：沒有。官說：那你為什麼會這樣？答曰：如果你真的現在因我持守信仰殺了我，那我可百分之

百的從我主手中接受冠冕。官即苦笑著說：去吧！對你這樣的人真沒有辦法了。答曰：是的，我對我自己也是沒有辦法。只有主來定局我的人生了。

十月三十一日
彰顯謙卑柔和

“殿內一點石頭都不顯露，一概用香柏木遮蔽，上面刻著野瓜和初開的花。” 王上 6:18

建殿少不了石頭——真理的基礎。但卻不能有一點顯露在外面。真理的原則在我們心中是不可缺少的，但與人接觸，與外界交往時卻是一點也不能顯出來，是內證的，是藏在裡面的。

為真理作見證應當有木板，香柏木的形像與味道。這是指人性說的。真理是內證，是剛強的。但在人前卻不可顯出生硬，應顯出人子的謙卑柔和來，否則殿中的事奉就不美滿，使人感覺又冷又硬，那就不好了。

所以我們在處理人、事、物上，一點不能存有私意，才能堵著人肉體的空。否則就會作錯，使人用肉體，甚至是血氣來反應我們。

我們若不完全靠聖靈行事，撒但就會在人心中發動工作，使人用肉體、血氣來反對我們，使我們受虧、受損。

十一月一日
要暫時的還是要永遠的

耶穌說：你要什麼呢？……。 太 20:21

主向雅各、約翰的母親說：你要什麼呢？他是想要他兩個兒子將來在神的國裡都能作大官。主卻向他們說：你們要什麼呢？想當大官。也可以！但是要付的代價太大，你們能付嗎？他們不認識自己，還回答說：能。主說：即或能，這官位也不是我可以賜的。代價你們應當付，但地位非你們當求得的。

許多時候我們就不知道我們向主所要的是什麼。

人到底向主要什麼？是官、財、健、通達、舒適等等嗎？名利、地位、情愛、伴侶，我們可以要，但莫要忘記，將來要付的代價。要是容易，但要付出代價時，我們就會感覺作難了。真像試探主時，要他把石頭變成食物可以充饑，可以解決暫時的困難。但沒有想到真的石變餅吃下去後要發生難處的。因為要消化、要排出時就不那麼容易了。‘變’是對著環境來的。改變環境並不難；但要改變內在的自我、老我就不容易了。

所以我們不要只為暫時地上的、肉身的一點需要什麼。要為永生祈求才對。

應當知道我們當要什麼。免得將來付不起代價而感羞漸。

十一月二日
最現實的福氣

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裡作主，你們也為此蒙召……。西 3:15

我們一切的行為不要活在只討人喜歡，只求對我們的好評的輿論中。這樣的價值並不真實，因為人總是要過去的。

我們若能求得神的喜悅、稱讚，那才是有福的。可這似乎太高，往往達不到，成了自己的內疚。

有一點是我們容易達到的，就是“我們可以求得自己內心的平安，使自己無虧感。”這是每個人都做得到，也都願作的。所以只要存心常使自己“無內心虧感，內心平安的心態”去行事為人，就可漸漸達到合乎主旨的地步。

求得自己內心的平安，也是最現實的福氣，以這要求活著又容易、又真切，並有最現實的價值。

十一月三日
過敬虔的生活

然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就是大利了。提前 6:6。

主耶穌道成肉身，來到世上 33 年的生活，都是為了遵行神的旨意，彰顯、榮耀了神，過出一個敬虔的生活，後來被接到榮耀裡去。

今天我們一個相信主耶穌的人，也當照他的腳蹤行。順著聖靈的帶領，學習過出一個敬虔的生活。這是一個不可少的試煉。這個學習，只是在諸般試煉中才能收縮我們的心，恐懼戰兢的伏在主前，才能緊緊的跟在主的後面，並保守自己的心謹謹慎慎的向著主。所以試煉是敬虔的旁師。

在工作中得主能力不難，但在生活中持守敬虔就不容易了。正如蒙主救恩容易，要時常住在神的恩中就困難了。

要能常守敬虔，時刻與主親密相交，那就非有大的捨己、付大的代價不行。

十一月四日
生活聖潔完美

“我們向你們信主的人是何等聖潔、公義，無可指摘，有你們作見證，也有神作見證。” 帖前 2:10

基督的生命是萬物中的真實，是神創造中的美滿。

一個有基督生命的人，若真能把他適當的、恰切的協調于人的智慧知識，就可發揮出神極大、極高、極深、又極真實的能力來。

若真有一個人會把基督的生命，通過人性中的知與智而活出來，這人可就是人生中所謂的真、善、美的表現。

我們行事為人的準則是：在神面前心要細，在人面前心要粗。

十一月五日

把真理運動在生活中

“我們若遵守他的誡命，就曉得是認識他。” 約壹 2:3

今天的教會，按外表看，似乎是正處在真理豐實的時代中，各樣真理，各樣恩賜都顯明出來了。可是對真理的實行上，卻是又處在極荒涼的時代，真理被人利用、真理被人忽視、真理被歪曲、謬解，反成了最時令的。真可謂老底嘉教會了。因此能真實的把真理活出來、正確的、無私意的傳揚真理者卻少起來，實在令人悲歎！

我們不能只去尋找發現真理，卻不誠懇謙卑的去遵行真理，那對生命又能起什麼實際作用呢？

所以我們應當把傳揚高舉真理的心，轉成要真實把真理遵行出來的心，這才有真價值，才能真實的把時代帶到主話中去，才是不虛空的。

十一月六日

將財寶積在天上

耶穌看著他就愛他說：你還缺少一件，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貧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可 10:21

人要想將來在天上富足，有一個條件不可少的，就是把地上財物分給貧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然後再來跟從我。

用地上財物周濟人是基督徒生命長進、心靈透亮的主要條件。我們光在屬靈上追求雖然很好，但若不把地上的財物看輕，心靈仍然是不會開竅的。屬世的財物最容易塞著我們的心，使我們看不清屬靈的福份。靈性就進不到美好的地步。約壹 3:17-18。所說的就是這個道理。

我們要從幾個財主得點教訓：

- 1、無知的財主——為自己積財，生命卻無保障。 路 12:16-21
- 2、奢華宴樂的財主——靈魂下到陰間受痛苦。 路 16:19-31
- 3、積財難舍的財主——不能進神的國。 太 19:16-22 可 10:17-22
- 4、得著救恩的財主——悔改捨棄錢財得著主。 路 19:1-10

- 5、會處理錢財的管家——到錢財無用的時候，被接到永存的帳幕裡去。 路 16:1-13 節
6、安葬耶穌屍體的財主——蒙主紀念。 太 27:57-60

十一月七日

用實際生活維護真理，不活在道理中

我們凡事不能抵擋真理，只能扶助真理。 林後 13:8

我們當維護的是主的真理，而不是我們所認為的道理，這其間是有大的區別的。

真理是主的，與人毫無關係，與己更無牽連。

許多人把人的道理當成真理，拼命的去設法維護，以致顯出蠻橫、狡辯、爭執、保守、標新，甚至肉體、血氣也都施出來了，實在可憐至極！

真理是重信息，不重工作；重神旨不重人情，更不重自己。

道理是想建立自己的理論、體系、成就，要突出人或自己；要維護自己意想中的利益。要建立自己的城池；要使自己的名望擴大或不受損失。總之是離不了要維護自我的成份。這是不對的。

凡講真理的人，必要遭到反對、攻擊。個人也必要受到損失。但他決不去反駁什麼，只在主前忍耐、順受；有苦只向主訴，不向人吐。這樣神就必要起來為他所持的真理作見證了。

工作

十一月八日

講道與查經的不同

有一個猶太人，名叫亞波羅，來到以弗所，他生在亞歷山大，是有學問的（口才），最能講解聖經。 徒 19:24。

這地方的人賢于帖撒羅尼迦的人，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所以他們中間多有相信的……。 徒 17:11-12。

應當注意講道與查經是不同的：講道是要把一個中心思想講清楚，使聽的人，只在一個中心思想上顧念神的旨意，並因此受激勵、下決心。這不一定要明白許多道理。

查經是以經文為主。要把一卷一段的經文說明。這就需要注意經文的過程。不能以自己的思想為主，要以經文意義為主，使聽的人明白經文意義。不能斷章取義、不能穿索附會，要將經文意義講明。

主要是叫人明白經文，從其中得教訓或亮光。

十一月九日

知道與接受的不同

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他要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的真理，因為他不是憑自己說的，乃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要把將來的事都告訴你們。 約 16:13。

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但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唯有愛心能造就人。 林前 8:1。

知道不等於接受。

知道是腦中明白了。接受是心服了。——知識是叫人知道，只有聖靈才能叫人接受。知識是人可以學的，但能力只有從聖靈而得。

知識應當是給聖靈開路，但並不是聖靈的工作。有了知識後，聖靈再感動人，人就無可推諉了。沒有知識，人不懂得神的旨意。但知識有了之後，若不加上聖靈的能力，就會使人更重視自己、高舉自己，結果卻廢了神的旨意。

十一月十日

工作前的準備

……那時撒迦利亞的兒子約翰在曠野裡，神的話臨到他。 路 3:2

這裡記載兩件特別的事：

1、撒迦利亞的兒子。他雖然是主特別興起的先知，作了彌賽亞先鋒的人。但仍然要從父親蒙恩。有了敬虔愛神的父親，才可能有被神揀選的機會。

2、在曠野裡。只在家中受影響並不夠。還須在曠野裡，自己與神對付、自己與神面對面的操練、認識。然後才能從神受使命、受託負去為主作見證。

人被神使用還有這兩點，都是在事奉神、被神使用上不可少的準備工作。

所以，總有一個準則就是人的破碎有多少，神的成全就有多少；人的捨棄有多少，神的賜於也就有多少；人的拆毀有多少，神的建造才會有多少。這是成正比例的。我們必須接受十字架的工作，才能在救恩上得以成全。

十一月十一日

洗網、撒網、補網

“他見兩隻船彎在湖邊，打魚的人卻離開船洗網去了。” 路 5:2

“……就是那稱呼彼得的西門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邊撒網……。” 太 4:18

“……雅各和他的兄弟約翰同他們的父親西庇太在船上補網，耶穌就招呼他們。 太 4:21

1、洗網——由於常在海裡上上下下的拉來拉去，網就常會骯髒，沾染不少的污穢。若不洗滌，網就不利索，會使工作減低功效。所以必得經常洗滌，使之沒有污穢，用起來利索、輕快。

2、補網——網破的原因很多，總之是一有破洞，必然會圈不住魚。即或魚已進網也會跑掉。所以必得經常檢查是否有漏洞。就如：各樣的罪、沒有愛心、不耐、不聖潔、不順服、不謹慎等等。

3、撒網——要認真，要認准魚群，要抓著時機，要用盡辦法，為要得著魚。
網可比喻作方法、恩賜、道理等等。

十一月十二日

要稍微離岸

有一隻船是西門的，耶穌就上去，請他把船撐開，稍微離岸，就坐下從船上教訓人。 路 5:3

要能有效的向眾人講道，必須要注意這功課——要稍微離岸。

其意思是：

- 1、不要被人擠住了。
- 2、不要被少數人糾纏住了。
- 3、不離岸只能看見少數人的需要，看不見眾人的需要。
- 4、好使所講的合乎眾人的需要。
- 5、可以有點緩衝的工夫，使能力不中輟。

這樣才能使工作有全面的果效。

十一月十三日

經試驗認識自己

西門彼得看見就俯伏在耶穌腳前說：“主阿！離開我，我是個罪人。” 路 5:8

愈被主用，愈認識自己的愚昧、無知、無用，才會愈謙卑。這樣才可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不驕傲、不自恃、不自高、不自大。

這樣的被主用，愈來愈愈近乎主，使跟從成為永久穩定，然後才能被主大用。

也要知道，我們在何處受神對付、造就；就在何處被神使用。我們從主所學的功課，就是神使用我們的地方。

一個人被神使用的地方，決不會大過他受神對付的範圍。唯有神的造就、對付、啟示，才使我們對主有了認識。這認識就是我們為主憑證，服事主的準備。傳說見證者就是認識的宣告。 約 1:29-35。

十一月十四日

揀選使用人以前的工作

那時耶穌出去上山禱告，整夜禱告神。到了天亮，叫他的門徒來，就在他中挑選十二個人，稱他們為門徒。 路 6:12-13

主揀選使徒之前所作的兩步工作極為重要：

- 1、上山去禱告。
- 2、整夜禱告神。

然後才決定要揀選的人。這裡面對猶大來說，一定是下的工夫更深。主一定知道他是否當揀選？這必要經過一番深思才能決定下來。

門徒與使徒的區別：是主經過整夜禱告分別出來的人，才稱為使徒的。

使徒的工作是可經常與主同在，然後被主打發出去傳福音，還要趕鬼。因為對主沒有認識怎能傳主？與主沒有親密交往怎有權趕鬼？

十一月十五日

揀選、呼召與異像（差遣）

據此看來，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發憐憫的神。羅 9:16

一個人被神使用，並不在乎自己的熱心或肉體的什麼條件。乃在乎他是否蒙了神的揀選。不在乎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乃在乎那施恩召他的主。（發憐憫）

但蒙神憐憫選召之後，並不是即刻被神使用了。還須有神給他呼召，使他有信心和能力放棄世界來跟從主。這是神叫人定意。但要使用時還須一個時期操練，直到被差遣才能起來擔負聖工。主也以權能、神蹟來證實他的差遣。這差遣就是異像的顯明。異像就是神使人知道了他當作的工及當如何去作。然後人才能憑著異像的托負去作他受託的工作。所以異像就是托負；就是作工的杖賴和力量。沒有異像人就放肆，沒有約束、沒有準則、沒有力量。

但從蒙恩到受差這一段時期，是非常長的時期。因他乃是受造就的時期。直到造就好以後才有托負給他。使他藉著托負（就是異像）的指引而去作主要他作的工。這樣的服事才有主的認可、同在，才有真實的屬靈果效。

十一月十六日

準備被主打發

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出去收割他的莊稼。 約 4:35 下 路 10:2

當今各處蒙恩的人數正在急劇上升，這實在是可喜的信息。但這麼多人湧進主的國度，並不是如歷史上已往的時代那樣，是藉著幾個佈道家，開佈道會或開個奮興會把信徒奮興起來的結果。而是神的靈自己的工作。真如經上所說：無風無雲，溝裡卻滿了水。

面對著許多蒙恩的群眾，我們究當如何行？

我們應當去收割，但怎樣收割？這不需要主的打發嗎？

但主如何打發？這正是今天的急切問題。

主是想打發更多的工人出去收割他的莊稼。但我們夠資格被主打發嗎？能否夠資格？

被主打發是我們當急切準備的。如何準備？

- 1、像摩西 出三一四章
- 2、像以賽亞 賽六章
- 3、像耶利米 以西結 ……等等。

十一月十七日

藉賣主的猶大得教訓

他就設立十二個人，要他們常和自己同在，也要差他們去傳道，並給他們權柄趕鬼，這十二個人有……還有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 可 3:14-19

從耶穌直接說的話叫我們知道：這個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他本來就是一個不信的人。 約 6:64 節說他是一個魔鬼。 約 6:70 節說他是個賊。 約 12:6 節說他本來就是一個不乾淨的。 約 13:10-12

我們又從聖經中看到賣主的猶大，他在跟從主的日子裡，從來沒有稱呼耶穌為主過。可見他根本上就不是為了尊敬主而跟從主的。只不過是為了另外不可告人的目的而來跟從主。所以到與他的願望、志趣、尋求不合的時候，他就顯出真面孔來，把主出賣了。

主既知道他是這樣的人，主為什麼要揀選他？還要使用他？叫他作主要的工作去愛著錢囊呢？為什麼不在平常的生活中宣揚他，造他的輿？我們只知道一個答案就是：主的救恩是何等的奇妙！主的博愛是何等的浩大！主的忍耐是何等的深！直到最後，把主賣掉，主也甘願去愛他說：朋友！你要作的事你去作罷！

這真是叫我們學習愛、忍耐、認識神、工作原則……的好教材。

十一月十八日

承前繼後的先知

讀經：士 3:1-4；21:25；撒 2:35；3:19-20；8:4-10；約 7:17-18；8:23-32；羅 5:14、17-21；

以色列人的歷史是部失敗史。

約書亞記是得勝的高峰。但到士師記以後，直到瑪拉基書都是失敗史，是倒退，不是前進。

士師時代是時進時退，但到掃羅登位，直到亡國，就只有衰落，最後被丟棄了。

在他們尚未進入王國時的一位先知和士師——撒母耳。正是想要挽回他們的一位先知、士師。他是這兩時代銜接中的關鍵人物。他的工作是承上啟下、承前繼後的。他總結了士師的工作，又開啟了王國的門。

在新約中，一個信徒一蒙恩就應該認識到，我們是藉著耶穌得救。在得救之後就應該靠著基督過得勝的生活、榮耀神的名。可是卻常常又滑到靠自己，失去信心，靠己生命作王來顯揚自己。所以就失敗下來，成為肉體的奴隸。

本來只要靠恩典使主得勝，順服恩典為王憑信心而活，凡事可以得勝，完全可以無憂無慮，享受基督裡的平安，直到在基督裡成全一切、與基督合一，在地如天的活著。可絕大多數的信徒卻都是終生爭戰、時時失敗，不會尊基督為王。

因此兩者之間總是難以連接，這就需要撒母耳先知的工作了。

十一月十九日

作祭司、先知的條件

那時撒母耳還是孩子，穿著細麻布的以弗得，侍立在耶和華面前。撒 2:18。

……從但到別是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撒 3:20

1、穿以弗得——擔代人的軟弱。 2:18。

2、忠心看守聖殿——不睡自己的地方。 3:1-5。

3、得神啟示——不是出於自己的意思。 3:4-10。

4、開了殿的門——被使用，作了復興工作。 3:15。撒母耳睡到天亮，就開了耶和華的殿門。有啟示就能給人打開殿的門。得啟示的條件：就是看守殿；看守燈；有事奉；有亮光，就有門有路。

5、神同在，話不落空——3:19。撒母耳長大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長大了，就是生命操練成功了。從自己的生活中認識、體驗了神的信實，才會傳出有能力又可靠的話來。親身經歷了神的同在，才能證實神的真實不虛。主話的可信、可靠與能力。

6、眾人證實為先知——3:20。為先知的憑據有二：

① 是神立了他。

② 還須人們來證明他是先知。有主的托負，雙方呼應，才不疑惑。

撒母耳身兼兩職：祭司和先知。他雖也作士師審判百姓，但未明言他的王位。只藉著他立了二王。一王是有人意產生；一王卻是神意膏立，所以人意王被廢；神意王蒙福，將百姓帶入國度時期，

達到生平盛世。

信徒心中經過祭司、先知工作後。也是有二王局面：一王是從亞當來的，常要突出自己，占取神的榮耀；一王是順從主的，常受老王迫害，可最後還是新王得勝，永登王位，因為是合神心意的王。

這合神心意的王是藉著恩典在義中為王的。

今生追求就是要達到，要讓基督耶穌在生命中作王。主耶穌藉著義作王，人就可以因主耶穌得永生了。

今生有了作王的生命，來生才能與主同掌王權在國度裡。

十一月二十日

恩典藉義作王

……照樣恩典也藉著義作王，叫人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永生。 羅 5:21。

基督：就是恩典藉著義作王，在他裡面有恩典又有義。只有恩典人不能過敬虔生活；只有義，人無法得神喜悅。我們藉著他的代贖得了恩典，但還得尊他為王，才能有義行而蒙神悅納。

可是人的爭戰就在這裡，知道應靠恩活出義行來，可是就不會。總不能將二者連接起來。若能活在這忠心的大祭司的管理下，就必可以時常制勝敵人，從而成為在神手下的常勝者。不需自己立志管理自己，立自己的義，成為王一樣。

外邦是要立自己為王的。可屬神的人竟也落在這個光景，這就是倒退反常現象。

真理使人自由，是在基督裡可以實現的，這是信心的果效，可人就是信不來，以致死在罪中。只有在十字架下，人才會認識到，他就是基督，是真的生命王。一碰著十字架時，人才承認自己的虛弱無能。一切救贖之功都是他（基督）作成的。這樣看來，神兒子的十字架就是因人的悖逆不信、軟弱、才設立的。這就可知人的罪性把他釘在十字架上了。這個大倒退就帶來了神的救恩，正顯明神的愛的浩大。

十一月二十一日

不發展自己的事業

“誰是忠心有見識的僕人，為主人所派，管理家裡的人，按時分糧給他們呢？” 太 24:45

沒有工作時，不要自己去找工作，應當多安靜在主面前，祈禱、讀經、默想主話。

在有工作臨到時，更不要推脫工作，應當從心裡去順服聖靈，並依靠聖靈而作。

在平時如能專心、清心、細心、靜心的祈禱讀經，必可使心平靜安穩，得著滋潤，並可從主話中得著亮光，這正是準備工作力量的寶貴時機。

有了內心的平靜、安穩及滋潤，又有主話的亮光，這就是事奉的憑藉，就不會使“事奉”墮入黑暗。

總的是不要以工作為主，要以追求主，與主保持暢通的親密關係為主要，就必可使工作不缺乏亮光與能力。

否則就會覺得工作乏力，亮光不夠，愈事奉愈沒有出路，那就要近乎失敗了。

許多人只知在地上發展事業，建樹工作，顯揚名聲，卻不想自己的生命是多麼虛空、短促。也不想到人所有一切將來都要在那審判人的主面前交帳。所作一切能否得他稱許？能否經得起他的火煉？這才是最重要的。

倘若所行一切都不能存立，那所有今世的一切又該有何價值？

我們應當把目標看的遠一些，是為他、是求得他的稱許，就不會在今天只抓現實的成果了。

十一月二十二日

神注意的是人，不是工作

但神既然驗中了我們，把福音托負我們，我們就照樣講，不是要討人喜歡，乃是要討那察驗我們心的神喜歡。帖前 2:4

神工作的準則是先揀選人，並用各種方法造就他，直到合他心意，得他喜悅之後，才開始使用他。

一個人沒有被神驗中，他再有才華，神也不會使用他。因神注意的是人，不是注意人的工作。只有人先蒙神悅納了，才会有被神使用的希望。

神用人容易，但要造就人就不太容易了。

我們必須得注意，神對我們的造就。甚至是不必去注意工作。只要人被造就好了，作工並不難。難的是我們不肯受對付。

十一月二十三日

盡當盡的本份

門徒出去，到處傳講福音，主和他們同工，用神蹟奇事隨著，證實所傳的道。阿們！可 16:20

我們不可忘記傳福音是我們為人向主當盡的本份。這不需主再吩咐、再告誡、再感動、再指示，無論得時不得時都應當傳道。

只要我們肯盡心的傳，就能看見“主和我們同工”。有了人盡本份的工作，才會得著主的同工。好像是人一動，神就跟著動，人不動，神也不動一樣。

“神同工”這是許多人所羨慕的。萬萬不要忽略了這個原則---人先動神才同工。神同工的憑

據即是神蹟奇事的證實。求神蹟的未必得著神蹟，但肯傳福音的，必要看見神蹟奇事，這是主的應許。

要學會工作，只有去到工作中；要想認識主更深，只有常與主交通。

附：已經沒有時間再閑站，因主即將來到，要給你算帳。你有何果子，為主獻上，他捨命流血，為還你罪帳。你以何來報恩，來慰他心腸。

十一月二十四日

活在賜愛給我們在聖靈裡

……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裡禱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 猶 20-21

要切切牢記：在神的家中真能對肢體有所造就，對教會有益處的，並不是知識豐富、道理明白得多的人。也不是似乎有恩賜（很多表面看是恩賜，其實並不是恩賜，只不過是天然生命中的才能而已）的工人。乃是那些在心靈深處，被主愛吸引；被神的聖靈嚴勵管教；只能以靈的直覺來待人，接物，服事教會的聖徒們。

這樣的人不知道什麼是非的定律或對與不對的原則。只知道順著心靈直覺的平安或不平安，去作裡面的，靈所引導指示的事，就是順著內心生命的律而行。在不知不覺中就叫人從他們身上得著了靈性的益處和造就。使人們在他們的影響下願意離開罪與世俗而去追求神。教會也就是在這樣的生命力的推動下向前進、向深處去走、向神的旨意中發展成長。

是的，指引與管理就是神對信徒愛的導領。神的靈就是愛。活在靈裡就是活在愛裡。因為凡聖靈的工作都是離不了愛的。因為神就是愛。

凡順從聖靈而行的人，決不會與罪有關，也決不會與世俗有牽連。都是叫人從罪的根源——‘己’的裡面出來。

對‘己’有認識的人，才能進入神的旨意。生活在神旨意中的人，怎能不造就別人呢？怎能不叫教會蒙恩呢？

但若沒有賜生命給人的聖靈的指引、光照，人憑自己的知識、志向、熱心，又怎能克服‘己’呢？相反的，那些天然中的力量反而更要為‘己’的堡壘添磚加瓦，愈發使其牢固，以至會為撒但造出堅固的戰爭基地。

所以說，只有活在賜愛給我們的聖靈裡才是得勝。這是造就教會的唯一動力、唯一正確的力源。

哦！詭詐狡猾的己啊！在聖靈愛律的運行下，你還能有什麼可隱芷、可裝飾的？一切假的屬靈表現，都是經不起聖靈的生命之律——愛的檢驗的。凡沒有愛的成份的一切都不是屬靈的。因為神的靈是將神的愛伴隨著恩賜、知識、道理、能力降臨的。

要活在愛中，就要被聖靈吸引、支配、運行。隨他管理的人，必要向內心深處追求。凡事隨裡面光指引而行，這就必可造就教會，有益於人了。

十一月二十五日

神的心廣而慈

誰曾測度耶和華的心或作他的謀士呢？ 賽 40:13

你們當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 腓 2:5

神的心是極其廣大又滿了慈愛的。他從不只以一種尺度來量人，他總是按著各人的量賜恩給各人。

例如：有的人在為人上一點也沒智慧或一點也不會應付人事。可是只要他有一點向著神的心，神一樣會賜他豐盛的恩典，甚至還要破格破例的使用他。

因此我們看人也應當以神的心為心，不要專求其表面，要會看他優越的一面，這樣就不會錯過人當領受的恩賜或可從一切人領受所當得的恩賜。

當然在我們知道人的缺欠時，也當採取適當的方法去勸導幫助，甚至督責之，這樣行才是最正確的態度。千萬不可只看一面而斷其終身，或只以其一面而失其全面。若這樣就會誤事、誤旨、不通達了。

片面的論證會犯偏聽偏信的過失，不是過於稱讚人的好，就是過於貶低人的不好而使整體受片面影響。

十一月二十六日

主要用他

若有人對你們說什麼，你們就說：主要用他。那人必立時讓你們牽來。參太 21:1-11；可 11:1-11。

蒙恩者的人生就是要被主用。否則就是虛度光陰。但如何被主使用？就是要作一匹小驢駒，為主所騎，可使主得稱頌，其途徑是：

①、是被拴：不自由、不浪漫，凡事受聖靈約束、管理。 羅 8:14，8-9，彼前 1:13，4:7，2:11，羅 13:12-14，

②、是被解：主用環境；主道藉聖靈開啟心竅，願作徹底奉獻。 詩 119:130 詩 19:7，弗 1:17，3:3，

③、是牽來：主藉教會；工人造就；肢體勸勉，是要完全把人引到主面前。參歌 1:3，詩 117:26-27，何 11:4 因為：

1、被神所牽引，不能不跟從。

2、因主的愛牽引群羊，讓其跟從主。

3、在基督的陣營裡，沒有志願兵，都是被征服來的。林後 5:14，

④、是主騎：即高舉主、榮耀主。過程是：首先站在主前；接著是門徒搭衣服；再之是眾人鋪路。 詩 117:26 亞 9:9 創 49:14

見證

十一月二十七日

在我們的人生中作成主的見證

但我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 徒 6:4。

無論作什麼，都要從心裡作，像是給主作的，不是給人作的。 西 3:23。

我們蒙恩後，一生當追求的路是什麼？就是要竭力追求做一個合乎神旨意的人。在我們的人生中作成主的見證。不管是個人的私生活，或是在團體（即教會）中都是一樣能成為主的見證。

各人照所蒙的召或照常人生活或放下一切專門傳道都是一樣。

要盡一切力量追求使自己的心思意念、生活、行為及工作都納入主的軌道，成為主的見證。在這個標竿下去學習、禱告、讀經、工作。一定不會感覺黑暗、虛空、迷茫。雖偶有軟弱，也不會沉落下去。

附：一首見證人的詩。

1、見證人，見證人，我不忘記我是神的見證人，要從我身活出神，讓世人不能否認，必須悔改相信，藉神兒子耶穌基督得救恩。

2、見證人，見證人，我不否認我是神的見證人。必須從我活出神，讓世人認識真神，樂意接受福音，在十架前認罪悔改需誠懇。

3、見證人，見證人，我要表明我是神的見證人，實實在在活出神，讓聖靈住在我心，管理我的全人，一舉一動處處事事榮耀神。

十一月二十八日

見證包括的意義

……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作我的見證。徒 1:8

“見證”一詞在希臘文中有三層意思：

1、有殉道的意思：就是要作見證就得有犧牲自己的精神。是獻為燔祭的意思。每一個見證人都必須得有徹底奉獻自己，為著主的道、為著真理而犧牲的心，才能作好見證。

2、是在法庭上作證的人：就是在審判中得以親身經歷、親眼目睹的身份來見證一件事，這是有法律效力的。要作見證就是要自己先有經歷才能真誠的以法律的身份來見證主的道，這是有定罪和釋放的效力的，使聽者無法抗拒的。

3、是主的見證人：就是傳揚神的兒子基督耶穌的福音(好消息)。是向人們述說基督的救恩。這見證對人有使人悔改、相信、得救的功效的。

十一月二十九日

神的見證人

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路 24:48

神在地上、在人間，從人墮落以來，就是要作一個工作——要找出為他作見證的人來維持他的見證。因此我們看見在每個時代中，神都是要興起一些、甚至幾個、或一兩個能見證他的人來。但能作神見證的實在太少了。所以許多時候我們就看不見神，因為沒有人能把他見證出來。

每個時代中神都是通過他所揀選的見證人來向人們證明自己所作的。誰配蒙揀選來見證神？這個問題就是所有追求神、事奉神的人們應當注意的。

主復活後曾對門徒說：“你們就是我的見證。”在他升天時又對門徒說，聖靈降在他們身上只有一個目的，即到各處去為主作見證。

如何才配為主作見證？

一、作什麼見證？路 24:44-49

- 1、照經上所寫基督必須受害。
- 2、第三日從死裡復活。
- 3、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徒 2:14-36

二、如何見證？

領受從上面來的能力。徒 1:8 領受能力的條件——等候、同心合意、恆切禱告。

十一月三十日

啟示明白見證

耶和華說：你們是我的見證，我所揀選的僕人。既是這樣，便可以知道，且信服我，又明白我就是耶和華，在我以前沒有別神，在我以後也必沒有。賽 43:10

要為主作見證的人，必須得有啟示認識基督。若沒有啟示，人是無法認識基督的，對基督沒有認識，怎樣為他作見證呢？

“見證”，就是向人述說我們所認識的部分，不是只講道理、教義、神學等等。乃是要切實的向人證明我們所認識的基督的那部分，這才是見證，才有能力、才能震動人心。

要得啟示，離了聖靈，哪裡來？只有聖靈為我們打開了蓋，使我們心眼得，認識了基督就成見證。

十二月一日
父懷中的見證

從來沒有人見過神，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約 1:18

我們在世為人之價值在於能為神作見證，能從我們身上表彰神。

但如何表彰神？不是靠財富、不是靠神蹟奇事、不是靠勢力才能。乃是藉我們生命的變化，舊的除掉，顯出新的生命，即基督來。

要生命變化長大，就必須得多與主交通，多與主聯合——這就是要活在神的懷中。什麼是父懷中？

- 1、多與主親近。
- 2、多享受主的愛。
- 3、即單純又專誠，心中只有父神。
- 4、以主為滿足，無所求、無所慕。
- 5、安息在主裡面。

這樣久而久之，我們就必變化且透露出主的榮美形像來。

十二月二日
一為開導、一為定罪

正在猜疑之間，忽然有兩個人站在旁邊，衣服發光。路 24:4；參 太 28:5；可 16:5；約 20:12；徒 1:10；啟 11:3；亞 4:11-14。

這兩個人是兩位天使，又是兩位見證人。

聖經中提到見證時，總是見“兩個”，不是一個。因為一人的見證，不足為證。兩人，說明從兩個角度看；從兩方面看。這就可為可靠些。兩者又是兩邊，這邊與那邊；也是兩頭，這頭與那頭。總之都是說到不單獨、不主觀。

這兩個人是為主耶穌的復活作見證的。

見證人——1、定罪世界。啟 11 章；2、宣告神的旨意。

主升天前對問徒說：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聖靈降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主要我們為他作見證。是說世人不相信、不承認，但我們有了主的人就要向世人說：我們就是主的見證。叫世人無可推諉。所以我們不僅是宣傳，還要見證。

見證——一是開導；一是定罪。對接受者就是開導；對剛愎者就成了定罪。

接待

十二月三日

彼此相待之道

客要一味的款待。羅 12:13

通常與人相處，彼此相待有兩種心情：

一、是以赤誠的心待人：這樣的心情雖為人們所贊許、稱揚，但真能理解此心的卻是不多。

二、是以心術待人：有誠心再加上技術、巧工，使人感覺很能迎合自己，這是人們都樂意接受的。但這裡面又可分為兩類：

1、是以智表心：是真心對人，但加上所謂智慧之法，使人易於接受。

2、是以術表心：是並不真心而卻以技術表示是真心，無非要從人得些益處或想利用人，這是不好的。這樣的相待最容易騙得人的歡心、擁戴，但這不過是一時的，至終必顯露出來其目的的不正，被人輕視可已晚了。

我們必須向神有一棵誠實的心。萬不可用經上的話或冒充亮光來坦護自己的軟弱，為之辯解，這是極不通達的。許多人的錯誤就在這裡。由於不肯謙卑、誠懇。因而就用各種屬靈方法來遮掩自己、為自己的軟弱辯護。結果就落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十二月四日

主必報答

“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親的筵席，耶穌的母親在那裡。耶穌和他的門徒也被請去赴席。” 約 2:1-2

就因為迦拿娶親的人家請了主耶穌去赴席，在遇到沒有酒的困難中蒙了大恩才不至窘迫。

可見人所做的每一件好事、善事都不會白白的做，神都會在他有需要時長他報答。如同亞伯拉罕接待了三位天使，結果就引出他為侄兒羅得的禱告、代求而不使之滅亡。

我們不能忘記主所說：為主名的緣故把一杯涼水給一位小子喝，主也不忘記他，到將來基督顯現時就要報答他。

我們千萬不要太自私，只想得恩獨奪，這是不好的，應當會照主所說“當紀念窮人，當常行善而不求人還報，只要為神而行，主必要賞賜我們。”

傳道

十二月五日

認識經歷主愛

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 約壹 4:10

我們傳揚基督有一個主要中心，就是要把他的愛告訴人。世人所以不肯接受基督，是因為他們不理解主在愛他們。若人理解了主對他的愛，他就不能不會接受愛他之人。

我們要人接受基督，最重要最有效的方法就是要人理解主在愛他們。因此我們應當會證實主的愛給人們，這才是最有智慧最有效的方法。

可惜會真的傳揚主的愛的人太少了，許多人是在傳主的道理、主的大能、主的公義、審判等等。可是真能傳揚出主愛的人實在不多。所以神對人所顯出的果效仍是極其微小。

我們要會傳揚主的愛，那就必須得先自己體會主的愛。若我們不理解主對我們的愛是何等深博，那怎能會去告訴人神在愛他們呢？“要認識主的愛”這門功課是傳福音者應當首先學習的，並且應當及格、應當畢業，否則福音就難傳好了。

要認識主的愛最基本的還是對十字架的認識，因為神的愛只有十字架才是最具體、最顯明的地方。只要認識了十字架，就必能流露傳揚主的愛，十字架就是神的愛。

十二月六日

傳道兩大範疇

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又照聖經所說……。 林前 15:1-4。

我們傳揚主的道有兩大範疇：

一、是聖經——是真理之源。我們必須對聖經有深刻的研讀；有一貫的認識；有全面及精湛的理解、掌握全部正意的中心。一句話藉著查聖經對基督有清晰、正確的認識，然後才能有正確的傳揚。

二、是教會——是真理運用、施行之處。所以必須對教會有實際的認識：人員、工作、時期、方法、都得有具體的瞭解，才能將主的道按時按需分配下去。使主道生根發芽、開花、結果。否則，就使真道如方舟放出的鴿子一樣，無落腳之地。

只注重讀經不注意教會，容易淪為教法師、法利賽式的傳道者。所講未必能合所需，叫神的道不能正確發展或者將真道糟蹋了。

只注重教會不注意讀經，就無法供應信徒靈命所需。沒有主話怎能使教會被建立呢？

這二者都不可偏廢。我們研究聖經是為了供應教會，不是為作聖經學者。我們治理教會是要引人納上聖經軌道，否則教會走什麼路呢？

十二月七日
傳講的兩件事

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住了足足兩年，凡來見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徒 28:30-31

這是使徒行傳記載保羅最後的事，或說這是關於保羅的事在使徒行傳中前後所記載的。這也是聖靈藉著使徒所作工作在使徒行傳中前後所載述的。

其內容有兩點：

- 一、放膽傳講神國的道。
- 二、將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

這就指出了我們在傳道工作中應持定的兩大中心——神國的道及耶穌基督的事。

神國的道——需要傳揚（講）。耶穌基督的事——需要教導。

只要我們能持守著這兩個中心去為主工作，就必使我們的工作產生下面的功效——就是“並沒有人禁止”。

神國的道有誰能禁止呢？人們所以不肯信主耶穌是因他們不明白，沒有人去教導他們，只要人明白了，就必要接受。

因此我們應有一個重要的學習：就是自己先懂得神的道，先明白主耶穌基督的事，然後才能使所傳揚所教導的產生預期的果效。

關於“神的道”，就是保羅在腓力斯巡撫面前所講的公義、節制與神的審判。

關於“耶穌基督的事”，就是保羅在亞基帕王面前所教導、所講論的，他的降生、受死、復活、再來。

十二月八日
兩個傳道原則

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西 3:16

我們傳揚他，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西 1:28

講道有兩個重要原則：

- 一、把神的話送到人心中去。
- 二、把人吸引到神話中來。

把神的話送給人：是奮興培靈性質，是專題講道，或是講章性講道。這不一定用全篇聖經，只需找出些經節符合神所要的題目，將一個真理述明，使人接受神的道。

把人吸引到神話中來：是以聖經為主題，找一卷一章、一段以主導性的講解，使聽者漸漸把心收回到神話中去。

二者都很重要。

十二月九日

對重生的認識

他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他的憐憫，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多 3:5

當我聽到一位青年人在向神禱告時，他所發出的禱告聲，足可證明他是已與神的生命連接上了。否則他決不可能與神有那樣的親密關係。可是他並沒有像有些人所說，他們那種哀哭認罪的方式。難到這還不算是重生的證據嗎？

他不但是有禱告的證實，還有內心發出的奉獻的誠懇心。隨著這些他的生活也起了變化。有誠實、謙卑、熱心等等。難道這也不是有了新生命的表現嗎？所以人所自以為正的哀哭經歷，只不過是個人的一種經歷。那怎能作為眾人得重生的憑據呢？以致把人都拉到感覺裡去，叫人都效法一個樣子，因而失去了向神的信心，這豈不是誤了人的靈程嗎？

何況人有了所謂的‘感覺’的變化後，而生活上並不注意改變。這種所謂的重生，真不知該作何解釋。只有感覺變化的經歷，卻沒有生命變化後的生活，那怎能算是神所給人的重生之途呢？真叫人沒法理解，這些人是在傳什麼？

十二月十日

福音事業的寄託

讀經：林前一 26-29

一個真正福音的工人，應當注意一件事，就是千萬不要把主的工作寄託在那些有權、有勢、有資、有財的人身上，這是最愚昧的。他們這些人雖是在一時的社會上似乎顯赫有名、活躍風流。但大多都是徒有虛名的人，他們的內心除了晝夜思想罪惡外，並不會思念靈魂的事，並且為人也都是爾虞我詐。偶爾有些尚以真道、生命為要，他們就是信了主得了救，要想能忠誠真實的事奉主，還需得很付代價、很受對付才能有資格摸主的工。如果把主的聖工託付他們，那怎能放心作得好？

我們的主在地上時，建立工作的榜樣，他只是選召那些勞苦大眾中的漁夫，就是藉著他們展開了天國的事業，作成了救人的宣傳工作。因為這些人都是心底忠誠、辦事認真負責、為人忠厚誠懇，他們對主在心中的地位是容易達到被尊重、願意順服的地步。

所以我們當向這些人群多作工，多信任他們，主就必更祝福所作的工，以致顯出生命的果效。

所以我們更當持守真理，照主的教訓活下去。雖然常遭窺伺、誣陷、內外逼迫，也不要灰心。因為這正是主所走過的路，所留下的腳蹤。正如主說：他們既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們，因為你們原不是屬於他們的。

附：背起十架傳福音，天涯海角不論，把神大愛告訴人，為要搶救靈魂。吃苦捨己是本分，乃為向主報恩。主曾為我舍生命，愛恩山高海深，我既蒙主大鴻恩，豈敢不去救人。

十二月十一日

先被神得著

“你們也知道，凡與你們有益的，我沒有一樣避違不說的。或在眾人面前，或在各人家裡，我都教導你們。” 徒 20:20

所謂“傳道”者，就是用神的話來服事人。徒六4節的“祈禱傳道”乃是藉著禱告來得著神的話，然後把這話供應人們。使人們從所供應的靈的話中看見路，明白神的旨意，知道該如何行，該怎樣做人，怎樣服事神。這些話在人心中有能力、有權柄、有光、有路。

若我們不是虔誠在神面前領受從聖靈來的話，那就不能供應人生命的需要。

傳神的話者必須先有神的話。要有神的話，必須自己先被神得著，被神造就，被神用他的話改變了自己，否則所傳講的就不能供應人。一點知識、一點主觀的經歷、一點感覺上的悟徹，還不能代表是神的道（話）。如果不能使所傳的話打動人的心，震動人的靈魂，那些話就失去了真實的價值。

要使神的話通過我們有能力、有權柄，就必得先讓神藉話來光照造就、破碎轉變我們，使我們不是去利用神的話，而是被聖靈支配來傳說神的話，這才有生命的價值。

我們是傳神的道（話），這樣的話應是藉著禱告而從聖靈得來的，才算真是神的道。

要祈禱就得放下事務、飯食，否則就要分心。分心就得不著主的有光的話了。

我們傳福音，乃是把基督傳給人，不是把一個派別、一個團體傳給人，只要人得著了基督，他就必可成為天國之子。不在我們的派別團體中這並不要緊，若是人必須要到我們的派中、團體中，那就錯了。那樣得救的人不過是挽住了主的衣裳遂子、保羅的圍裙、只看了彼得的影子。這樣信主的人就摸不著生命的路，因為他沒有遇到主自己，只活在外表裡。

這就是今天的難處，萬不應如此。應把人領到主面前，他有了主的生命，聖靈必會帶領他在真道上長進，在生活中事奉，並用各種樣式去見證神，這該是多麼的好呀！

十二月十二日

傳自己所經歷的道

“並且我講說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

解釋屬靈的事。” 林前 2:13

世間所謂文學家者，他能把許多人的思想、感覺通過簡明的文字表達出來，使人們可以藉鑒思考，或對人引起誘發作用。但在屬靈方面則不是如此，他們乃是一些認識神的人。神的靈把神的意思放在他們心裡，他們再通過自己的思想體會，然後以文字或話語發表出來，叫人們可以對神有認識，藉此而去追求神，行神所喜歡的事。但各人發表神的事，又在於各人心思中所存有的思維資料，用這些資料作為自己發表神話的途徑方式。而這些資料就在於人平常在人世上學習的工夫如何，照著所學習的情況去發表。

所以各人發表神的風格就不一樣，這也與人的思維力、領略力有關係。所謂聰慧的頭腦就能發表出較聰慧的樣式，叫人理解的也容易、明白。

所以學習的工夫也是不可少的。

在學習中人向神的心大有關係，心向神專不專，可以顯明人對神的認識程度。心不向神，就是學習了，也發表不出神的事來，或不能盡然發表出神來。

在神的靈對人有感悟時，他還會引導人（啟發人）用他所有的資料來把神的事發表出來，否則人就是想要發表也難以合乎神的旨意。

人的心思合乎神旨意了，聖靈就會再在他所發表的事上加上能力，這就叫人在認識神上能有知識、能明白，還帶有使人接受進入神的旨意。

所以我們作神藉聖靈向人說話的器皿應當努力學習文化知識，還當竭力操練使自己去歸向神，然後才能很好的被神使用。

十二月十三日

主對門徒的安慰

……耶穌來站在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耶穌又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 約 20:19，20。

主兩次對門徒說：願你們平安。其意義是：

一、第一次是為了安慰門徒的心。因為他們在主被釘後，都極其憂傷又沮喪，非常灰心。所以主特別安慰他們。一顆憂傷、沮喪的心，才需要主的安慰。

二、第二次是主要差遣他們出去時給他們平安。一個被主差遣出去傳福音的人，若沒有從主來的平安，就沒法去傳平安的福音。所以主賜他們平安，是叫他們把平安的福音傳出去。

所以，順從聖靈才能傳出生命的信息；生命信息帶出生命事奉；生命事奉才能顯出生命道路。凡生命信息必要指出人的罪，然後叫人到救恩泉源接受赦罪的平安。

十二月十四日

要在主面前有能力

我們爭戰的兵器不是屬血氣，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 林後 10:4

傳道人容易犯的一個毛病是，心只向著工作而不向著主。甚至連讀經、禱告、學習也都會陷落在這個泥潭中。

向著工作，自然也會有一些工作的成績效果，可是心與主偏離了，至終將要怎樣呢？

這也可能就是許多傳道人後來落到老年失敗的一個主要原因。

因為一到工作不行時或體力、靈力夠不上工作時，心中就空虛了。由於和主沒有更深切、更親密的交通，一失去工作必要空虛。一空虛就要向主以外或主工作以外去找滿足、找支持。這一來就要容易出岔子，甚至是把犯罪的事都迷糊了（例如有人用販毒之款來建會堂）到最後落得悲悲慘慘、孤孤單單的被神丟棄了。

這也是一些傳道人容易在工作上與人發生問題（爭執、嫉妒、誇耀、獨斷、主觀、排斥別人、高舉自己……）的主要原因。

所以我們不能只看一個傳道人熱心如何，恩賜如何，工作成績如何。而是要看他與主的關係如何，他對主的認識如何。這才是最為準確的衡量。因為他和主的關係一對了，就不容對工作有錯誤的態度，就不多會與同工發生許多不當有的矛盾，不當有的爭執。

許多人自以為自己道理對、正確、有亮光、有啟示，但一發表出來就會與人發生矛盾，使人不得益處、不能相通。凡是這樣爭執就不一定是為了真理，只不過是為了一點道理，中心點還是要為了突出自己、表現自己，才和人合不來，一致鬧出許多令人痛心、主心不慰、主名不得榮、教會不受益的事情來。

千萬不要重工作過於愛主、過於追求與主關係的親密。

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智愛主你的神。

十二月十五日

要有殉道的準備

我正在兩難之間，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因為這是好得無比的。 腓 1:23

今天我看到，世界歷史中最堅貞最壯烈的犧牲故事，都是為信仰而發生的。尤其對上主真道的維護最為卓著。

當敘利亞暴君‘安提阿古’迫害猶太人時，有一位名叫以利沙的老祭司，被帶到王面前，命令吃不潔的豬肉。被老祭司拒絕，並答曰：安提阿古！我們猶太人深信活在神律法之下，除了那能使我們守律法的力量外，什麼力量也不足畏懼，甚至挖出我的雙眼；燒了我的腸臟，我也不會照辦。

於是被剝去衣服而遭鞭打，直至血肉模糊，血流如泉湧。一侍衛對他說：快聽王命吧！老祭司

仍拒絕之，終因不支而昏倒地上。另一行刑士兵用腳向他肚子踢去，並勉強他站立姿勢，其餘士兵已目不忍睹，再動慈心，勸他假吃素肉，仍被拒絕。並說：若我裝假吃不潔之物，豈不是對後輩青年不忠不貞嗎？最後被扔進一隻已備好的火鍋裡。又將因焚燒而臭氣薰天的液體倒進他的鼻孔。當他被燒死時仍高呼：我甘願為律法而死。

十二月十六日
為主撇下一切

人到我這裡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姊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配作我的門徒。 路 14:26

我看到八弟兄的殉道記，大受感動。所以記在下面：

有一婦人有八子，都熱誠堅守律法，被帶到惡王前受審。刑場上置有：大轉輪、刑架、鐵鉤、彈弓、火鍋、剪鐵板、夾指鉗、鐵釘手套、木夾、火炭爐等刑具。

第一位兄長被帶到王前，命吃不潔之物，在被拒後，即遭鞭抽打，又被縛在大轉輪上搖絞，弄得四肢脫落。又在輪下加燃料，頓時血花四濺，血漿滴下。甚至火炭都被血滴熄滅了。肉塊從轉輪上一塊塊飛落下來。此時其母及諸弟都目不忍睹，而仍堅貞不屈。

第二位兄弟被帶上來，被縛在彈弓上，行刑者戴著有尖釘的手套不停的打在他身體的各部上，猶如兇猛野獸，撕下皮肉、面皮和頭皮，但仍堅貞不屈而死。

第三位兄弟被帶上來，因表現英勇，隨即用刑具拷斷了他的手腳，再用強弓分扯他的身軀，而他仍堅貞不屈而死。

第四位兄弟竟先被割掉舌頭，受酷刑而死，仍是堅貞不屈。

第五位兄弟被縛在大輪上，然後把身體彎到輪架旁邊，再用鐵鐮扣他在彈弓上，再搖動刑具而被分屍而死。

第六位兄弟則被縛在轉輪上，被人拷打，下面則用火燒背，又用尖棒刺擊其肋下，火勢即冒升，燃著他的腸腑而死。

第七子被活活放在剪鍋裡燒烤至死。

最小的兄弟才六歲，因見諸兄一一慘死，即顯有膽怯，其母一見即跪下，先為認罪禱告，又用主話勸慰，鼓勵他堅守主道。行刑者，因見其母子如此堅貞即以刀殺之。

此故事在猶太史上甚為顯著，莫不贊賞、稱羨。歷代傳頌，家喻戶曉，誠可為我們基督徒為主守道之模範榜樣。

悔改
十二月十七日
赦罪恩悔罪心

神且用右手將他高舉，叫他作君王作救主，將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賜給以色列人。 徒 5:31

赦罪的恩是跟著悔罪的心而來的。但認罪的原因有兩種是較重要的。

- 1、因怕罪而認罪。
- 2、因恨罪而認罪。

怕罪者是因懼怕將要受到懲罰，這並不是好的認識。

恨罪者也有兩種：

- 1、因受罪的纏累而厭棄才恨之。
- 2、因認識罪的可惡而恨之。

但最好者為因愛之激勵，因主之聖潔而恨之，這時才容易徹底與罪之誘惑拒絕之。

若沒有悔罪的心又怎能得著赦罪的恩呢？

我們不是要求得著恩賜後才去事奉主，只要我們感覺到我們對主工的無能、對主恩的虧負，深深悔改無法報答主恩主愛。有了這樣的心時，主就必會把他的恩賜給我們，使用我們去為他作工。

十二月十八日
徹底脫災

我打發到你們中間的大軍隊，就是蝗蟲、蝻子、螞蚱、剪蟲，那些年所吃的，我要補還你們。
珥 2:2

我們數算自己的年日，甚至被蝗蟲吃盡了，都因我們在神面前犯罪，得罪我們的神，白渡了多少光陰，沒有得著神讓我們所得的。

我們各人的蝗蟲各有不同：是名利、是情欲、是血氣肉體、是迦南人、是米甸人……，都會吃盡了我們的年日，使我們落在饑荒中極其可憐。

還有蝻子、剪蟲，猶如人情纏綿一樣，刮盡了我們的有生命的青物。

所以我們當向神悔改，求神救我們脫離這些災難，神就補還我們，使我們復興，生命大長一步。

神蹟
十二月十九日
顯出神的恩典

在耶路撒冷……有一個人，病了三十八年……耶穌對他說：‘起來，拿你的褥子走吧……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 約五 1-14。

主醫治三十八年的癱子

一、在猶太人一個節期主上耶路撒冷去。

主的行動與工作都是有時候的，他不是憑己意隨意行動，乃是遵照父的旨意所定的時候。我們的一切事都有主的時候。

二、上耶路撒冷去。

病人得醫治，因他是來到耶城，主才遇見他，我們必須先有去到神面前的習慣，才有指望得到神的醫治。

三、羊門有五個廊子，是在畢士大旁邊。

羊門是為獻祭的羊從此門趕進去，人到神面前去，也應當是完全奉獻的，才能來到畢士大池（意：慈悲的房子），人總是先來到宗教裡，可宗教不過是慈悲而已，並不能醫病。

四、五個廊子，可以表徵，全世界的人不過都是在過走廊的日子，世上沒有真正的家，沒有真正的安慰和滿足，人生猶如走廊。

五、廊裡躺著各樣病人，等候水動。

都是在碰運氣、看命運，並沒有真正的把握可以挽救人生。

六、病人有三類：

1、瞎眼的：看不見前途，都是在瞎摸、瞎撞，沒有信心，只憑感覺，誰也不知道自己人生往何處去，都是在暗中摸索，實在可憐！！

2、瘸腿的：不會走路，只嫌路不平，怨世、憤世、厭世、避世，只怪怨環境，怨天尤人。因為看不清自己人生往何去走，掌握不了自己的人生道路。

3、血氣枯乾的：生命瘦弱垂危，沒有活力，意志薄弱，無力行善，心有餘而力不足。

七、世人只分這三類病，他們都在廊子裡等候水動，候運氣、盼時運。一切人的興盛都是運氣而致，好人常有壞遭遇，能幹人卻不得勢，有志的並不得志，而且這樣得志的人實在少的很，像買股票一樣，多少萬人中能否有一二個對號；買獎券十幾萬人中未必有一個中獎者。這種時運人生給人類帶來絕望。

八、有一人病了三十八年，正好是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年數。一代的年數，也是一王的年數，說明人生到了盡頭，絕望，愈等的久則愈絕望。

九、主尋找他。主不找病輕的人，要找那人生到了盡頭的人、完全絕望的人。因人不到絕望時，總不肯接受主的救恩，人的盡頭才是神的起頭，主來不是救義人，乃是救罪人。

十、主醫他的方法。

1、起來。是鼓勵他的信心，接受主需要信心，舉目向上望，這是得醫的、得救的開端。舉目仰望為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望十字架上的主就必得生、就必得救。

2、拿你的褥子。是他病的證據，是他病中所依恃所躺臥的。不要光躺著依賴他了，要拿起來，這是認識主的見證。撒瑪利亞婦人要得救必須把丈夫交出來，病人得醫必須拿起褥子，這是向人的見證。認罪不能怕罪，更不能姑息罪。真蒙恩的人，不能怕對付罪，這是得醫的實證。

3、立刻好了，拿起褥子走了。信心的回應就是勇敢的認罪、對付罪，這樣才能走上痊癒的

路。

十一、真蒙恩的人是不受宗教陳規的束縛的，聽主的話，不聽教規的話，在宗教裡只受壓、癱瘓、躺著、乞憐、悲觀、失望的人生情況。而基督裡卻是活潑的生命。“起來走”，能主動的作見證，能隨意行動，能左右自己的生活，因新生命產生必有新生命表現。

十二、主指出他一切疾病、軟弱、失敗的原因就是罪。罪是病的根源。要脫離災難只有一個辦法就是不犯罪。得救的人再犯罪就有更厲害的遭遇，會有七個比以前更惡的鬼來轄制他，這就更可怕了。

十二月二十日

認識主是基督是神的兒子

但記這些事，是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約 20:31

約翰福音中記了八個神蹟：

一、水變酒的神蹟。 約 2:1-12

是主不受物質的限制。是教訓人，人生的真幸福、真滿足、真快樂並不在婚姻筵席，乃在於有主介入。 迦拿——蘆葦、熱心、獲得之意。

二、大臣的兒子得醫。 約 4:46-54

是主不受空間的限制。是教訓人只要有信心，主的作為從不受空間限制，只要人有信心。

三、三十八年癱子得醫。 約 5:1-18

是主不受時間的限制。三十八年在人看是長的，在主一樣能治好他。

三十八年正好是以色列人漂泊曠野的時間。

羊門：為獻祭而入的羊群之門。畢士大：慈悲的房子。五廊：可表全世界的人。病人：瞎眼的——不認識自己的人生；癱腿的——不會走生命之路；血氣枯乾的——生命衰弱的。等命運：越來越絕望。

四、五餅二魚飽五千人。 約 6:1-14

是主不受數量的限制。但在原有的基礎上（五餅二魚）必須得有學習、知識為神用。

五、主在海上行走。 約 6:16-21

是主不受地域的限制。什麼地方主都能走，地方不能限制主的作為。

六、生來瞎眼的人看見。 約 9:1-12

是主不受生理的限制。毫無得醫的因素，主一樣可使他複明，主卻叫世上憑自己智慧的人瞎了眼、看不見。

七、使拉撒路復活。 約 11:1-46

是主不受死亡的限制。讓他死了、埋了、臭了，又叫他活過來，生命在主手中。拉撒路——沒

人幫助，神所幫助的之意；伯大尼——苦難之家，無花果之家之意；馬大——貴婦、太太之意；馬利亞——背叛、苦之意。

八、滿網大魚。 約 21:1-14

是主不受經驗的限制。魚多網不破，沒有漏洞，主的工作完整無缺。

十二月二十一日

顯出神的榮耀，使人好信他。

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顯出他的榮耀來，他的門徒就信他了。
約 2:1-11

神創造萬物的目的之一就是要彰顯他的榮耀。詩 19:1 諸天述說他的榮耀。神子耶穌來到地上來，所行第一件神蹟其目的也是要彰顯他的榮耀。

為何要藉著水變酒的神蹟來彰顯他的榮耀呢？

1、是使人看出，‘水’是自然形成的；‘酒’是經過人釀制的。神的作為總是大過人的作為。因為水到處都有，人畜日用，萬物日需。但卻不以為是滿足；是快樂。人常把神的恩典當作平常。俗話說：人在福中不知福。常享受神恩典的人，卻不以為神恩為佳為美。反而去自己製造快樂、製造滿足為人的享受。這種樂趣不過都是一時的刺激而已。怎麼能真的滿足人生呢？

水是神用以滿足人生、滋潤人心的、養育人生命的。人卻不注重，反而去自己製造樂趣，結果是中途沒有了。

所有人間的樂趣，都有一個結局：中途就變質了、用完了、沒有了。反而使樂趣變成苦惱；愛變成恨；滿足變成缺乏，因為真的樂趣是神給人的，不是人自己製造出來的。所有人製造的享受、樂趣都不過是罪中之樂罷了。

2、水與酒，以人看來是貴與賤大大不同；價值大大不同；性情大大不同，結果人以為貴的、好的、有價值的，反而給人帶來的是不滿足、是更大的缺欠。人總以外貌待人，而神卻是揀選人以為貧的、愚的、弱的，從這些人所不注視的人裡面彰顯出十架大能來，拯救相信的人，這就是十字架救恩的奇妙。林前 1:18-31

人以為好的，神反而不揀選他。神所要用的往往是人所卑視，且他自己也自認是不配蒙恩的人。如摩西一樣。

3、水變酒，是神使人知道他的能力，不限於物質，也不在乎物的本性，完全在於神有大能。他能使平淡的化給人以更美好的快樂，同時也能叫人以為，可以得快樂的酒，使人大有不滿足的缺陷感。神是萬物的創造者，他更能改變萬物，也能改變人心。人說：江山易改，秉性難移。在神卻無所不能，凡事都能。所以我們要會榮耀神，只有信他的全能、全德、全智、全權。

事奉神的秘訣就在於信神作，自己不隨便動。會站在主這邊上看他作。我們只作絕對順命的用人。不要發疑問，更要有怨尤。一味的順命就必可看見神的榮耀。

這就是主耶穌行的第一個神蹟的原因及藉徑。
主顯出了他的榮耀，門徒就相信他了！

十二月二十二日
醫治耳聾舌結

……耶穌領他離開眾人，到一邊去，就用指頭探他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頭，望天歎息，對他說：“以法大！”就是說：“開了吧！”他的耳朵就開了，舌結也解了，說話也清楚了……。
可 7:31

一、領他離開眾人——因他聽人的聲音太多了，講人情的話太多了。要得醫治必須離開眾人，專聽神的聲音，專講神的話。

二、用指頭探他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頭。探與抹是醫治的主治，領與離是準備的條件。探者是“通”，離開眾人要多尋求主，多與主交通，直到心裡開通了，和主之間沒有了攔阻，只要和主一通，耳朵就好了，我們聽不清、弄不明的原因就是與主之間有了隔膜，這需要主的指頭——針對性的對付、造就來探。只要主有針對性的對付，我們就能蒙恩，聽見主的聲音。

三、第二步是吐唾沫抹舌頭——“聖靈恩膏、膏我們的口”，才會讚美主、稱頌主、傳揚主。口所以“結”是因為不會說主的話，心裡有感受，可是口卻說不出，主用膏膏過後就不結了，能清楚作主見證。

四、第三步是主“望天歎息”，對他說；“開了吧！”這才能完全恢復正常。“望天歎息”是因為人不明白神的心意，不懂得神的恩典。人被困陷在肉體的困難中，不會仰望主支取神的恩典，這種愚昧和軟弱叫主為我們歎息。

五、第四步，主說：“開了吧！”這是主的命令，主的話一出來，人心就被解開，能聽會說，且是聽的明白，說的清楚。不會聽就不會說，聽覺恢復了，口也會說了，聽與說是聯結在一起的。求主開通我們的耳朵，會聽見主的話，也使我們的舌頭會頌贊主、見證主！

罪
十二月二十三日
誠懇認罪的能力

“那城裡有好些撒瑪利亞人信了耶穌、因為那婦人作見證說、他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都給我說出來了。” 約 4:39

最有能力感動人的見證，莫過於誠懇認罪悔改的見證，因這裡面完全死了自己，沒有自己生命的保存，把自己老我真誠的釘了十字架，才顯出基督救恩能力的真實來。這樣的見證，正是要刺透

每個聽見、看見之人的心。因每個人的心都有罪的實體，不過就是沒有表現出來。當一個人真誠的承認己生命的實質時，誰能不受震動呢？所以是最容易感動人的。

可惜很多人的見證都不敢碰自己的心，沒有把己向人交底。所以也就不能震動人的心。人的心不受震動、沒有感應，怎能會接受耶穌為他們的救主呢？

十二月二十四日
從罪權中得釋放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 8:2

“從罪權中得釋放”這是指內在罪性說的。即罪性不能再支配身體去犯罪。

可是對外界所臨到的刺激、不順、不適、阻止、甚至是逼迫、仇視及無理的虐待，如何得勝呢？怎能不有一點反應呢？要從這些的裡面被釋放出來，是信徒最最關切的難處！

自然內在生命的得勝可以顯出對外界壓力的制勝。可要達到這地步確切不是件輕而易舉的事，這是不能隨著自己的意思為轉移的。（即不能隨自己的意願）

如何勝過外界的難處？即忍耐、持守、剛勇、智慧等等。這些又如何經歷呢？實為費解了！？

主阿！求你指示我這秘訣何處去尋？只有裡面的得勝，似乎還易，是不受客觀的左右或主持的，因為只有和神的關係；而外界的一切是對付外人的，要能用得合宜可真不易。特別是突如其來的擾亂、逼迫、陷害、虐待等。要想使內在之力從容應付之，可真不容易！求你指示我得勝的秘訣何在？

十二月二十五日
罪性的暴發點

“貪財是萬惡之根……他們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 提前 6:10,5

“私欲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 雅 1:15

有的人罪性重發於金錢。有的人罪性重發於名譽。有的人罪性重發於情欲。

總之，每人的罪性都有其暴發點。但卻不外乎這三樣——名、利、欲。這實在是人性的三大突出表現，其總根卻是一個。

要勝過罪，若不克制“罪性的根”，只在“突出點”對付是不行的。惟有藉著順服聖靈，才能勝過他。

十二月二十六日
人類最大的罪

他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於人，你們就藉著這無法之人的手，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 參徒 2:23，7:52

神的兒子主耶穌被釘十字架的一幅圖畫：是宇宙間；人類的歷史上既空前又絕後的最強暴、最無理、最悲痛、最殘酷、最大之罪惡。人（包括一切被造界）最大的罪惡就是這一點：把義的當成不義的；把聖善的當成罪的，這是何等大的叛逆和不法。

每一個人面對著這樣慘痛的事實，都會有惻隱之感，有不平的憤怒。

然而主就是在這種令人髮指的淒慘中擔當了人的罪，赦免了人的惡。並且還叫人來相信他的愛，因而得救。啊！這是何等大的愛阿！我怎能不感佩五衷！！

十二月二十七日

疑惑的心

心懷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沒有定見。 雅 1：8

人在神面前容易犯的一件大罪是“疑惑的心”。因為有這樣的心，人就不容易遵行神的律例，總是心不堅定，常常懷疑，因而受到神的懲治。

夏娃就是這樣。以色列人在非利士人把約櫃送回伯示麥時，也是這樣。多少次人得罪神就是因為‘好奇心’或說‘疑惑的心’而犯罪。

因為有‘好奇的心’或說‘疑惑的心’就不服神的安排，總喜歡問為什麼？要想明白，人不應該明白也不能明白的事，結果就落在神的懲罰裡。

這是沒有信心，不肯順服的表現。

得賞

十二月二十八日

得冠冕之途徑

……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 提後 4:7-8

聖經中記載：主要賜給我們的冠冕有三種，每一種冠冕都是有條件才可以獲得的。

1、公義的冠冕：提後 4:7-8 ——此冠冕需要打仗、跑路、守道才可以得著。並且要愛慕主的顯現。

2、生命的冠冕：雅 1:12 ——此冠冕是要忍受試探、經過試驗以後才可以得著的。這是主應許給那些愛他之人的。

3、榮耀的冠冕：彼前 5:1-4 ——此冠冕是要受苦，忠心牧養主所託付的群，並作群羊的榜樣才可以得著。

審判

十二月二十九日

雅各論之審判

弟兄們，你們不要彼此埋怨，免得受審判……你們說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免得你們落在審判之下。 雅 5:9-12

因為那不憐憫人的，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雅 2:13

雅各書中三個受審判的原因：

- 1、彼此埋怨要受審判：因埋怨必要區別人的罪究竟如何？那就必要導致神來審判了。
- 2、說話不真實要落在審判之下：因為所說非所行，所說非所思，當然需要神來審判是非。
- 3、不憐憫人的要受無憐憫的審判：因為神是愛，是滿有憐憫的。我們都是在他憐憫之下才得救的。若我們不肯憐憫別人，那神當然也要以公義審判我們了。

十二月三十日

主對犯罪之人的不同的處理方法

“猶太人的逾越節近了，耶穌就上耶路撒冷去。看見殿裡有賣牛羊鴿子的，並有兌換銀錢的人，坐在那裡。耶穌就拿繩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趕出去。倒出兌換銀錢之人的銀錢，推翻他們的桌子。又對賣鴿子的說：把這些東西拿去，不要將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 約 2:13-16

主潔淨聖殿時，對不同的人用不同的方法對待。

對賣牛羊的：是用鞭子把牛羊趕出去。因牛羊是佔據聖殿場所的，不趕它是不肯出去的。

對兌換銀錢的：是推翻他們的桌子。因他們坐穩在殿裡得利益，不推翻他們，他們是不肯放棄利益的。

對賣鴿子的：是叫他們拿去，不強制他們，只讓他們自己拿走，因為他們原是小本錢的生意，不是佔據殿的利益，不必苛責他們，只要拿走就可以了。

可見神對人的判斷是既公義又慈愛。

安息

十二月三十一日

要學會安息，讓神去作。

神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在這日神歇了他一切創造的工，就安息了。 創 2:3

神為什麼在舊約時代中，那麼重視安息日，叫人一定要遵守呢？

這是神要人學習在神前的安息功課。是叫人知道真工作乃是神自己作的，只要人信他就夠了。約翰福音六章 28-29 節說：眾人問他說：我們當行什麼，才算作神的工呢？耶穌回答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

神要人信神所差來的。人是要行要作。這兩者之間區別很大。

安息者就是要人放下自己的手去依靠神，照神所安排的去看守就夠了。不必再重新伸手去作。我們在事奉神的事工上，只當注意到神已命定好的原則，照他即定好的旨意去守。不是要為了工作的需要再去重新作什麼。這之間若有一點錯就會使神的工作受到虧損，自己也受虧損。

神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這日神歇了他一切創造的工，就安息了。

賽 30:15 節說：你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你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你們竟自己不肯。卻說，我要奔跑，要騎馬奔跑。所以要真的逃跑。你們又說：我們要快馬奔跑。所以那些追趕你們的，也必快來，一人叱喝，必令千人逃跑；五人叱喝，你們都必逃跑。以致剩下的就像山頂上的旗杆，崗嶺上的大旗。

所以在屬靈方面，人最緊要的功課，就是學習‘安靜’。人是喜歡‘動’的；神是要人‘靜’的。

以色列人在紅海邊上被法老追兵逼得走頭無路時，神對百姓說：只管站著，不要懼怕；只管靜默，不要作聲。

在許多屬靈的問題上，只要我們能把心靜守在神面前時，就可以得勝了。

可是我們總是不能安息，不肯安穩平靜，所以得勝經歷就少。

要使自己的心歸入安息就必蒙福。因為神賜福給這日。